

# 湖北睿信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Rising Auto Electrical Co., Ltd.

荆州开发区深圳大道 78 号



##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声明：本公司的公开转让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全国股转系统同意。  
公开转让书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公开转让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  
公告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策的依据。

长江承销保荐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98 号 28 层

2024 年 12 月

## 声 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因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或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公司本次公开转让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b>68.70%、63.57%和70.81%</b> ，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主要客户销售收入占比较高的情形，如果未来公司的主要客户由于产业政策、行业竞争等原因出现自身业绩下降甚至经营困难，会导致其对公司产品的需求量降低，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b>7,879.78万元、6,162.32万元、7,999.67万元</b> ，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b>38.78%、28.31%和38.31%</b> ，占比较高。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基本在1年以内，收款对象主要为境外客户，且公司对境外销售的业务均通过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进行了投保，但随着公司规模不断扩大，金额较大的应收账款将给公司带来一定的营运资金压力，其次若客户因其自身经营恶化到期不能付款，仍可能会产生较大的坏账风险。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汽车用起动机和发电机，涉及主要原材料包括铜、铝等国际大宗商品，其价格波动较大，如果未来受市场供求关系变化等原因导致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持续上涨或供应短缺，或公司未能有效应对原材料供应变动带来的影响，将对公司的采购和生产造成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存货发生跌价的风险	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随着公司生产规模持续扩张，对原材料需求量相应增加，为保证原材料的稳定供应，公司需根据订单等实际情况储备原材料以备生产经营使用，如果存货不能及时周转，则可能发生存货跌价的风险。
经营业绩波动风险	2022年、2023年和2024年1-3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b>36,735.06万元、26,916.79万元、9,256.13万元</b> ，净利润分别为 <b>5,732.76万元、3,999.81万元和1,538.63万元</b> 。受境外市场去库存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公司2023年营业收入、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均出现较大幅度的下降。虽然当年度公司订单恢复态势较好，但未来如果公司主要产品价格下滑、行业竞争加剧、经营成本上升、企业快速扩张导致的成本费用支出加大、下游市场需求低迷或产生其他不利因素，可能导致公司经营业绩无法维持增长甚至出现下滑。
国际贸易环境变化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销往境外，包括美国、欧洲、澳大利亚等国家或地区，最近一期直接销往境外产品收入占比在90%以上，虽然当前公司产品（除发电机）尚属于美国加征关税清单豁免产品，但未来若国际贸易环境不稳定性进一步加剧，可能会出现境外客户减少订单、要求公司产品降价或者承担相应关税等情况，进而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金崇康先生，其持有公司49.75%的表决权。

	权，虽然公司已经建立较为完善的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力求在制度安排上防范实际控制人操控公司、侵犯中小股东利益现象的发生，但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持股比例优势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加以控制，从事有损于公司利益的活动，将对公司和其他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税收优惠政策的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同时享受出口产品增值税退（免）税的优惠政策，如果公司自主创新能力下降，不能持续符合相关优惠政策，或国家调整上述税收优惠政策、降低税收优惠的幅度，则公司企业所得税、增值税等税费将增加，税后经营业绩将受到不利影响。
新能源汽车渗透率提高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用于燃油车售后市场，目前未生产可以于新能源汽车的产品。尽管新能源汽车渗透率不断提升，但中短期内燃油汽车保有量仍处于稳步增长的态势，公司的发展空间主要取决于燃油汽车保有量，进而不会受到较大影响，但是长期来看，全球汽车产业电动化进程稳步推进，公司未来市场空间也存在萎缩的风险。
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来自境外的收入占比分别为 <b>79.41%</b> 、 <b>94.47%</b> 和 <b>96.54%</b> ，占比较高。公司境外销售主要通过美元和欧元进行结算，报告期内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存在波动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损益分别为 <b>-860.68</b> 万元、 <b>-335.71</b> 万元、和 <b>-45.54</b> 万元，如果未来美元和欧元兑人民币汇率出现大幅下降，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

# 目录

声 明 .....	1
重大事项提示 .....	2
目录 .....	4
释 义 .....	6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9
一、 基本信息 .....	9
二、 股份挂牌情况 .....	9
三、 公司股权结构 .....	14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	17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29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	29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31
八、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	33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	34
十、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3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36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	36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	39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48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	54
五、 经营合规情况 .....	63
六、 商业模式 .....	67
七、 创新特征 .....	68
八、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	71
九、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	91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93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93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	93
三、 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	93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	95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	95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	96
七、	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99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100
九、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02
<b>第四节</b>	<b>公司财务 .....</b>	<b>103</b>
一、	财务报表 .....	103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	114
三、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115
四、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16
五、	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	148
六、	经营成果分析 .....	148
七、	资产质量分析 .....	166
八、	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188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	200
十、	重要事项 .....	208
十一、	股利分配 .....	211
十二、	财务合法合规性 .....	212
<b>第五节</b>	<b>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b>	<b>214</b>
<b>第六节</b>	<b>附表 .....</b>	<b>215</b>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	215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218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220
<b>第七节</b>	<b>有关声明 .....</b>	<b>230</b>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	230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231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232
	主办券商声明 .....	233
	律师事务所声明 .....	234
	审计机构声明 .....	235
	评估机构声明（如有） .....	236
<b>第八节</b>	<b>附件 .....</b>	<b>237</b>

##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睿信电器、股份公司、公司	指	湖北睿信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睿信有限、有限公司	指	睿信汽车电器（荆州）有限公司
台州博得	指	台州博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思睿观通	指	荆州思睿观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湖北神电	指	湖北神电汽车电机有限公司
东泰集团	指	浙江东泰集团有限公司
湖北信友	指	湖北信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普得瑞	指	荆州普得瑞贸易有限公司
三得利	指	湖北三得利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恒安保安	指	荆州市恒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留味餐饮	指	荆州留味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长沙国联	指	长沙市国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指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众华会计师	指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律师	指	北京万商天勤（武汉）律师事务所
《公司法》	指	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暂行办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管理暂行办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草案）》	指	经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将于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生效的《湖北睿信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报告期	指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 1-3 月
万元、元	指	人民币万元、人民币元
专业释义		
起动机/汽车起动机	指	汽车起动机是起动发动机的关键部件，用于将蓄电池的电能转化为机械能，带动发动机飞轮旋转，以实现发动机点火、起动
发电机/汽车发电机	指	汽车的主要电源，其功用是在发动机正常运转时，向所有用电设备（起动机除外）供电，同时向蓄电池充电
发电机定子	指	汽车发电机的静止部分，包括静止磁路（定子铁心）及其绕组，当转子转动时，通过电磁感应原理在定子线圈中产生交流电
发电机转子	指	汽车发电机的转动部分，包括转子铁芯、转子绕组、轴承等，转子也与发电机的定子组成电磁系统。当转子旋转产生磁场时，定子内的线圈也会受到磁场的影响，从而产生电能。

汽车后市场	指	汽车销售后围绕汽车使用过程中的各种服务，包括从汽车购买到报废整个使用周期内的各种后续需求和服务，如保养、维修、配件更换、美容、改装、保险、金融服务、租赁以及汽车文化和运动等。这些服务共同构成了汽车后市场的广泛范畴，为车主提供了全方位的支持和保障。
FOB	指	FOB (Free On Board)，称“离岸价格”。习惯称为装运港船上交货，将货物装上买方指定的船，并通知买方，货物装船后，其后产生的风险由买方承担
FCA	指	FCA (Free Carrier)，称“货交承运人价格”。卖方将货物交付到指定地点，通常是买方承运人所在的装运码头。
CIF	指	CIF (Cost, Insurance And Freight)，称“成本加保险费加运费”。卖方将货物交付到指定港口，并负责为货物购买保险，以及支付由此产生的所有运费和保险费用的价格。
DDP	指	DDP (Delivered Duty Paid)，称“交付完税后价格”。指的是卖方需要承担所有运输费用和进出口清关手续的费用，并且负责将货物交付到买方指定的目的地，最终完成交货。
ODM	指	ODM，即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 (原始设计商) 的缩写。是一家厂商根据另一家厂商的规格和要求，设计和生产产品。受委托方拥有设计能力和技术水平，基于授权合同生产产品。
GPC/NAPA	指	美国 NAPA (National Automotive Parts Association) 成立于 1925 年，是世界最大的汽车配件及用品销售商之一，主导运营的公司是 Genuine Parts Company (简称 GPC)，GPC 旗下有多元业务，NAPA 是其最重要的业务部门，也是 GPC 运营的品牌之一。
Stellantis	指	STELLANTIS 集团是一家由标致雪铁龙集团 (PSA) 和菲亚特克莱斯勒集团 (FCA) 以 50:50 的股比合并而来的汽车制造商及出行方案提供者。
BOSCH	指	博世集团 (Bosch Group) 成立于 1886 年，全称是罗伯特·博世有限公司，是德国的工业企业之一，从事汽车与智能交通技术、工业技术、消费品和能源及建筑技术的产业。博世公司以其创新尖端的产品及系统解决方案闻名于世。
WAI 集团	指	WAI 全称是 WETHERILL ASSOCIATES, INCORPORATED, WAI 是一家领先的汽车后市场零部件制造商，专注于创新和创造力，以满足汽车、重型、农业和工业以及动力运动后市场客户不断变化的需求。WAI 产品销售到超过 105 个国家，WAI 在包括美国、加拿大、巴西、欧洲和中国在内的 14 个国家运营。
LKQ 集团	指	LKQ 集团 (LKQ Corporation) 成立于 1998 年，是全球领先的汽车零部件分销商，专注于提供报废汽车回收拆解、零部件再制造、替代件分销、废旧金属回收以及自助业务等。LKQ 通过一系列并购活动，已经成为北美汽车碰撞件市场的第一大分销商，并在欧洲市场通过并购成为英国、意大利、德国等国最大的机修件、零部件分销商。

MPA	指	美国汽车零件公司 Motorcar Parts of America, Inc. (简称: MPA) (NASDAQ:MPAA) 创立于 1968 年, 总部位于美国加州 Torrance, 全职雇员 3,868 人, 是一家汽车零部件(售后配件)生产和销售商, 是汽车发电机零件的领导商。MPA 从事再制造、生产、和销售汽车零部件, 产品包括进口和国产乘用车、轻型卡车和重型应用的交流发电机、起动器、轮毂组合产品和刹车主泵, 产品远销美国和加拿大的汽车零售点和专业维修市场。
BBB	指	BBB Industries, LLC 是一家领先的可持续发展制造商, 服务于汽车、工业和可再生能源市场。自 1987 年成立以来, BBB Industries 一直致力于通过创新和高质量的产品成为行业信赖的名字。公司在北美拥有广泛的业务, 并在 2020 年扩展到欧洲市场, 现在在 90 多个国家提供各种非任意维修零件的可持续制造和供应。BBB Industries 的产品包括重载起动机和交流发电机、电动助力转向系统、制动卡钳、涡轮增压器等, 这些产品适用于汽车、重型车辆和小型发动机等多种应用。
大洋电机	指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深交所主板上市公司, 证券代码 002249.SZ,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以建筑及家居电器电机产品为主的 BHM 事业部和以汽车用关键零部件为主的车辆事业集团 (EVBG) 两大事业板块。公司的主要产品为起动机及发电机、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磁性材料、汽车租赁、建筑及家用电机。
金鑫电机	指	宁国金鑫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新三板挂牌公司, 证券代码 874265.NQ, 宁国金鑫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是汽车发电机及定子、转子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其主要产品为各类乘用车交流发电机和商用车交流发电机, 以及作为发电机重要组成部分的定子和转子。
东吴电机	指	浙江大东吴汽车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新三板挂牌公司, 证券代码 871939.NQ, 浙江大东吴汽车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主营业务是车用交流发电机、车用起动机、铝压铸件的研发、制造和销售。主要产品和服务为车用发电机、车用起动机。

注: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 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 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湖北睿信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100030973503X7	
注册资本 (万元)	6,000.00	
法定代表人	付晓祥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14年7月28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24年3月29日	
住所	湖北省荆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深圳大道78号	
电话	0716-8812165	
传真	0716-8812160	
邮编	434000	
电子信箱	932887123@qq.com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黄爱华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36	汽车制造业
	C367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3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1310	汽车与汽车零部件
	131010	汽车零配件
	13101010	机动车零配件与设备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36	汽车制造业
	C367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电机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营业务	车用起动机、发电机及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 二、 股份挂牌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股票简称	睿信电器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股)	60,000,000
每股面值(元)	1.00
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
是否有可流通股	否

#### (二) 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三)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六十条规定：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对上市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适用 不适用

##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是否为 董事、 监事及 高管	是否为控股 股东、实际 控制人、一 致行动人	是否为做 市商	挂牌前 12 个 月内受让自控股 股东、实际控制人 的股份数量 (股)	因司法裁决、 继承等原因而 获得有限售条 件股票的数量 (股)	质押股 份数量 (股)	司法冻结 股份数量 (股)	本次可公 开转让股 份数量 (股)
1	金崇康	29,850,000	49.75%	否	是	否	0	0	0	0	0
2	陶宏革	10,980,000	18.30%	否	否	否	0	0	0	0	0
3	林宇蕾	6,000,000	10.00%	否	否	否	0	0	0	0	0
4	付晓祥	4,560,000	7.60%	是	否	否	480,000	0	0	0	0
5	沈军	3,180,000	5.30%	是	否	否	300,000	0	0	0	0
6	思睿观通	2,400,000	4.00%	否	否	否	0	0	0	0	0
7	罗帮剑	1,470,000	2.45%	否	否	否	0	0	0	0	0
8	张建敏	780,000	1.30%	是	否	否	480,000	0	0	0	0
9	林兴友	480,000	0.80%	否	否	否	0	0	0	0	0
10	杜继东	300,000	0.50%	是	否	否	0	0	0	0	0
合计	-	60,000,000	100.00%	-	-	-	1,260,000	0	0	0	0

## (四) 挂牌条件适用情况

共同标准	公司治理制度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制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监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关联交易制度	制定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制定
		公司是否设立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是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是否为公司高管	是
合规情况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行为被司法机关作出有罪判决，或刑事处罚未执行完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最近 12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且情形尚未消除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审计情况		申请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全国股转公司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市场禁入措施或不适当情形尚未消除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是否为负值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不低于 1 元/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股本情况		持续经营时间是否少于两个会计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股本总额（万元）	6,000.00

#### 差异化标准——标准 1

适用 不适用

标准 1	净利润指标（万元）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99.81	5,732.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44.60	5,187.86

#### 差异化标准——标准 2

适用 不适用

#### 差异化标准——标准3

适用 不适用

#### 差异化标准——标准4

适用 不适用

#### 差异化标准——标准4

适用 不适用

#### 差异化标准——标准 5

适用 不适用

#### 分析说明及其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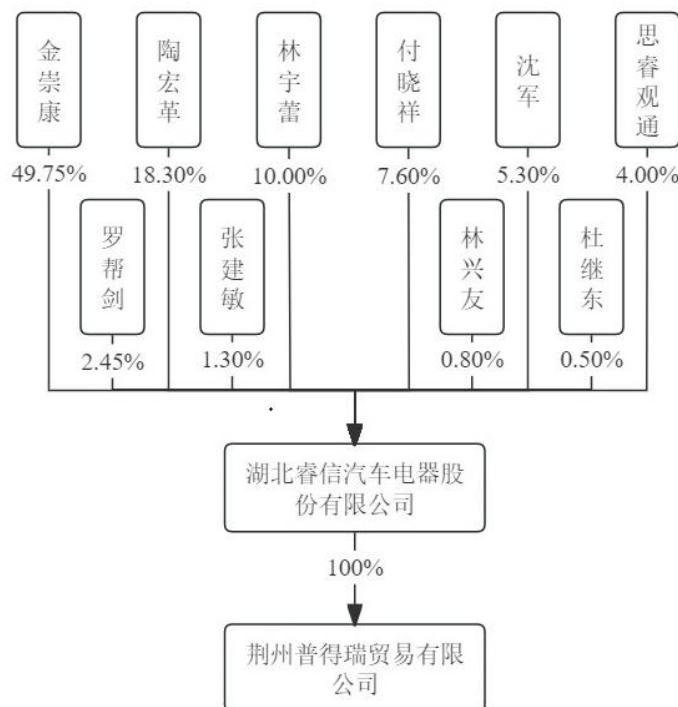
结合自身规模、经营情况、盈利情况等因素，公司选择《挂牌规则》第二十一条规定的挂牌条件：“（一）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或者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 万元”。根据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众会字（2024）第 07214 号），公司 2022 年、2023 年净利润（扣非前后孰低）分别为 5,187.86 万元、3,999.81 万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公司 2024 年 3 月 31 日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2.53 元/股，满足《挂牌规则》中挂牌条件之“挂牌公司最近一期末每股净资产应当不低于 1 元/股，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或者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 万元”。

#### （五）进层条件适用情况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基础层
----------	-----

### 三、 公司股权结构

#### (一) 股权结构图



####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 1、 控股股东

金崇康直接持有公司 2,985.0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49.75%，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金崇康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4 年 3 月 6 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本科
任职情况	无

职业经历	金崇康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1984年7月，毕业于杭州商学院计划统计专业；1984年8月至1994年11月，担任台州地区计划经济委员会科长；1994年12月至今，担任浙江东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
------	---

控股股东为其他非法人组织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 2、实际控制人

金崇康直接持有公司 2,985.0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49.75%，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能够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能够决定公司董事的提名及任免，对公司董事会决议和经营管理产生实质影响。据此，金崇康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不相同

适用 不适用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前十名股东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 或其他争议事 项
1	金崇康	29,850,000	49.75%	境内自然人股东	否
2	陶宏革	10,980,000	18.30%	境内自然人股东	否
3	林宇蕾	6,000,000	10.00%	境内自然人股东	否
4	付晓祥	4,560,000	7.60%	境内自然人股东	否
5	沈军	3,180,000	5.30%	境内自然人股东	否
6	思睿观通	2,400,000	4.00%	境内有限合伙企业	否
7	罗帮剑	1,470,000	2.45%	境内自然人股东	否
8	张建敏	780,000	1.30%	境内自然人股东	否
9	林兴友	480,000	0.80%	境内自然人股东	否
10	杜继东	300,000	0.50%	境内自然人股东	否
合计	-	60,000,000	100.00%	-	-

适用 不适用

### (四)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林兴友和林宇蕾系父女关系。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股东无亲属关系或其他关联关系。
---

## (五) 其他情况

### 1、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思睿观通

##### 1) 基本信息:

名称	荆州思睿观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1年12月23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1000MA7F5D6D0C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程波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荆州开发区王家港路69号雅仕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程波	268,800	268,800	7.00%
2	羿宗永	240,000	240,000	6.25%
3	金红枝	192,000	192,000	5.00%
4	邓少锋	192,000	192,000	5.00%
5	徐海平	172,800	172,800	4.50%
6	张琪	172,800	172,800	4.50%
7	陈黎	144,000	144,000	3.75%
8	邓坤棋	144,000	144,000	3.75%
9	胡喜刚	144,000	144,000	3.75%
10	李和喜	144,000	144,000	3.75%
11	马思杰	144,000	144,000	3.75%
12	范宇	144,000	144,000	3.75%
13	李先元	144,000	144,000	3.75%
14	陶泽湃	144,000	144,000	3.75%
15	敖斌	124,800	124,800	3.25%
16	贾洁	124,800	124,800	3.25%
17	付纯洁	96,000	96,000	2.50%
18	黄寒	96,000	96,000	2.50%
19	李金祥	96,000	96,000	2.50%
20	李磊	96,000	96,000	2.50%
21	梁超雄	96,000	96,000	2.50%
22	齐小雪	96,000	96,000	2.50%
23	魏学森	96,000	96,000	2.50%
24	吴小华	96,000	96,000	2.50%
25	熊芬	96,000	96,000	2.50%
26	杨交	96,000	96,000	2.50%
27	黄爱华	48,000	48,000	1.25%
28	叶祥胜	48,000	48,000	1.25%

29	周春林	48,000	48,000	1.25%
30	周伟	48,000	48,000	1.25%
31	邹鸣	48,000	48,000	1.25%
合计	-	3,840,000	3,840,000	100.00%

### 私募股东备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特殊投资条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员工持股平台	具体情况
1	金崇康	是	否	-
2	陶宏革	是	否	-
3	林宇蕾	是	否	-
4	付晓祥	是	否	-
5	沈军	是	否	-
6	思睿观通	是	是	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7	罗帮剑	是	否	-
8	张建敏	是	否	-
9	林兴友	是	否	-
10	杜继东	是	否	-

### 4、其他情况说明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的情形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 (一) 公司设立情况

##### 1、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2014 年 7 月 28 日，金崇康、陶宏革、林兴根、付晓祥、陶联友、罗帮剑、沈军共同以货币形式出资成立睿信汽车电器（荆州）有限公司，睿信有限取得荆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营业执照，注册号：421000000166392，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注册资本为 2,100 万元。

有限公司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金崇康	1,071.00	51.00%
2	陶宏革	420.00	20.00%
3	林兴根	245.70	11.70%
4	付晓祥	126.00	6.00%
5	陶联友	112.35	5.35%
6	沈军	84.00	4.00%
7	罗帮剑	40.95	1.95%
合计		2,100.00	100.00%

## 2、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2024年2月18日，睿信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睿信有限以截至2023年8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折合股份，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并聘请中介机构进行相关审计、评估、改制工作。

2024年3月5日，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众会字（2024）第01756号”《睿信汽车电器（荆州）有限公司截至2023年8月31日净资产审计报告》，经审计：截至2023年8月31日睿信有限的总资产为274,072,056.14元、总负债为148,754,089.19元、所有者权益为125,317,966.95元。2024年3月5日，联合中和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联合中和评报字（2024）第6043号”《睿信汽车电器（荆州）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的其公司净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2023年8月31日，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为12,531.80万元，评估价值为14,854.65万元。

2024年3月5日，睿信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睿信有限截至2023年8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125,317,966.95元，折合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总数60,0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即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60,000,000.00元，其余部分计入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同日，睿信有限全体股东共同签订了《发起人协议书》，就各方作为发起人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有关事宜达成一致。

2024年3月21日，股份公司（筹）召开创立大会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整体变更股份公司等事项的议案。2024年3月21日，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众会字（2024）第01758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24年3月21日，股份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60,000,000.00元（人民币陆仟万元整），出资方式为净资产。

2024年3月29日，荆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2100030973503X7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设立时股本结构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	持股比例
1	金崇康	2,985.00	49.75%
2	陶宏革	1,098.00	18.30%
3	林宇蕾	600.00	10.00%
4	付晓祥	456.00	7.60%
5	沈军	318.00	5.30%
6	思睿观通	240.00	4.00%
7	罗帮剑	147.00	2.45%
8	张建敏	78.00	1.30%
9	林兴友	48.00	0.80%
10	杜继东	30.00	0.50%
合计		6,000.00	100.00%

## (二) 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报告期初，睿信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金崇康	1,074.15	1,074.15	51.15%
2	陶宏革	392.70	392.70	18.70%
3	林宇蕾	210.00	210.00	10.00%
4	付晓祥	136.50	136.50	6.50%
5	沈军	94.50	94.50	4.50%
6	思睿观通	84.00	84.00	4.00%
7	罗帮剑	45.15	45.15	2.15%
8	林兴友	21.00	21.00	1.00%
9	方小桃	21.00	21.00	1.00%
10	张建敏	10.50	10.50	0.50%
11	杜继东	10.50	10.50	0.50%
合计		2,100.00	2,100.00	100.00%

报告期期初至今，公司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如下：

## 1、2023年11月，股权转让

2023年11月17日，睿信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方小桃将所持公司0.70%股权，对应注册资本14.70万元，转让给金崇康；方小桃所持公司0.30%股权，对应注册资本6.30万元，转让给付晓祥。

2023年11月17日，睿信有限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后，睿信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金崇康	1,088.85	1,088.85	51.85%
2	陶宏革	392.70	392.70	18.70%
3	林宇蕾	210.00	210.00	10.00%
4	付晓祥	142.80	142.80	6.80%
5	沈军	94.50	94.50	4.50%
6	思睿观通	84.00	84.00	4.00%
7	罗帮剑	45.15	45.15	2.15%
8	林兴友	21.00	21.00	1.00%
9	张建敏	10.50	10.50	0.50%
10	杜继东	10.50	10.50	0.50%
合计		2,100.00	2,100.00	100.00%

## 2、2024年2月，股权转让

2024年2月18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金崇康将所持公司0.80%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16.80万元，转让给付晓祥；同意金崇康将所持公司0.80%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16.80万元，转让给张建敏；同意金崇康将所持公司0.50%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10.50万元，转让给沈军；同意陶宏革将所持公司0.30%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6.30万元，转让给沈军；同意陶宏革将所持公司0.10%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2.10万元，转让给罗帮剑；同意林兴友将所持公司0.20%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4.20万元，转让给罗帮剑。

2024年3月20日，睿信有限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后，睿信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金崇康	1,044.75	1,088.85	49.75%
2	陶宏革	384.30	392.70	18.30%

3	林宇蕾	210.00	210.00	10.00%
4	付晓祥	159.60	142.80	7.60%
5	沈军	111.30	94.50	5.30%
6	思睿观通	84.00	84.00	4.00%
7	罗帮剑	51.45	45.15	2.45%
8	张建敏	27.30	10.50	1.30%
9	林兴友	16.80	21.00	0.80%
10	杜继东	10.50	10.50	0.50%
<b>合计</b>		<b>2,100.00</b>	<b>2,100.00</b>	<b>100.00%</b>

### 3、2024年3月，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2024年3月29日，睿信有限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详见本节“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之“（一）公司设立情况”之“2、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 （三）区域股权市场或其他交易场所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睿信电器于2024年7月23日进入武汉股权托管交易中心（以下简称“本中心”）“专精特新”专板培育，企业代码：W00921，所在层级：培育层。

根据武汉股权托管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湖北睿信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在专精特新专板培育情况的说明》，睿信电器于2024年7月23日进入本中心“专精特新”专板培育，符合绿色通道适用要求。自睿信电器进入专精特新专板培育之日起至本说明出具之日期间，睿信电器未在本中心进行任何融资或股权转让，不涉及通过本中心公开发行、变相公开发行、集中交易的情况，亦不存在违反本中心相关业务规则的情形。

### （四）在全国股转系统摘牌后重新申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股权激励情况或员工持股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调动员工的积极性，睿信有限实施了两次股权激励，具体情况如下：

#### 1、2021年股权激励

2021年12月21日，睿信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睿信汽车电器（荆州）有限公司股权激励方案的议案》，对睿信有限的中高层管理人员和重要技术、管理骨干及顾问实施股

权激励，确定付晓祥、沈军、张建敏、方小桃、杜继东、罗帮剑以自然人方式直接持股；设立有限合伙企业思睿观通作为员工持股平台，其他激励对象通过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股。持股平台的预留份额暂由金子豪持有，待持股平台以后新增有限合伙人或原有限合伙人出资份额增加时，由金子豪陆续转让其在持股平台的财产份额。

### (1) 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本次股权激励对象包括 6 名自然人及 1 个有限合伙企业，其中 6 名自然人为公司的中高层管理人员和上市顾问，有限合伙企业为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本次股权激励授予股权占公司注册资本总额的比例为 7.20%，名单及分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激励对象名称	性质	占公司股权比例	对应注册资本	授予对价
思睿观通	员工持股平台	4.00%	84.00	380.80
方小桃	上市顾问	1.00%	21.00	95.20
付晓祥	管理人员	0.50%	10.50	47.60
沈军	管理人员	0.50%	10.50	47.60
张建敏	管理人员	0.50%	10.50	47.60
杜继东	管理人员	0.50%	10.50	47.60
罗帮剑	管理人员	0.20%	4.20	19.04
<b>合计</b>	-	<b>7.20%</b>	<b>151.20</b>	<b>685.44</b>

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思睿观通授予对象/合伙人名单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型	平台出资额	平台出资比例	对应公司注册资本	对应公司的持股比例
1	金子豪	普通合伙人	182.40	47.50%	39.90	1.90%
2	羿宗永	有限合伙人	14.40	3.75%	3.15	0.15%
3	邓少锋	有限合伙人	14.40	3.75%	3.15	0.15%
4	陶泽湃	有限合伙人	14.40	3.75%	3.15	0.15%
5	李先元	有限合伙人	14.40	3.75%	3.15	0.15%
6	金红枝	有限合伙人	14.40	3.75%	3.15	0.15%
7	范宇	有限合伙人	14.40	3.75%	3.15	0.15%
8	魏学森	有限合伙人	9.60	2.50%	2.10	0.10%
9	胡喜刚	有限合伙人	9.60	2.50%	2.10	0.10%
10	敖斌	有限合伙人	9.60	2.50%	2.10	0.10%
11	徐海平	有限合伙人	9.60	2.50%	2.10	0.10%
12	李和喜	有限合伙人	9.60	2.50%	2.10	0.10%

13	邓坤棋	有限合伙人	9.60	2.50%	2.10	0.10%
14	张琪	有限合伙人	9.60	2.50%	2.10	0.10%
15	贾洁	有限合伙人	9.60	2.50%	2.10	0.10%
16	陈黎	有限合伙人	9.60	2.50%	2.10	0.10%
17	马思杰	有限合伙人	9.60	2.50%	2.10	0.10%
18	吴小华	有限合伙人	9.60	2.50%	2.10	0.10%
19	黄爱华	有限合伙人	4.80	1.25%	1.05	0.05%
20	叶祥胜	有限合伙人	4.80	1.25%	1.05	0.05%
合计			384.00	100.00%	84.00	4.00%

## (2) 股权激励计划关键条款

项目	具体情况
资金来源	授予对象自有资金
股票来源	股权转让
授予单价及定价依据	4.53 元/股，参考 2021 年 11 月 30 日的公司账面净资产
授予日公允价值	6.25 元/股
锁定期	股权登记至被激励对象名下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权益流转与退出机制	锁定期内，直接持股的自然人需转让其持有的股权的，只能向原股东或其指定的高级管理人员转让；持股平台员工需转让其持有的持股平台合伙份额的，只能向公司指定的具备本股权激励计划参与资格且同意参与本股权激励计划的公司员工。
服务期	员工服务期为 2022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预留权益	金子豪持有的思睿观通 47.50% 出资份额
是否涉及股份支付及处理方式	是，公司无外部融资价格，根据评估价格确定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授予价格低于授予日公允价值的差价需要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191.37 万元，按服务期 5 年进行分摊

## 2、2024 年股权激励

2024 年 2 月 28 日，睿信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权激励方案的议案》，同意付晓祥、沈军、张建敏、罗帮剑为本次直接股权激励对象，同意思睿观通持股平台预留份额激励对象名单和出资份额。

### (1) 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本次股权激励对象包括对 4 名中高层管理人员直接授予股权，对符合条件的管理层人员、核心员工通过员工持股平台荆州思睿观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给予间接持股激励。

本次股权激励直接授予的股权占公司注册资本总额的比例为 2.70%，名单及分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名称	性质	占公司股权比例	授予对价
付晓祥	管理人员	0.80%	104.00
沈军	管理人员	0.80%	104.00
张建敏	管理人员	0.80%	104.00
罗帮剑	管理人员	0.30%	39.00
<b>合计</b>		<b>2.70%</b>	<b>351.00</b>

思睿贯通合伙人金子豪预留持有的公司 1.90%的股份，参考 2023 年 8 月 31 日的公司账面净资产，按照 6.19 元/股授予给持股平台新增合伙人，授予对象及授予数量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新增合伙人 /授予对象	合伙人性质	平台出资额	平台出资比例	对应公司注册资本	对应公司的持股比例
1	程波	普通合伙人	26.88	7.00%	5.88	0.28%
2	羿宗永	有限合伙人	9.60	2.50%	2.10	0.10%
3	熊芬	有限合伙人	9.60	2.50%	2.10	0.10%
4	付纯洁	有限合伙人	9.60	2.50%	2.10	0.10%
5	齐小雪	有限合伙人	9.60	2.50%	2.10	0.10%
6	黄寒	有限合伙人	9.60	2.50%	2.10	0.10%
7	杨交	有限合伙人	9.60	2.50%	2.10	0.10%
8	梁超雄	有限合伙人	9.60	2.50%	2.10	0.10%
9	李磊	有限合伙人	9.60	2.50%	2.10	0.10%
10	李金祥	有限合伙人	9.60	2.50%	2.10	0.10%
11	张琪	有限合伙人	7.68	2.00%	1.68	0.08%
12	徐海平	有限合伙人	7.68	2.00%	1.68	0.08%
13	金红枝	有限合伙人	4.80	1.25%	1.05	0.05%
14	邓少锋	有限合伙人	4.80	1.25%	1.05	0.05%
15	胡喜刚	有限合伙人	4.80	1.25%	1.05	0.05%
16	陈黎	有限合伙人	4.80	1.25%	1.05	0.05%
17	马思杰	有限合伙人	4.80	1.25%	1.05	0.05%
18	李和喜	有限合伙人	4.80	1.25%	1.05	0.05%
19	邓坤棋	有限合伙人	4.80	1.25%	1.05	0.05%
20	周春林	有限合伙人	4.80	1.25%	1.05	0.05%
21	邹鸣	有限合伙人	4.80	1.25%	1.05	0.05%
22	周伟	有限合伙人	4.80	1.25%	1.05	0.05%
23	贾洁	有限合伙人	2.88	0.75%	0.63	0.03%

24	敖斌	有限合伙人	2.88	0.75%	0.63	0.03%
	<b>合计</b>		<b>182.40</b>	<b>47.50%</b>	<b>39.90</b>	<b>1.90%</b>

## (2) 股权激励计划关键条款

项目	具体情况
资金来源	授予对象自有资金
股票来源	股权转让
授予单价及定价依据	6.19 元/股，参考 2023 年 8 月 31 日的公司账面净资产
授予日公允价值	7.57 元/股
锁定期	股权登记至被激励对象名下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权益流转与退出机制	锁定期满内，直接持股的自然人需转让其持有的股权的，只能向原股东或其指定的高级管理人员转让；持股平台员工需转让其持有的持股平台合伙份额的，只能向公司指定的具备本股权激励计划参与资格且同意参与本股权激励计划的公司员工。
服务期	员工服务期为 2024 年 2 月-2026 年 12 月
是否涉及股份支付及处理方式	是，公司无外部融资价格，根据评估价格确定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授予价格低于授予日公允价值的差价需要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133.12 万元，按服务期 3 年进行分摊

## 3、股权激励对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控制权变化等方面的影响及挂牌后的行权安排

### (1) 对经营状况的影响

股权激励有利于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核心员工的积极性，增强公司竞争力，并有效地将股东、公司和员工三方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 (2) 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两次股权激励均进行股份支付处理，其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影响如下：

项目	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2021 年股权激励	合计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191.37 万元，在服务期 5 年进行分摊，公司 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利润总额分别减少 67.15 万元、31.03 万元、31.12 万元、31.03 万元、31.03 万元。
2024 年股权激励	合计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133.12 万元，在服务期 3 年进行分摊，公司 2024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利润总额将减少 40.39 万元、46.36 万元、46.36 万元。

### (3) 对控制权变化的影响

公司两次股权激励实施前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更，未导致公司控制

权发生变化。

#### (4) 挂牌后的行权安排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前述股权激励均已实施完毕，公司无正在执行的其他股权激励或其他制度安排，不存在挂牌后的行权安排。

### (六) 其他情况

#### (七)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曾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证券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代持	是
公司是否(曾)存在工会、职工持股会持股或自然人股东人数较多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非货币出资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出资瑕疵	是
公司是否曾涉及国有企业、集体企业改制	否
公司历史沿革是否涉及国资、外资、集体股东出资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红筹架构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历史沿革中的股权代持情况

##### (1) 林兴根与林兴友股权代持的情况

###### ①股权代持形成

金崇康、陶宏革、林兴根、付晓祥、陶联友、罗帮剑、沈军拟共同出资成立睿信有限，睿信有限的注册资本为 2,100 万元。其中林兴根出资额为 245.70 万元，持股比例为 11.70%。

鉴于林兴友投资的湖北信友存在对湖北神电销售业务，湖北神电与睿信有限主要产品均包含汽车起动机，为避免影响湖北信友与湖北神电的业务合作关系，林兴友于 2014 年 7 月 28 日与林兴根签署《股权代持协议》，约定林兴友委托林兴根代为持有睿信有限 245.70 万元注册资本，占注册资本的 11.70%。2014 年 7 月 28 日，睿信有限成立，并取得荆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 ②股权代持解除

2015 年 3 月 15 日，睿信电器召开股东会，同意林兴根将其持有的 245.70 万元的股权转让给林兴友，同日，林兴根与林兴友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本次股权转让为代持还原。2015 年 3 月 26 日，睿信有限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 (2) 金崇康与付晓祥股权代持的情况

### ① 股权代持形成

2017年4月24日，睿信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金崇康将持有公司全部的56.35%股权转让给付晓祥。同日，金崇康与付晓祥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及《股权代持协议》。本次股权转让系为了提高公司管理效率，由付晓祥代持金崇康的股权，不涉及股权转让款的支付。2017年4月27日，睿信有限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 ② 股权代持解除

2021年12月9日，睿信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付晓祥将持有公司的56.35%股权转让给金崇康。同日，付晓祥与金崇康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为代持还原，不涉及股权转让款的支付。2021年12月20日，睿信有限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公司历史上存在的股权代持事项已通过转让股权方式解除了代持关系，上述代持及代持解除事宜系基于双方的真实意思表示，其解除方式真实有效、合法合规，不存在任何纠纷、潜在纠纷或其他未决事项。公司现有股东所持有的股份不存在权属争议或潜在纠纷，公司目前股权结构清晰。公司历史上存在的委托持股事项不会对本次公开转让造成实质性障碍。

## 2、公司历史沿革中的出资瑕疵

睿信有限设立时，股东实缴出资的时间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实缴出资额	出资额明细	日期	银行回单备注款项用途
金崇康	1,071.00	500.00	2015/11/25	往来
金崇康		250.00	2015/5/21	往来
金崇康		321.00	2016/1/19	往来
陶宏革	420.00	420.00	2015/3/19	货款
林兴根	245.70	23.53	2014/11/10	投资款
林兴根		100.00	2014/7/30	转账
林兴根		39.13	2014/12/24	投资款
林兴根		83.03	2014/9/5	转账
付晓祥	126.00	126.00	2014/11/14	投资款
沈军	84.00	84.00	2015/5/19	注资
陶联友	112.35	112.35	2015/6/15	注资
罗帮剑	40.95	40.95	2015/5/22	投资款
合计	2,100.00	2,100.00	-	-

由上表可知，睿信有限设立时，股东金崇康、陶宏革、林兴根实缴出资款备注款项用途未明确为投资款。三位股东已出具声明承诺书，确认上述款项为实缴睿信有限的出资款。2016年4月15日，睿信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出席并一致同意睿信有限认缴出资额已全部实缴完毕，无争议纠纷。

##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 (一)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适用 不适用

#### 1、 荆州普得瑞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年9月7日
住所	荆州开发区深圳大道78号睿信汽车电器（荆州）有限公司办公楼内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实缴资本	100.00万元
主要业务	车用汽车起动机、发电机及零部件的销售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公司的贸易公司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睿信电器持股100.00%

####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3,323.86	1,675.97
净资产	530.15	514.60
项目	2024年1月—3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1,830.22	5,389.15
净利润	15.62	487.05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经众华会计师审计）	

#### 1、业务情况

普得瑞的主营业务为：车用汽车起动机、发电机及零部件的销售。报告期内，普得瑞主要作用是为公司维护大客户GPC，通过其向GPC进行销售，而GPC的销售渠道由公司控制。报告期内，普得瑞不具备独立的销售能力，其采购和销售均源于公司。

普得瑞目前为中国海关企业进出口信用信息公示平台注册登录和备案企业，海关备案编码为：421226006J，经营类别为：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行业种类为：贸易代理。普得瑞主营业务为贸易销售，其具备经营所需资质，合法合规。

#### 2、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普得瑞财务简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度	2022年度
流动资产	33,205,598.48	16,726,402.04	41,450,052.87
非流动资产	33,006.57	33,303.63	191,232.14
总资产	33,238,605.05	16,759,705.67	41,641,285.01
流动负债	27,937,126.89	11,613,753.21	38,660,580.28
非流动负债	-		2,705,263.90
总负债	27,937,126.89	11,613,753.21	41,365,844.18
营业收入	18,302,173.77	53,891,492.40	78,805,221.82
净利润	156,161.30	4,870,511.63	-1,167,392.44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普得瑞设立及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荆州普得瑞贸易有限公司由林森和任少鹏于 2016 年 9 月 7 日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林森出资 60.00 万元，占比 60.00%；任少鹏出资 40.00 万元，占比 40.00%。

2016 年 9 月 7 日，经荆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荆州普得瑞贸易有限公司设立，法定代表人为林森，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营业期限自 2016 年 9 月 7 日至长期。

普得瑞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林森	60.00	60.00	货币	60.00%
2	任少鹏	40.00	40.00	货币	40.00%
合计	-	100.00	100.00		100.00%

2016 年 10 月 27 日任少鹏实缴 40.00 万出资款，2016 年 10 月 28 日，林森实缴 60.00 万元出资款。

2022 年 1 月 15 日，普得瑞召开全体股东会议，同意林森将其拥有荆州普得瑞 60.00% 的股权转让给睿信有限，同意任少鹏将其拥有普得瑞 40.00% 的股权转让给睿信有限。

2022 年 1 月 15 日，上述股权转让相关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作出约定。股权收购款项已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支付完毕。

2022年1月21日，荆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后准予变更，颁发更新的《营业执照》。变更后普得瑞成为睿信有限的全资子公司，公司类型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法定代表人为付晓祥。

此次股权转让后，普得瑞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睿信汽车电器（荆州）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货币	100%

### （2）普得瑞股权代持及解除情况

2016年4月15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设立子公司，子公司名称暂定为荆州普得瑞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子公司股权暂时登记在付晓祥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名下，注册资本由付晓祥垫付。

2016年6月，睿信汽车电器（荆州）有限公司、付晓祥、林森、任少鹏签订《股权代持协议》，约定由付晓祥代垫出资，由林森、任少鹏为公司代持其子公司的股权。普得瑞于2016年9月设立，普得瑞设立后经营管理和实际业务均由公司完全控制。

2022年1月5日，林森、任少鹏与睿信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普得瑞的100%股权转让给睿信有限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至此，普得瑞股权代持解除。

### （3）普得瑞经营情况

经查阅普得瑞工商、税务、海关、环保、应急等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普得瑞经营合法合规。

## （二）参股企业

适用 不适用

##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付晓祥	董事长、总经理	2024年3月21日	2027年3月20日	中国	无	男	1966年6月	本科	高级工程师
2	沈军	董事、生产负责人	2024年3月21日	2027年3月20日	中国	无	男	1967年12月	本科	高级工程师
3	张建敏	董事、财	2024年3	2027年3	中国	无	男	1975	大专	-

		务负责人	月 21 日	月 20 日				年 4 月		
4	杜继东	董事、研发负责人	2024 年 3 月 21 日	2027 年 3 月 20 日	中国	无	男	1974 年 10 月	本科	-
5	陈元	董事	2024 年 3 月 21 日	2027 年 3 月 20 日	中国	无	男	1981 年 11 月	本科	-
6	范宇	监事会主席	2024 年 3 月 21 日	2027 年 3 月 20 日	中国	无	男	1980 年 2 月	本科	
7	李先元	监事	2024 年 3 月 21 日	2027 年 3 月 20 日	中国	无	男	1973 年 12 月	大专	-
8	吴小华	监事	2024 年 3 月 21 日	2027 年 3 月 20 日	中国	无	男	1968 年 10 月	本科	中级工程师
9	黄爱华	董事会秘书	2024 年 3 月 21 日	2027 年 3 月 20 日	中国	无	女	1970 年 4 月	大专	-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创业)经历
1	付晓祥	1988 年 6 月, 毕业于沈阳建筑大学机械制造工艺及设备专业。1988 年 6 月至 1991 年 12 月, 在湖北电梯厂担任技术员、车间主任; 1991 年 12 月至 2002 年 12 月, 在湖北神电汽车电机有限公司担任产品设计员、产品经理、副总工程师; 2002 年 12 月至 2013 年 6 月, 在台州博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担任常务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2013 年 7 月至 2017 年 9 月, 在台州新博得汽车电器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 2017 年 10 月至 2024 年 3 月, 在睿信有限担任执行董事; 2024 年 3 月至今, 在公司担任董事长、总经理。
2	沈军	1988 年 7 月, 毕业于上海理工大学机械设计专业。1988 年 9 月至 1992 年 7 月, 在武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技术员; 1992 年 8 月至 2002 年 12 月, 在湖北神电汽车电机有限公司担任小车电机厂长; 2003 年 1 月至 2013 年 6 月, 在台州博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 2013 年 7 月至 2014 年 10 月, 在台州新博得汽车电器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 2014 年 11 月至 2024 年 3 月, 在睿信有限担任总经理; 2024 年 3 月至今, 在公司担任董事、生产负责人。
3	张建敏	1998 年 6 月, 毕业于浙江财经学院会计专业。1993 年 7 月至 1999 年 12 月, 在浙江海门试压泵厂担任会计; 2000 年 1 月至 2013 年 6 月, 在台州博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担任会计、财务经理; 2013 年 7 月至 2017 年 9 月, 在台州新博得汽车电器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 2017 年 10 月至 2024 年 3 月, 在睿信有限担任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2024 年 3 月至今, 在公司担任董事、财务负责人。
4	杜继东	1997 年 6 月, 毕业于华中农业大学食品机械专业。1997 年 7 月至 2001 年 10 月, 在湖北神电汽车电机有限公司担任起动机产品设计工程师; 2001 年 10 月至 2003 年 10 月, 在法雷奥汽车空调湖北有限公司担任 VPS 及工业化部工程师; 2003 年 10 月至 2013 年 6 月, 在台州博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担任产品部经理; 2013 年 7 月至 2017 年 9 月, 在台州新博得汽车电器有限公司担任产品部经理; 2017 年 9 月至 2024 年 3 月, 在睿信有限担任研发部副部长; 2024 年 3 月至今, 在公司担任董事、研发负责人。
5	陈元	2004 年 7 月, 毕业于浙江大学电子信息工程专业。2004 年 8 月至 2011 年 8 月, 在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助理审计经理、经理; 2011 年 8 月至 2015 年 12 月, 在海通创意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

		行董事；2015年12月至2020年2月，在易泽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董事总经理；2020年2月至2021年10月，个人投资人；2021年11月至今，在上海风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合伙人；2024年3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董事。
6	范宇	2004年2月，毕业于澳大利亚南澳大学工商管理专业。2004年2月至2004年4月，待业；2004年4月至2013年6月，在台州博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担任采购经理；2014年7月至2018年10月，在台州新博得汽车电器有限公司担任采购经理；2018年10月至2024年3月，在睿信有限担任采购部经理；2024年3月至今，在公司担任采购部经理、监事会主席。
7	李先元	1995年6月，毕业于湘潭机电高等专科学校电机制造与运行专业。1995年6月至2004年3月，在湖北神电汽车电机有限公司担任出口项目经理；2004年3月至2008年4月，在台州博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担任销售部经理；2008年5月至2017年6月，在山东亚太森博浆纸有限公司担任物流部主管；2017年6月至2024年3月，在睿信有限担任销售部经理；2024年3月至今，在公司担任销售部经理、职工代表监事。
8	吴小华	1991年7月，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电机专业。1991年6月至2012年5月，在湖北神电汽车电机有限公司从事起动机设计工作；2012年5月至2014年4月，在湖北恒隆汽车系统集团有限公司从事EPS电机设计工作；2014年4月至2016年10月，在台州新博得汽车电器有限公司从事起动机设计工作；2016年10月至2024年3月，在睿信有限担任研发部主管工程师；2024年3月至今，在公司担任研发部主管工程师、监事。
9	黄爱华	1992年12月，毕业于湖北广播电视台大学财务会计专业。1987年9月至2005年10月，在沙市第三针织厂担任会计；2005年11月至2014年11月，在荆州荆孚润滑科技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14年12月至2024年3月，在睿信有限担任财务主管；2024年3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董事会秘书。

## 八、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24年3月 31日	2023年12月 31日	2022年12月 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7,129.63	28,093.25	27,214.22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5,188.52	14,611.69	16,580.8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5,188.52	14,611.69	16,580.85
每股净资产（元）	2.53	6.97	7.9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53	6.97	7.90
资产负债率	44.02%	47.99%	39.07%
流动比率（倍）	1.77	1.63	1.97
速动比率（倍）	1.16	1.12	1.44
项目	2024年1月 —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256.13	26,916.79	36,735.06
净利润（万元）	1,538.63	3,999.81	5,732.7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538.63	3,999.81	5,732.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509.80	4,344.60	5,187.8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509.80	4,344.60	5,187.86
毛利率	26.18%	25.35%	21.46%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10.18%	21.49%	41.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b>9.99%</b>	<b>23.34%</b>	<b>37.83%</b>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b>0.26</b>	<b>0.67</b>	<b>0.96</b>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b>0.26</b>	<b>0.67</b>	<b>0.96</b>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b>4.97</b>	<b>3.83</b>	<b>4.87</b>
存货周转率（次）	<b>3.76</b>	<b>3.28</b>	<b>4.60</b>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b>282.96</b>	<b>6,425.51</b>	<b>5,476.11</b>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b>0.05</b>	<b>3.06</b>	<b>2.61</b>
研发投入金额（万元）	<b>330.33</b>	<b>1,171.72</b>	<b>1,356.70</b>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b>3.57%</b>	<b>4.35%</b>	<b>3.69%</b>

#### 注：计算公式

- 1、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总股本  
 2、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总股本  
 3、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母公司总负债/母公司总资产\*100%  
 4、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5、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6、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7、加权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  
 8、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  
 9、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0、稀释每股收益=经过稀释性调整的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  
 11、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2024年1-3月为年化应收账款周转率  
 12、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2024年1-3月为年化存货周转率  
 13、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长江承销保荐
法定代表人	王初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98 号 28 层
联系电话	027-65795746
传真	027-65795749
项目负责人	殷博成
项目组成员	张硕、王慧、蔡慧妍、王晨阳、陈斌

#####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北京万商天勤（武汉）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蒋洁
住所	武汉市江岸区中山大道 1505 号企业天地一号 3204、3205、

	3206 单元
联系电话	027-88616068
传真	无
经办律师	张婵、肖可思、乔茹冰、戴威

###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陆士敏
住所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1630 号 5 幢 1088 室
联系电话	021-63525500
传真	021-63525566
经办注册会计师	莫旭巍、汪瑾

###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名称	联合中和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商光太
住所	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168 号宏利大厦写字楼 27D
联系电话	0591-87838880
传真	无
经办注册评估师	张浩、乐明

###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	周宁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贵华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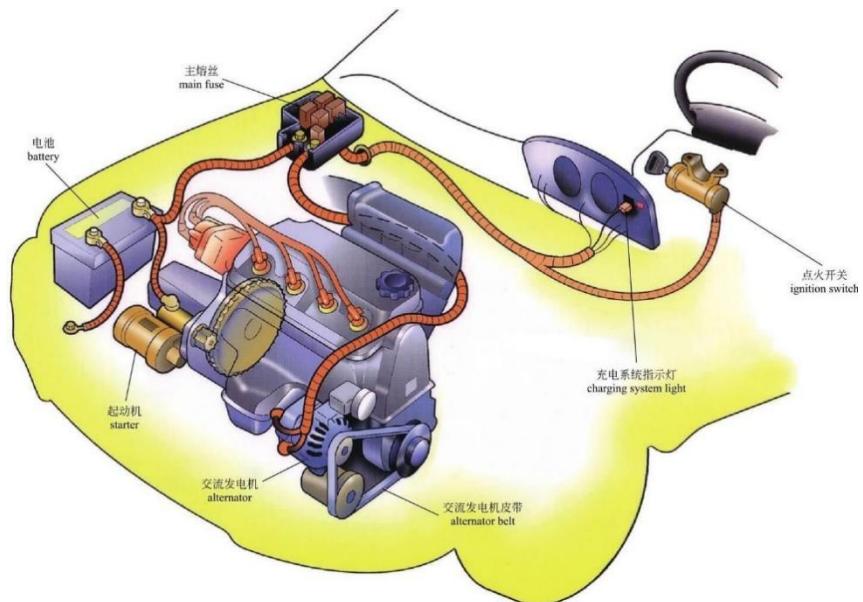
#### (一)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汽车起动机、发电机等 汽车配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公司主营业务为车用起动机、发电机及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	-------------------------------

公司主要从事车用起动机、发电机及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成立于 2014 年 7 月，自设立以来始终专注于车用起动机、发电机及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产品主要面向海外汽车售后市场，目前拥有一百多个系列超过两千种规格型号的产品，远销欧洲、美国、澳大利亚等多个国家和地区。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国际知名的汽车配件厂商，如全球领先的汽车零部件供应商 GPC/NAPA、Stellantis/FCA、德国 BOSCH、LKQ 集团公司、MPA、BBB、WAI 等世界知名汽车零部件品牌厂商，以上公司销售范围覆盖欧洲、美洲、澳洲等。公司专注于为海外汽车后市场提供产品，是一家专业化、国际化生产汽车起动机和发电机的高新技术企业。

####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汽车电器由电源和用电设备两大部分组成。电源包括蓄电池和发电机。用电设备包括发动机的启动系统、汽油机的点火系统和其他用电装置。其中，起动机可以将蓄电池的电能转化为机械能，驱动发动机飞轮旋转实现发动机的起动。汽车发电机是汽车的主要电源，其功能是在发动机正常运转时，向所有用电设备（起动机除外）供电，同时向蓄电池充电。目前公司的产品涵盖汽车起动机及汽车发电机两大板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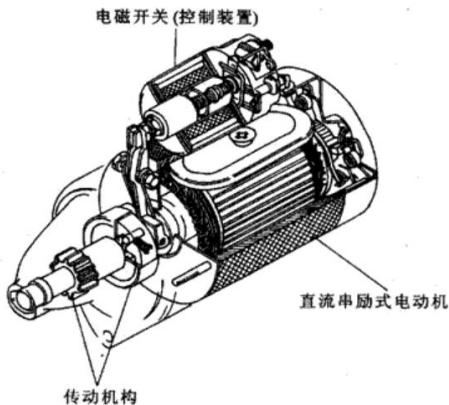
公司的主要产品类型及简介如下：

序号	产品类别	产品示例	产品简介及特点	应用场景
1	起动机产品		发动机起动系统中的核心部件。通过它可以将蓄电池的电能转化为机械能，从而驱动发动机飞轮旋转实现发动机的起动和车辆的运行。睿信电器的起动机产品具有覆盖范围广、可靠性高的特点。	应用于汽车后市场、用于乘用车、商用车的维修。
2	发电机产品		发电机是一种为车用电器供电的设备。通过它可以将发动机的机械能转化成电能，从而为车用蓄电池充电和各种车载电器或电子设备提供电能。睿信电器的发电机产品具有覆盖范围广、可靠性高的特点。	应用于汽车后市场、用于乘用车、商用车的维修。
3	零部件		用于汽车起动机、发电机的零部件。	汽车起动机、发电机的零部件。

## 1、汽车起动机

汽车起动机的基本功能是在发动机启动时，提供必要的旋转力矩，使发动机点火过渡到自行运转的状态。其工作原理基于电磁感应和能量转换的原理，通过通电导体在磁场中受力，将电池的电能转化为机械能，从而带动发动机的飞轮转动，实现发动机的启动。

起动机由直流电动机、传动机构和操纵机构三部分组成，起动机用三个部件来实现整个启动过程。直流电动机引入来自蓄电池的电流并且使起动机的驱动齿轮产生机械运动；传动机构将驱动齿轮啮合入飞轮齿圈，同时能够在发动机启动后自动脱开；起动机电路的通断则由一个电磁开关来控制。操纵机构主要是指起动机的电磁开关，用来接通或断开电动机与蓄电池之间的电路。



### 起动机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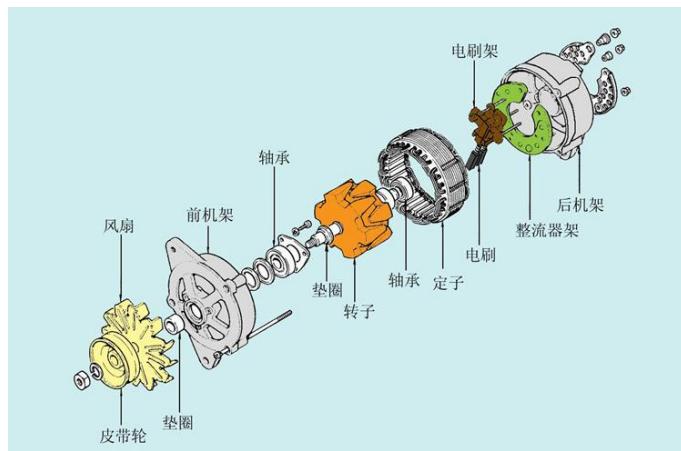
汽车起动机主要有以下几种类型：

**永磁起动机：**永磁起动机是一种采用永磁材料作为磁极的创新型起动机。它摒弃了传统起动机中的励磁绕组和复杂磁极结构，通过永磁体产生的强大磁场直接驱动电机旋转，从而启动发动机。这种设计不仅简化了起动机的结构，还显著减轻了重量，提高了整体可靠性和效率。永磁起动机以其高效、节能、紧凑的特点，在现代汽车发动机中得到了广泛应用，尤其适合追求轻量化、高性能的车型。

**励磁起动机：**励磁起动机是传统且常见的汽车起动机类型。它依赖于外部电源提供的电流来励磁，从而产生磁场驱动电机工作。励磁起动机具有启动迅速、制动效果好的优点，尤其适用于需要大功率输出的场景。然而，由于其励磁电路需要消耗一定的电能，且在启动过程中需要较大的电流，因此相比永磁起动机，其能量消耗相对较大。此外，励磁起动机在维护上也可能稍显复杂，因为励磁电路的故障可能会影响其正常工作。不过，在特定应用场合下，励磁起动机仍然是不可或缺的重要部件。

## 2、汽车发电机

汽车发电机是汽车电气系统的核心部件，其主要功能是在发动机运转时产生电能，为车载电器供电，同时，也为蓄电池充电。发电机的工作原理基于电磁感应原理。当发动机驱动发电机转子旋转时，转子上的磁场与定子上的线圈发生相对运动，从而在定子线圈中产生感应电动势。这个感应电动势经过整流器整流后，输出稳定的直流电压，为汽车电气系统提供所需的电能。发电机通常安装在发动机的前端或侧面，通过皮带或链条与发动机的曲轴相连，以实现由发动机驱动的旋转运动。其位置设计主要是为了便于驱动、散热和维护。



汽车发电机的主要构成如上图所示，重要部件的功能如下：

**转子：**转子是发电机的磁场部分，由磁场绕组、铁芯和转轴组成，负责产生旋转磁场。

**定子：**定子也称为电枢，由定子铁芯和三相定子绕组组成，固定在前后端盖之间。定子铁芯由相互绝缘的环形硅钢片组成，其内圈开有槽，槽内嵌有三相定子绕组。三相绕组的作用是产生感应电动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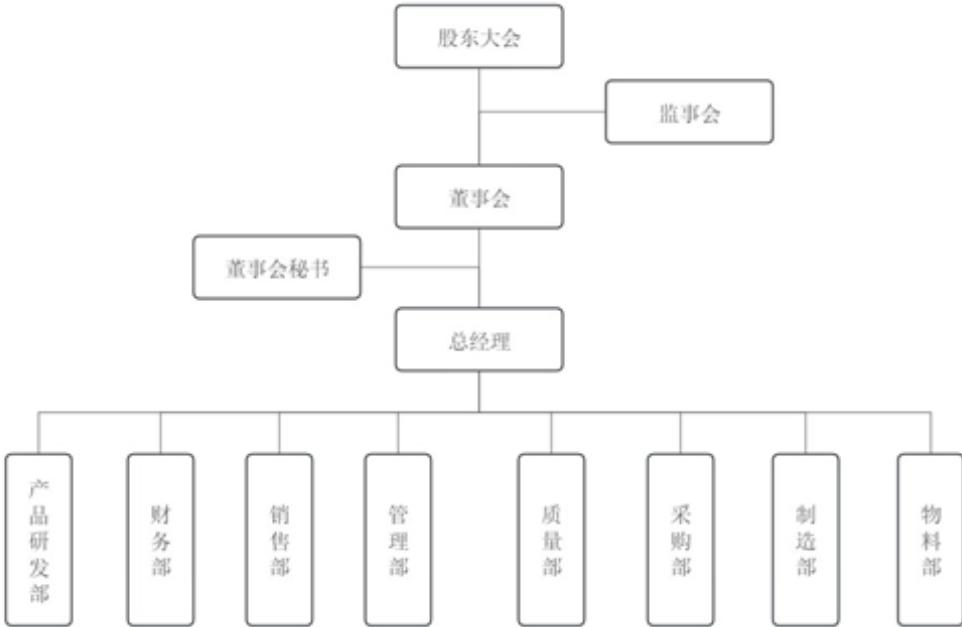
**整流器：**整流器是一种将交流电转化为直流电的装置。在汽车发电机中，一般采用三相桥式整流电路作为整流器，确保输出的电流为直流电。

**调节器：**调节器负责监测发电机输出电压，并根据需要调整励磁电流，以保持输出电压稳定。调节器按结构主要由触点式、晶体管式和集成电路组合而成。

**其他部件：**还包括电刷、轴承和润滑系统、外壳和散热系统等。电刷安装在刷架的孔内，通过弹簧的压力与转子组件上的集电极环保持紧密接触，从而向转子绕组提供磁场和电流。轴承和润滑系统支撑转子并减少摩擦，确保发电机的平稳运转。外壳和散热系统保护内部部件免受外部环境影响，同时帮助散发发电机运行过程中产生的热量。

##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 (一) 内部组织结构



### **1、产品研发部**

日常管理；产品开发类项目管理；产品设计、产品试验、产品及工艺改进的验证及其他。

### **2、财务部**

负责公司的日常财务核算，合理调配资金；搜集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资金动态、营业收入和费用开支的资料进行分析，提出建议；负责对各种报销的票据严格审核；组织各部门编制收支计划，建立和管理财务档案；做好库存材料进出账务及成本处理、外加工材料进出账务处理及成本计算，各产品成本的计算；编制会计报表，及时上报；定期检查分析企业财务计划、成本计划、利润计划的执行情况；质量成本分析。

### **3、销售部**

负责市场调研，确定客户及产品开发项目，制定营销方案，完成公司的主要经营目标等工作，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同时，负责现有客户的订单接收、交付、回款等全过程。

### **4、管理部**

负责公司业务计划实施情况跟踪和部门绩效考评；文件资料控制（包括档案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工会工作；公司网络及监控系统运行安全；厂区消防及安全；厂区 6S 管理；后勤管理：食堂、门卫；与政府部门联络；负责除客户外一般客人的接待工作；办公用品的购买。

### **5、质量部**

过程质量管理、持续改进管理、质量记录分析及管理、供应商质量管理、客户投诉处理、

监视测量装置管理；组织质量例会；协助管理者代表对公司质量体系进行持续改进。

## 6、采购部

供应商管理；供应商开发；潜在供应商储备；产品价格审核。对供方的报价做出初步核定；供方样件反馈；供应商审核；供应商订单管理；供应商合同管理；采购管理。

## 7、制造部

负责制定本部门的各种规章制度并贯彻执行；负责确定下月生产计划，保质保量完成生产任务；负责生产过程控制；负责组织制造过程产品的标识、可追溯性标识、检验和试验状态标识的实施；负责制造过程发现的不合格品的记录、隔离、标识；负责针对生产加工出现的各类不合格进行原因分析，制订纠正/预防措施，持续改进产品质量，降低成本；负责组织实施生产、工艺、设备的日常点检，并按工艺要求实施生产；负责生产设备维护和保养；负责各生产岗位人员的调配，确保均衡生产；负责公司《应急计划》内容的汇总，组织启动公司应急计划措施；负责组织做好相关生产过程数据的记录、收集、汇总、整理和分析工作；负责公司各类工装的制造；负责公司各类设备的维护、保养及维修管理；负责公司各类工装的维护、保养及维修管理；负责公司各类工装使用过程的出入库管理；负责公司各类设备、工装的备品备件管理；负责组织相关部门实施新设备的采购、入厂验收和安装调试；负责建立所有设备的档案和登记卡片；负责编制各类生产设备的维护保养细则和安全操作规程；负责制定公司现有设备的年度和月份维修、保养计划；负责设备状况及维修、动力方面成本的统计、核算、分析；负责识别设备安全风险，制定防范措施；负责设备故障的排除；负责设备事故的处理；负责生产现场的6S管理；负责生产现场的工艺布局。

## 8、物料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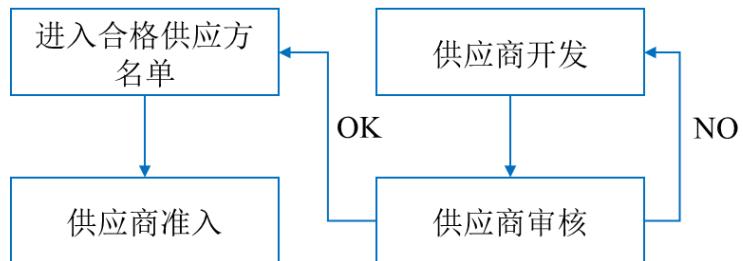
负责对仓库人员和物资的管理（包括成品、油料、辅料、原材料等）；建立仓库定置管理图；负责按时更新库存物资和成品数据，保证成品和零件账物相符、物资先进先出和防尘防锈；负责仓库内文明生产和安全生产工作的检查；负责零件和成品的出、入库工作，认真核对零件成品的型号和数量，做好标识和定置管理工作，及时更新电脑数据等其他工作。

## （二） 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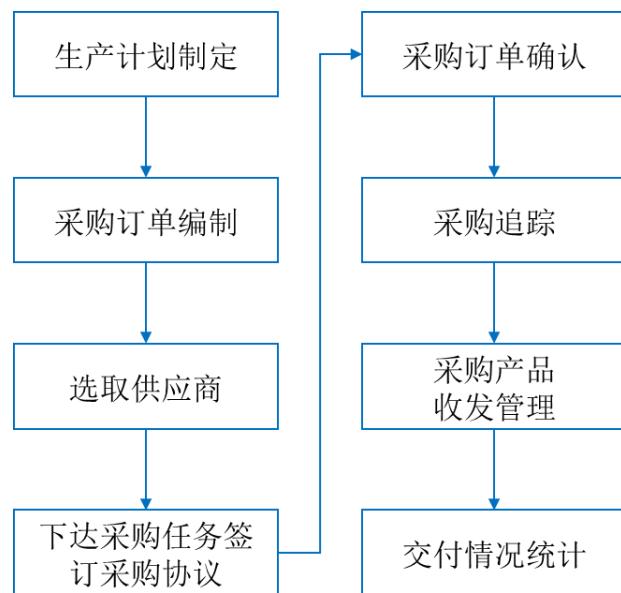
### 1、 流程图

#### （1） 采购流程

##### ① 供应商选取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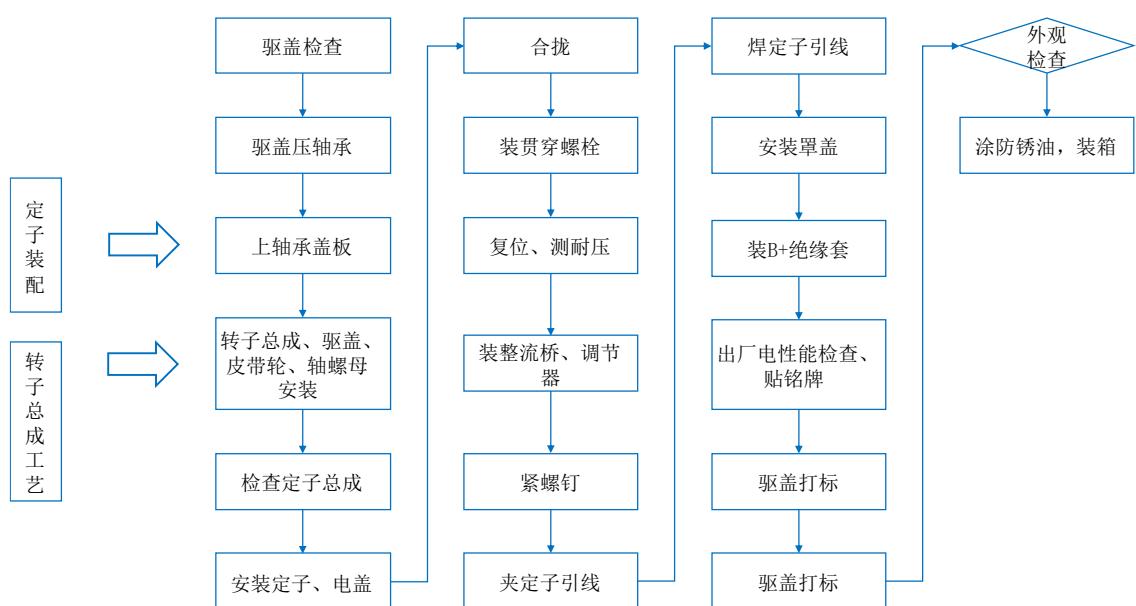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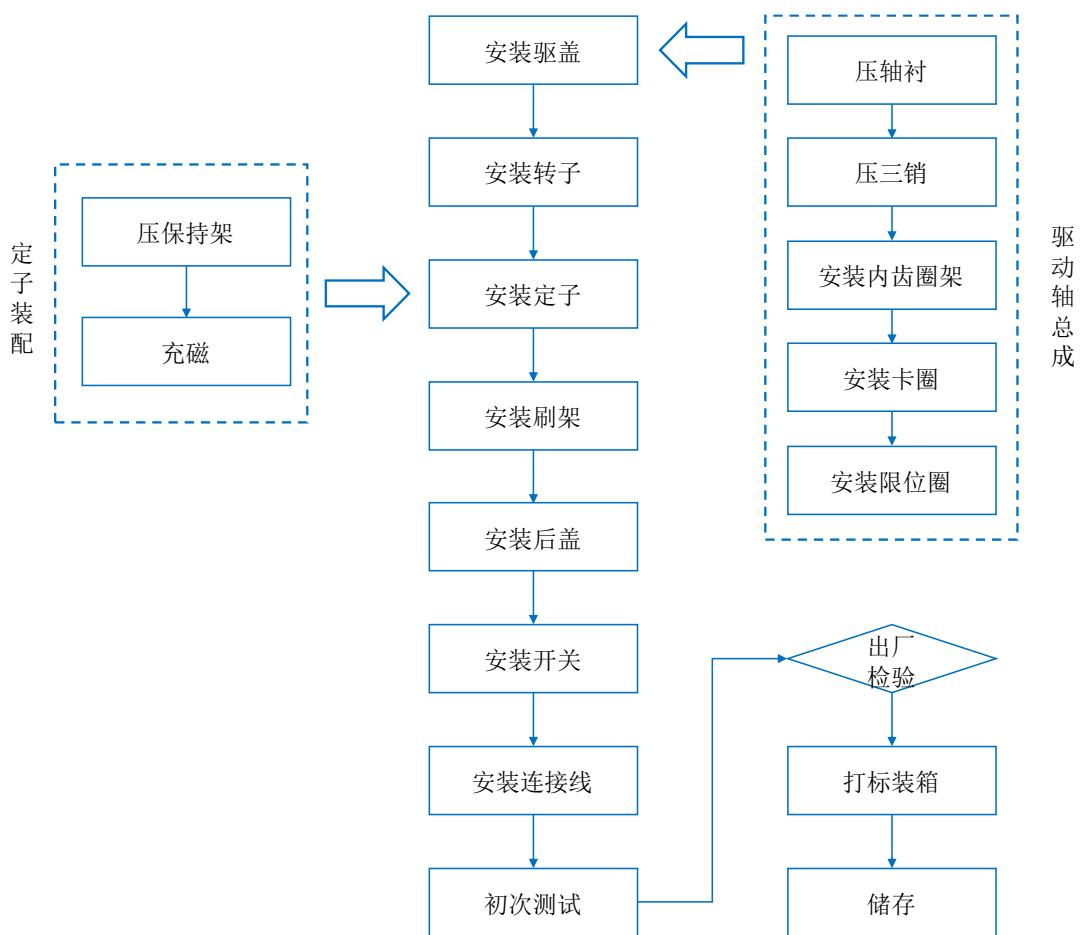


## ② 采购订单签订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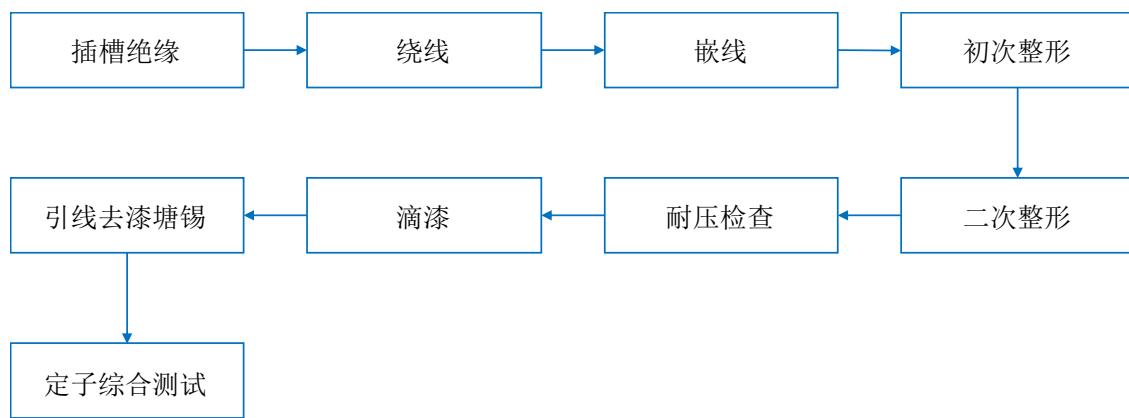


## (2) 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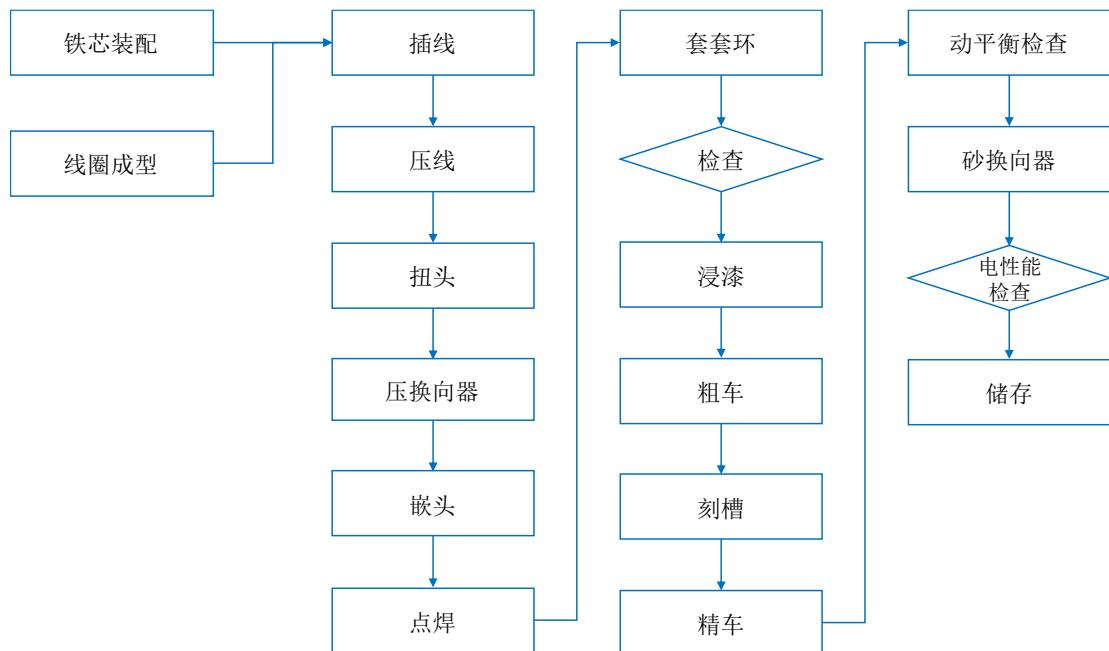
### ①起动机总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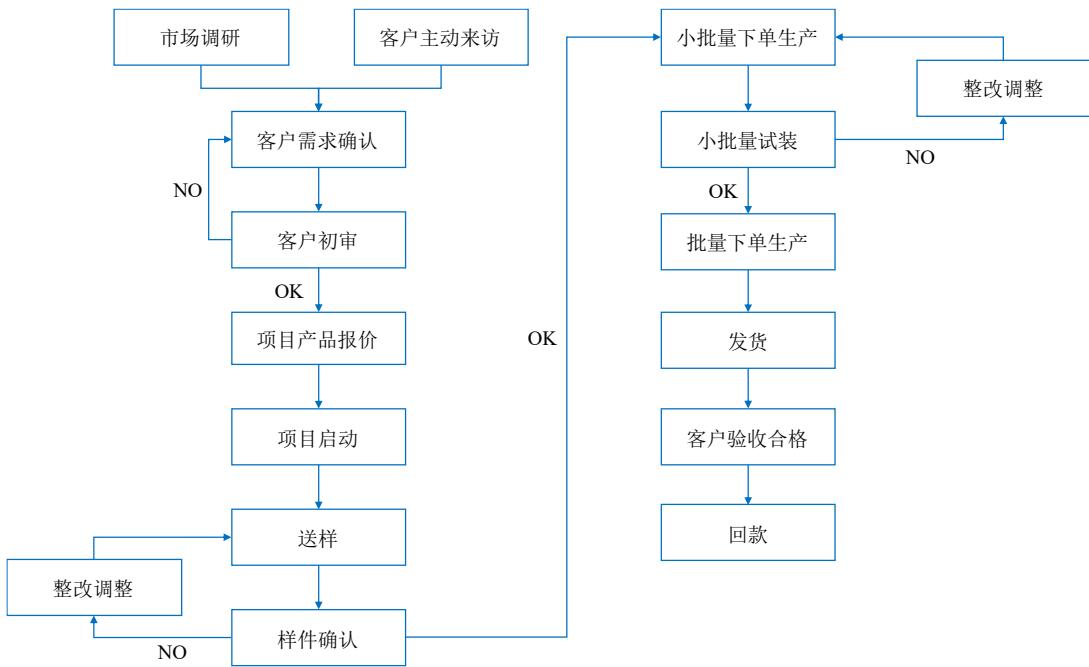
③发电机定子总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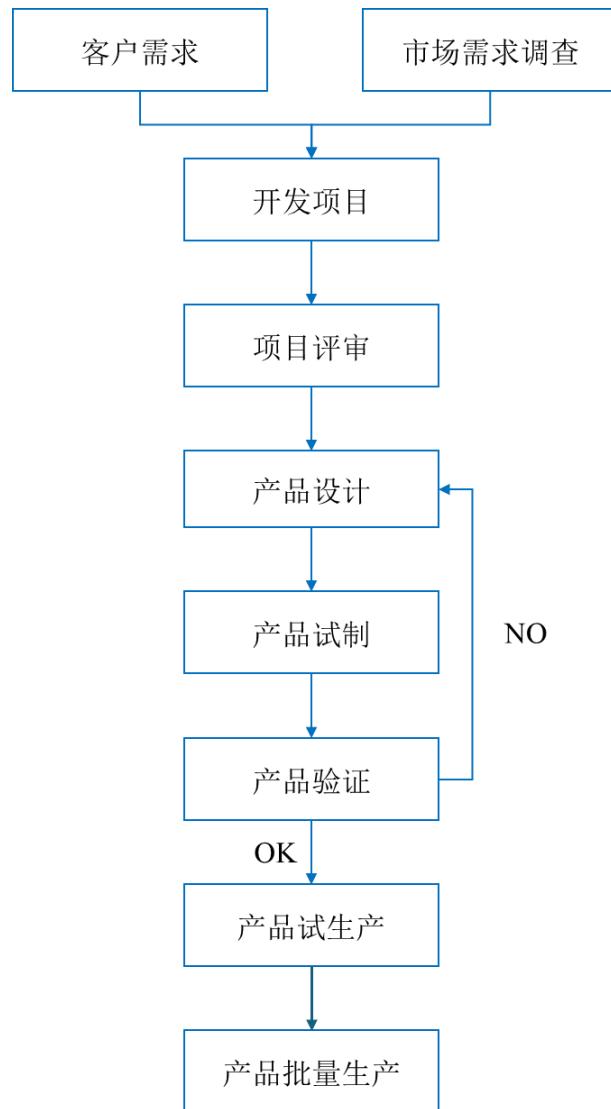
#### ④起动机转子总成



#### (3) 销售流程



(4) 研发流程



## 2、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具体内容	单家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是否专门或主要为公司服务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24年1月—3月（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3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2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1	荆州市威伸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铸件加工	106.64	87.12%	285.25	85.12%	384.07	88.39%	否	否
2	荆州市焕发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电镀	15.75	12.87%	49.86	14.88%	50.47	11.61%	否	否
合计	-	-	-	122.40	100.00%	335.12	100.00%	434.54	100.00%	-	-

具体情况说明

公司主要将铸件加工和电镀工序委托至外协厂商处理，报告期内，公司的外协采购金额分别为 434.54 万元、335.12 万元及 122.40 万元，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 1.76%、1.71% 及 1.97%，占比较少。

公司外协加工为产品驱盖、后盖等零部件的压铸成形和电镀，以上两个生产流程非公司核心生产流程，铸件加工及电镀工序为低门槛、低复杂度及重复率高的工序，较多厂家可满足公司的需求，即使现有外协厂家终止与公司合作，公司也可以在短期内寻找新的外协供应商，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 3、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直接成型的起动机塑料刷架总成技术	提高刷架的可靠性，降低成本	自主研发	汽车起动机生产	是
2	汽车起动机加工用打磨装置技术	减少工件打磨过程中的粉尘，净化工作环境	自主研发	汽车起动机生产	是
3	汽车起动机外壳喷涂装置技术	提高电机的喷涂效率，美化电机的外观	自主研发	汽车起动机生产	是
4	新型实用的油漆搅拌器技术	改善油漆的配比效率，提高电枢的浸漆质量	自主研发	汽车起动机、发电机生产	是
5	防水电机的单向器密封结构技术	可以显著提高整个电机的密封性能，减少了润滑脂泄漏	自主研发	汽车起动机、发电机生产	是
6	电磁开关电性能改进技术	可以显著提高起动机的可靠性和寿命	自主研发	汽车起动机	是
7	起动机的防水电机技术	有效提高汽车起动机的防水性能，解决了汽车在涉水路段时的电机短路、生锈问题	自主研发	汽车起动机	是
8	发电机轴承的密封结构技术	提高轴承的防水性能	自主研发	汽车发电机生产	是
9	汽车发电机加工用拧紧装器技术	提高定位精度，提高装夹效率	自主研发	汽车发电机生产	是
10	汽车发电机端盖固定夹具技术	提高夹具定位精度，提高装夹效率	自主研发	汽车发电机生产	是
11	汽车发电机的检修平台技术	维修工具和夹具高度集成，定置定位，维修	自主研发	汽车发电机生产	是
12	新型带螺纹开口的调整套筒技术	替代螺母并可轴向滑动，降低配合孔精度	自主研发	汽车发电机生产	是
13	新型大发动机电机防碳粉结构技术	采用迷宫结构防止炭粉进入	自主研发	汽车发电机生产	是
14	发电机转子内孔声波探伤检测系统及检测方法技术	创新将超声探伤用于转子内孔，可视化	自主研发	汽车发电机生产	是
15	汽车发电机电压合格率检测设备技术	自动测试并统计电压合格率	自主研发	汽车发电机生产	是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一) 主要无形资产

##### 1、域名

适用 不适用

## 2、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人	面积(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备注
1	鄂 (2017) 荆州市不动产权第 0034507号	工业用地	睿信电器	34,048.94	荆州区深 圳大道 78号	2018年10 月20日至 2066年07 月15日	出让	是	工业、 办公	-
2	鄂 (2021) 荆州市不动产权第 0018387号	工业用地	睿信电器	12,293.52	荆州区深 圳大道 78号6栋 1-2层(4 号车间)	2021年04 月14日起 2069年09 月10日止	出让	是	工业	-

注：2021年11月22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经济开发区支行签署了《最高抵押合同》（合同编号：4210062021000763），合同约定：公司以鄂（2017）荆州市不动产权第0034507号作为抵押物，抵押最高金额为4,050万元整，抵押期间为2021年11月22日至2024年11月21日。

## 3、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 4、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元)	账面价值(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土地使用权	15,409,500.00	13,198,446.41	使用中	购置
2	软件	523,035.83	370,121.89	使用中	购置
合计		15,932,535.83	13,568,568.30	-	-

## 5、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汽车行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IATF 16949)	0491634	睿信电器	上海奥世管理体系认证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6日	3年

2	高新技术企业	GR202142000485	睿信电器	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	2021年11月15日	3年
3	排污许可证	9142100030973503X7001Q	睿信电器	荆州市生态环境局荆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2023年4月20日	5年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4212260062	睿信电器	荆州海关	2017年9月18日	长期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公司及其子公司已经具备全部经营所需资质。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三)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主要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建筑	42,067,105.98	9,908,249.36	32,158,856.67	76.45%
机器设备	15,400,678.62	7,948,690.69	7,451,987.93	48.39%
运输设备	1,639,860.95	1,176,355.01	463,505.94	28.26%
其他设备	11,121,663.05	8,396,880.39	2,724,782.66	24.50%
合计	70,229,308.60	27,430,175.45	42,799,133.15	60.94%

##### 2、 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 (元)	累计折旧 (元)	资产净值 (元)	成新率	是否 闲置
加工中心	6	1,245,522.70	581,726.02	663,796.68	53.29%	否
钻攻中心	6	814,159.29	49,321.53	764,837.76	93.94%	否
美的中央空调	1	709,401.74	454,903.87	254,497.87	35.87%	否
注塑机	4	569,397.17	181,949.68	387,447.49	68.05%	否
数控车床	8	557,264.95	384,479.35	172,785.60	31.01%	否
立式加工中心	2	523,076.92	371,853.28	151,223.64	28.91%	否
两工位转子动平衡机	1	428,750.00	336,032.81	92,717.19	21.63%	否
电磁振动试验台	1	393,162.39	255,227.92	137,934.47	35.08%	否
发电机转子二工位动平衡机	1	309,734.52	107,890.86	201,843.66	65.17%	否
换向器点焊机	1	288,125.04	225,818.00	62,307.04	21.63%	否
履带式超声波清洗机	1	263,716.80	64,720.50	198,996.30	75.46%	否
起动机模拟耐久试验台	1	250,000.00	148,437.50	101,562.50	40.63%	否
流水线	1	181,196.58	111,888.89	69,307.69	38.25%	否
转子钎焊机	1	145,299.14	112,727.92	32,571.22	22.42%	否
伺服扭头油压切头机	1	119,658.12	93,782.05	25,876.07	21.63%	否
整流桥自动焊机	1	116,814.16	24,969.03	91,845.13	78.62%	否
起动机转子绝缘处理设备	1	110,824.98	86,859.08	23,965.90	21.62%	否
2号总装流水线	1	100,504.28	66,039.69	34,464.59	34.29%	否
合计	-	7,126,608.78	3,658,627.98	3,467,980.80	48.66%	-

以上为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原值超过 10 万元的生产设备情况。

### 3、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产权编号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平米)	产权证取得日期	用途
1	鄂(2021)荆州市不动产权第0018387号	荆州开发区深 圳大道78号6 栋1-2层(4 号车间)	12,293.52	2021年4月14日	工业
2	鄂(2017)荆州市不动产权第0034507号	荆州开发区深 圳大道78号	22,832.54	2017年10月20日	工业

### 4、租赁

适用 不适用

### 5、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五) 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 1、员工情况

(1) 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 岁以上	55	18.64%
41-50 岁	132	44.75%
31-40 岁	81	27.46%
21-30 岁	27	9.15%
21 岁以下	0	0.00%
合计	295	100.00%

(2) 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博士	0	0.00%
硕士	0	0.00%
本科	17	5.76%
专科及以下	278	94.24%
合计	295	100.00%

(3)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财务人员	4	1.36%
采购人员	5	1.69%
管理人员	7	2.37%
生产人员	234	79.32%
销售人员	7	2.37%
研发人员	38	12.88%
合计	295	100.00%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年龄	现任职务及任期	主要业务经历及职务	国家或地区	学历	职称或专业资质
1	付晓祥	58	董事长、总经理	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中国	本科	高级工程师
2	杜继东	49	董事、研发负责人	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中国	本科	-

3	吴小华	55	监事、研发部主管工程师	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中国	本科	中级工程师
---	-----	----	-------------	---------------------------------	----	----	-------

与公司业务相关研究成果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与公司业务相关研究成果
1	付晓祥	发明专利《一种开关触点粘连敏感度定量测量系统及方法》的发明者。
2	杜继东	发明专利《一种开关触点粘连敏感度定量测量系统及方法》的发明者、实用新型专利《一种直接成型的起动机塑料刷架总成》、《一种汽车启动机的壳体》、《一种改良的起动机前盖》的发明者。
3	吴小华	发明专利《一种开关触点粘连敏感度定量测量系统及方法》的发明者、实用新型专利《一种汽车起动机定子加工用固定结构》、《一种汽车起动机固定支架》、《新型换向器》的发明者。

上述专利部分因未续费已经终止。

## (2)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付晓祥	董事、总经理	4,560,000	7.60%	-
杜继东	董事、研发负责人	300,000	0.50%	-
吴小华	监事、研发部主管工程师	60,000	-	0.10%
合计		4,920,000	8.10%	0.10%

##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六) 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等劳务用工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是	是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是	是

### 1、劳务派遣

#### (1) 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阶段性用工不足的情况，存在通过具备相关劳务派遣资质的公司使用劳务派遣人员的情况。公司与湖北三得利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劳务派遣协议》，公司使

用三得利派遣人员从事辅助性和临时性的车间普工岗位，其中 2022 年 8 月使用派遣员工的总数共 14 人，2022 年 10 月使用派遣员工的总数为 3 人，除此之外，报告期内无劳务派遣用工的情况。

## (2) 相关分析

2022 年 8 月及 10 月，公司劳务派遣员工的数量占用工总数的比例分别为 4.76%、1.04%，公司劳务派遣用工数量占比均小于 10%，符合《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第四条的规定。公司报告期内使用劳务派遣人员从事辅助性和临时性的车间普工岗位，主要包括零部件清洗、搬运、喷漆、包装等无专业技术要求的岗位，该类岗位操作相对简单、替代性及重复性较强。且相关人员从事工作岗位未超过 6 个月，符合《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第三条的规定；三得利取得了《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编号：HB040020210030），许可经营事项为劳务派遣业务，有效期自 2021 年 11 月 18 日起 3 年。劳务派遣单位合法拥有相关资质；公司与三得利签署的劳务派遣协议约定，派遣员工与公司同岗位员工享有同等待遇，公司按照派遣员工工时计算工资发放，劳务派遣结算价格具有公允性。

综上所述，公司报告期内劳务派遣用工符合《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的相关要求。此外，公司取得荆州市沙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的证明，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国家及地方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障方面的规定被投诉、举报或收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 2、劳务外包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将厂区安保和食堂餐饮外包给第三方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因生产厂区安保需要，报告期内，公司按年度与荆州市恒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签订了《保安服务协议》，公司将厂区安保服务外包给恒安保安，恒安保安组织派驻安保人员到公司提供安保服务，公司向恒安保安支付劳务外包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与荆州留味餐饮服务有限公司签订《食堂承包合同》，约定公司将员工食堂承包给留味餐饮经营，留味餐饮负责为公司员工提供餐饮服务，公司定期向留味餐饮支付费用。

公司的劳务外包不涉及公司主营业务的生产经营，主要系安保及食堂服务，对发行人主营业务的生产经营无直接影响，公司对上述外包单位不存在依赖。根据荆州市沙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的证明，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国家及地方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障方面的规定被投诉、举报或收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七)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 (一) 收入构成情况

## 1、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万元

产品或业务	2024年1月—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起动机	5,964.60	64.44%	18,676.38	69.39%	27,691.03	75.38%
发电机	3,016.97	32.59%	6,889.66	25.60%	7,704.43	20.97%
零部件	213.89	2.31%	1,120.82	4.16%	1,176.02	3.20%
其他业务	60.67	0.66%	229.94	0.85%	163.58	0.45%
合计	9,256.13	100.00%	26,916.79	100.00%	36,735.06	100.00%

##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生产的产品主要为用于汽车后市场的起动机、发电机及其零部件，公司的产品主要销往美洲、欧洲、加拿大和澳大利亚等国家和地区的汽车售后市场。公司的客户主要为欧美汽车零部件销售商、汽车零部件厂商。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境外客户情况如下表所示：

客户名称	成立时间	业务规模 (注1)	主要业务和产品	主要销售区域	市场地位 (注2)	是否存在第三 方回款	框架协议的签署周 期	是否与公司 签订长期合 作协议
GPC/NAPA	2001/8/29	约 22 亿 美元	汽车维 修件的 零售商	澳大利 亚	GPC 是 亚太地 区最大 的工业 和汽 车售后零 部件和 服务供 应商	否	3 年	是
Stellantis	2009/1/1	该子公司 销售额约 为 340 亿 美元，集 团销售额 约 1700 亿欧元	设计、 工程、 制造、 分销和 销售车 辆。	世界范 围	全球第 四大汽 车集团	否	通过 EDI 系统	否
WAI 集团	1978/1/1	约 1.6 亿 美元	用于售 后市 场的汽 车零 部件	美国	美国知 名汽 车零 部件 生产 商	否	长期有效	是
BOSCH	1886/11/5	约 880 亿 欧元	汽车零 部件和 家电	世界范 围	博世集 团是全 球第一 大汽 车	否	2 年	是

					技术供应商			
CASCO S.P.A.	2006/11/16	约 6000 万欧元	汽车起动机、发电机	意大利	意大利知名汽车零部件生产商	否	长期有效	是
MPA	1968/4/2	约 6.8 亿美元	汽车售后市场零件的再制造商、制造商和分销商	美国	汽车售后市场零件的制造商、制造商和分销商	是	长期有效	是
LKQ 集团	1978/1/1	约 100 亿英镑	乘用车及轻型商用车零部件	欧洲	欧洲最大的汽车后市场零部件生产商	否	长期有效	是
中国汽车工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1983/6/24	约 20 亿人民币	汽车进出口	欧洲、美洲、非洲	国际性的汽车行业工贸公司	否	长期有效	是

注 1：表内的客户的业务规模主要系通过中信保报告、走访访谈、公司官网、年报等途径获悉；  
注 2：市场地位主要通过互联网公开查询、公司官网等途径获悉。

由上表可知，公司的主要境外客户成立时间较久，规模较大，多数境外客户与公司系直接付款，仅有 MPA 公司为延长付款周期选择通过 TDI 代为付款，系第三方回款，除此以外不存在其他第三方回款的情形，双方保持长期合作，并长期签署合作协议或合同。

## 1、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 2024 年 1 月—3 月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序号	客户名称				
1	GPC/NAPA	否	起动机及发电机	1,830.22	19.77%
2	Stellantis	否	起动机及发电机	1,637.80	17.69%
3	WAI 集团	否	起动机及发电机	1,423.99	15.38%
4	BOSCH	否	起动机及发电机	1,114.71	12.04%
5	CASCO S.P.A.	否	起动机及发电机	548.64	5.93%
合计		-	-	6,555.37	70.81%

注：公司销往 WAI 集团的主体为 WETHERILL ASSOCIATES, INCORPORATED、平湖威格博尔电器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GPC/NAPA	否	起动机及发电机	5,274.25	19.59%
2	BOSCH	否	起动机及发电机	4,261.55	15.83%
3	MPA	否	起动机及发电机	3,119.95	11.59%
4	WAI集团	否	起动机及发电机	2,636.43	9.79%
5	LKQ集团	否	起动机及发电机	1,821.28	6.77%
合计		-	-	17,113.46	63.58%

注1：公司销往 WAI 集团的主体为 WETHERILL ASSOCIATES, INCORPORATED、平湖威格博尔电器有限公司；

注2：公司销往 LKQ 集团的主体为 ERA S.r.l.、Euro Car Parts Ltd.、LKQ CZ s.r.o. 三家公司。

## 2022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GPC/NAPA	否	起动机及发电机	7,880.52	21.45%
2	WAI集团	否	起动机及发电机	7,126.62	19.40%
3	中国汽车工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否	起动机及发电机	5,298.40	14.42%
4	MPA	否	起动机及发电机	3,054.80	8.32%
5	LKQ集团	否	起动机及发电机	1,878.89	5.11%
合计		-	-	25,239.24	68.71%

注1：公司销往 WAI 集团的主体为 WETHERILL ASSOCIATES, INCORPORATED、平湖威格博尔电器有限公司；

注2：公司销往 LKQ 集团的主体为 ERA S.r.l.、Euro Car Parts Ltd.、LKQ CZ s.r.o. 三家公司。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分别为 68.71%、63.58% 及 70.81%，客户集中度较高。公司已于公开转让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作出风险提示。

### (1) 公司客户集中度高符合行业特征

公司主要从事车用起动机、发电机及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产品下游为境外汽车后市场，主要客户类型为汽车零配件厂商，欧美澳等地区的龙头汽车零配件厂商市场占有率较高，如 NAPA、LKQ 集团、BOSCH 集团等公司，因此整个行业集中度较高，由此导致行业内的上游供货厂商多数具有客户集中度较高的特性。

报告期内，公司及可比公司前五大客户的占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	2022年
大洋电机	未披露	34.86%	31.54%
金鑫电机	未披露	82.78%	87.81%
东吴电机	未披露	63.00%	59.21%
平均值	-	60.21%	59.52%
睿信电器	<b>70.81%</b>	<b>63.58%</b>	<b>68.71%</b>

注：上表中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各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可比公司 2024 年一季报未披露前五大客户的销售占比情况。

由上表可知，除大洋电机外，同行业可比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占比均超过 50%，客户集中度较高。其中金鑫电机与公司业务较为相似，金鑫电机的客户集中度在 80%以上，远高于公司的客户集中度，因此公司的客户集中度在行业内处于中等水平。综上，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符合行业特性，与可比公司平均值不存在重大差异。

### (2) 公司与客户的历史合作情况

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时间、销售内容、是否仍在合作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首次合作时间	销售的内容	是否仍在合作
GPC/NAPA	2014年	汽车起动机、发电机及其零部件	是
Stellantis	2023年	汽车起动机、发电机及其零部件	是
WAI 集团	2014年	汽车起动机、发电机及其零部件	是
BOSCH	2023年	汽车起动机、发电机及其零部件	是
CASCO S.P.A.	2018年	汽车起动机、发电机及其零部件	是
MPA	2014年	汽车起动机、发电机及其零部件	是
LKQ 集团	2015年	汽车起动机、发电机及其零部件	是
中国汽车工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2014年	汽车起动机、发电机及其零部件	是

公司于 2014 年设立，设立早期就与较多主要客户开始合作，公司与主要客户合作周期较长，销售内容固定，与主要客户保持着长期且稳定的合作。

### (3) 公司获取订单方式、相关业务的稳定性及可持续性

公司与主要客户保持着长期且稳定的合作，双方合作多年，每年都有稳定的订单签署，同时公司也在积极拓展全新客户，公司会通过行业展会、商业谈判等方式获取新的客户，同时公司在获取客户后会与其保持长期且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会不断的推出新的产品以满足客户不同类型的需求。综上所述，公司获取订单方式主要系靠现有客户每年提供的稳定订单以及开发新客户获取的订单，在此模式下，公司的相关业务稳定且具有可持续性。

###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前五大客户之一的 Triple Diamond Imports (以下简称“TDI”) 及 MOTORCAR PARTS OF AMERICA, INC. (以下简称“MPA”) 的合作模式如下:

1、业务流程: MPA 直接向 TDI 下达订单。TDI 随后向睿信电器下达相应订单。睿信电器在收到 TDI 订单并与 MPA 核实确认无误后, 睿信电器将产品发送至 MPA 提供的指定地址。

2、付款安排: 为缩短睿信电器的回款周期, 睿信电器与 MPA 一致同意: 首先, 由 TDI 先行向睿信电器支付交易货款, 之后 MPA 将与 TDI 结算委托支付款及费用。

3、合作背景: 公司自设立之日起, 与 MPA 展开合作, 双方合作时间较长, 具有一定的稳定性。后续由于公司有加速回款的需求, MPA 方有延长付款周期的需求, 双方协商后引入了第三方 TDI 公司进行代付, 公司与 MPA 确定采购产品型号、数量、价格、发货时间、收货地点、货款总金额、付款时间等订单要素后, 由 TDI 根据公司与 MPA 确定的内容向公司下达采购订单, 并向公司回款。从商业实质判断, MPA 为公司的客户。

4、三方交易价格的确定方式及依据: 三方交易价格的确定的依据是公司与 MPA 协商决定, TDI 公司不参与价格确认, 公司对 MPA 的定价方式与其他客户无明显差异, 主要系根据成本+利润的方式确认。

TDI 的主要作用为代付货款的作用, 公司与 MPA 的销售流程中, 公司与 MPA 确认销售价格、产品种类、数量等情况, TDI 根据 MPA 指定的价格、采购清单向公司下达订单, 公司收到订单后, 与 MPA 确认无误后发货, TDI 根据采购清单向公司支付货款。

最初与 MPA 合作时, 约定的回款账期为提单日+2 个月, 为加速回款, 引入 TDI 后, 回款账期为提单日。因此, TDI 的收益为替 MPA 提前付款的资金占用费用, MPA 与 TDI 结算委托支付款及费用系双方的商业机密, 公司不便参与亦不知晓。TDI 仅为 MPA 提供代理付款的服务, 不存在为公司其他终端客户提供服务的情形。

睿信电器与 TDI 及 MPA 的三方业务合作关系合法合规, 不存在任何争议或潜在争议。

### (三) 供应商情况

#### 1、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采购的主要物资包括漆包线、冲压件、调节器、整流桥、铜件、整流器等, 上游供应量充足、市场竞争充分。报告期内, 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额分别占当期采购总额的 30% 左右, 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固的合作关系, 原材料供应情况良好。

### 2024年1月—3月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1	浙江长城电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否	漆包线	731.18	9.75%
2	荆州市启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是	冲压件	309.68	7.00%
3	长沙市国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否	发电机	293.98	5.87%
4	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否	起动机电激磁定子总成	253.94	3.61%
5	新邵县鸿远金属加工有限公司	否	铝锭	239.97	3.51%
合计		-	-	2,260.86	29.73%

注：上表披露的金额为不含税采购额

### 2023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1	浙江长城电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否	漆包线	2,102.05	10.72%
2	长沙市国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否	发电机	1,712.27	8.73%
3	荆州市启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是	冲压件	1,118.29	5.70%
4	中国汽车工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否	发电机、起动机	923.19	4.71%
5	新邵县鸿远金属加工有限公司	否	铝锭	666.35	3.40%
合计		-	-	6,522.15	33.25%

注：上表披露的金额为不含税采购额

### 2022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1	浙江长城电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否	漆包线	2,226.83	9.02%
2	长沙市国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否	发电机	1,560.91	6.32%
3	中国汽车工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否	发电机、起动机	1,470.27	5.96%
4	新邵县鸿远金属加工有限公司	否	铝锭	1,387.09	5.62%
5	荆州市启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是	冲压件	1,220.06	4.94%
合计		-	-	8,029.67	31.86%

注：上表披露的金额为不含税采购额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与公司关系	占有权益供应商	权益内容
1	陶联友	公司 5%股东陶宏革的兄长。	荆州市启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曾参股该供应商，2023 年 8 月 4 日退出，

				黄爱华任 其财务负责人，目前 已离任
2	林兴友	5%以上股东林宇蕾之父	湖北信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林兴友持股 65%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
3	刘小芸	董事沈军配偶之兄长刘小芸	荆州市瑞天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沈军配偶之兄长 刘小芸担任监事
4	付晓祥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荆州福仕达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付晓祥曾持有其 25.00%股份，目前已经出让股份，不再持股
5	沈军	公司董事、生产负责人	荆州福仕达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沈军曾持有其 25.00% 股份，目前已经出让 股份，不再持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与公司关系	占有权益供应商	权益内容
1	陶联友	公司 5%股东陶宏革的兄长。	荆州市启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曾参股该供应商， 2023 年 8 月 4 日退出， 黄爱华任 其财务负责人，目前 已离任
2	林兴友	5%以上股东林宇蕾之父	湖北信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林兴友持股 65%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
3	刘小芸	董事沈军配偶之兄长刘小芸	荆州市瑞天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沈军配偶之兄长 刘小芸担任监事
4	付晓祥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荆州福仕达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付晓祥曾持有其 25.00%股份，目前已经出让股份，不再持股
5	沈军	公司董事、生产负责人	荆州福仕达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沈军曾持有其 25.00% 股份，目前已经出让 股份，不再持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与公司关系	占有权益供应商	权益内容
1	陶联友	公司 5%股东陶宏革的兄长。	荆州市启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曾参股该供应商， 2023 年 8 月 4 日退出， 黄爱华任 其财务负责人，目前 已离任
2	林兴友	5%以上股东林宇蕾之父	湖北信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林兴友持股 65%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

3	刘小芸	董事沈军配偶之兄长刘小芸	荆州市瑞天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沈军配偶之兄长 刘小芸担任监事
4	付晓祥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荆州福仕达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付晓祥曾持有其 25.00%股份，目前已经出让股份，不再持股
5	沈军	公司董事、生产负责人	荆州福仕达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沈军曾持有其 25.00% 股份，目前已经出让 股份，不再持股

## 2、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四) 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主要客户与主要供应商重叠的情形，具有交易情形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交易对手名称	交易类型	2024年1-3月	2023年	2022年
1	长沙市国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销售	0.50	19.50	42.05
		采购	332.20	1,934.87	1,763.83
2	中国汽车工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销售	-	-	5,298.40
		采购	92.35	752.97	1,661.41

注：上表中的采购金额为不含税采购额

上述重叠的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具体采购、销售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对手名称	主要销售类型	主要采购类型	重叠原因
1	长沙市国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汽车发电机	汽车发电机	公司与长沙国联皆生产汽车用发电机。公司下游客户是汽车后市场，因此客户需求多品种的发电机产品，部分型号发电机需求量少，单独研发生产性价比较低，因此公司向长沙国联采购相应型号的发电机以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长沙国联亦是如此，因此双方互有采购销售。
2	中国汽车工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通过中国汽车工业进出口公司向 BOSCH 公司销售起动机、发电机	部分种类的汽车起动机、发电机	该公司为进出口贸易公司，2022 年之前，公司通过该公司向 BOSCH 公司销售产品，后应 BOSCH 要求，直接向 BOSCH 公司销售产品，因此 2022 年之后公司未向其销售产品。又由于公司的客户要求产品品种较为丰富，

				部分型号产品需求量少，公司单独研发、生产不具备性价比，因此公司通过向该公司采购产品以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
--	--	--	--	--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客户供应商重叠具有真实的业务背景，具备商业合理性，且符合行业惯例，上述重叠的客户、供应商非公司的关联方，公司对同一重叠对手方销售/采购交易涉及的收付款进行分开独立核算，不存在收付相抵情况。

## (五) 收付款方式

### 1、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2、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 五、经营合规情况

### (一) 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是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是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 1、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根据国家质检总局和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联合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是“C36 汽车制造业”中的“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C36 汽车制造业”中的“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13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1310 汽车与汽车零部件——131010 汽车零配件——13101010 机动车零配件与设备”。

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 号）、《关于进一步规范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申请上市或再融资环境保护核查工作的通知》（环发[2007]105 号）、《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环办函[2008]373 号）、《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

行)》(环发[2013]150号)、《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13年版)》，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以及国家确定的其他污染严重的行业。公司不属于前述文件认定的重污染行业范围。报告期内，公司未被列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

## 2、公司已建和在建项目已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环保设施正常有效运转，公司环保措施的建立和运行情况良好

公司建设项目均按规定取得了主管部门的环评批复文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环评批复号
1	汽车电机及汽车发电机建设项目（一期）	荆环保审文〔2017〕78号
2	汽车电机及汽车发电机扩建项目（二期）	荆开分环保审文〔2020〕30号
3	起动机、发电机配套塑料部件及喷塑项目	荆开分环保审文〔2024〕27号

公司的环保设施主要包括隔油池、化粪池、沉砂池、除漆雾装置循环水池、浸漆工序烘干设施、烘干废气管道、废气净化装置、厨房油烟净化器、过滤装置移动式焊接烟尘收集装置等。公司环保设施齐全，各环保设施运转正常。公司制定了与环保设施运行、维护相关的规章制度，还安排专人对其进行定期进行检查维护，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期间各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 (1) 汽车电机及汽车发电机建设项目（一期）

2016年4月，睿信电器委托安徽省四维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16年10月13-14日，荆州市环保局组织评审专家组对该报告书进行了评审；2017年5月12日，荆州市环保局以荆环保审文[2017]78号《关于睿信汽车电器（荆州）有限公司汽车电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批复。

2019年1月16日至17日湖北天欧检测有限公司对睿信汽车电器（荆州）有限公司汽车电器项目开展了全面的现场环境监测。2019年5月23日睿信电器取得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环评中原有产品为125万台汽车电机和125万台汽车发电机，由于市场原因，本次项目工程中二期工程（未建）用于生产汽车发电机。本次验收的范围主要为汽车电器生产项目的主体工程（1#生产车间、2#生产车间、喷漆房）、公用工程（供水系统、供配电系统、排水系统、停车位）、储运工程（仓库）、环保工程（废气治理工程、固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垃圾收集点、废水治理工程）和办公设施生活（门房、办公楼、倒班楼）及年生产能力为125万台的汽车电机的生产线。验收结论为：睿信汽车电器（荆州）有限公司汽车电器项目较好的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境保护手续齐全；项目较好地落实了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书及审批意见提出的有关污染防治措施，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试运行，试运行期间环保设施运行良好。建设单位环境管理机构健全，环境

管理制度完善，环境管理职责明确，环境管理档案管理规范，在项目建设和运行期间均无环境违法事件发生，基本满足有关环境管理的要求。

2020年7月3日至2020年7月31日，项目检测报告在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系统进行公示，2020年8月完成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全部工作。验收结论为合格。

### (2) 汽车电机及汽车发电机扩建项目（二期）

2019年睿信电器投资11000万元扩建二期项目，即汽车电器（发电机）项目。本项目紧邻一期项目北侧，用地面积14905.72m<sup>2</sup>，总建筑面积22315.3m<sup>2</sup>，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一栋4#厂房和一栋研发楼，生产规模为年产汽车发电机50万台。本项目已由荆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备案，备案文号为2017-421004-36-03-110749。公司委托江苏新清源环保有限公司进行汽车电器（发电机）项目的环境影响评级工作，并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已于2020年9月取得荆州市生态环境局荆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批复（批复文号荆开分环保审文〔2020〕30号）。

2022年9月7日至2022年9月8日期间，湖北天欧检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2022年10月，编制了《睿信汽车电器（荆州）有限公司汽车电器（发电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验收结论为睿信汽车电器（荆州）有限公司汽车电器（发电机）项目较好地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境保护手续齐全；项目较好地落实了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审批意见提出的有关污染防治措施，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试运行，试运行期间环保设施运行良好。建设单位环境管理机构健全，环境管理制度完善，环境管理职责明确，环境管理档案管理规范，在项目建设和试运行期间均无环境违法事件发生，基本满足有关环境管理的要求。

2022年11月7日至2022年12月5日，该项目在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系统进行公示，验收结论为合格。

### (3) 起动机、发电机配套塑料部件及喷塑项目

2024年6月27日，公司取得荆州市生态环境局荆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核发的编号为荆开分环保审文[2024]27号《关于湖北睿信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年产60吨起动机、发电机配套塑料部件及喷塑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公司建设年产60吨起动机、发电机配套塑料部件及喷塑项目，属于扩建项目。我局负责该项目运营期的日常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公司须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上述项目未建设完毕，尚未进行竣工验收。

## 3、公司已取得排污许可证，污染物排放符合相关标准及总量控制要求

2023年4月20日，公司取得荆州市生态环境局荆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颁发的《排污许可

证》，登记编号为 9142100030973503X7001Q，登记有效期为：2023 年 4 月 20 日至 2028 年 6 月 28 日。

公司的主要污染物的类型及治理情况和排放标准如下：

类型	污染物具体内容	处理情况	排放标注
废气	焊接机点胶产生的焊接烟尘和有机废气	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装置处理后排放	满足大气污染物浓度 1.0mg/m <sup>3</sup>
废水	员工生产污水、无生产废水	化粪池出来后接入荆州申联污水厂进行处理	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
噪声	生产机械设备噪音	对生产设备做好防震、减震，加装防震垫片	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注》3类标注小于等于 65dB (A)
固废	生活垃圾及边角料和切削液	固废车间暂存，有资质的单位回收	单位回收无固废排放

经专家验收，公司主要污染物排放符合相关标准及总量控制要求。

#### 4、日常环保合法合规，不涉及重大环保舆情

荆州市生态环境局荆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出具了《证明》，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被处罚的情况，不涉及重大环保舆情。

#### (二) 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不适用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根据国务院制定颁布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国务院令第 397 号）第二条第一款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公司的主营业务不属于上述《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规定的需要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的范围，公司无需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4 年 5 月 8 日，荆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应急服务中心开具证明，报告期内，未接到公司因违反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面被举报投诉的情况，也不存在相关的行政处罚。

#### (三) 质量管理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管理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十分重视质量管理，并制定了严格的质量管控措施，保证产品出厂前必须履行严格的检测程序。公司生产的产品已获得 IATF16949 汽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2024 年 7 月 1 日，荆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报告期期内，未发现公司存在因违反市场监督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 (四) 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商业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是车用起动机、发电机及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汽车领域。公司的产品主要销往海外市场，如美国、欧洲、澳大利亚等地，同时公司的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后市场。公司现有的商业模式主要包括采购模式、生产模式、销售模式和研发模式，具体如下：

####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漆包线、冲压件、调节器、整流桥、铝件、整流器等，以非标准件为主，由公司自主设计、供应商按照公司的设计图纸和工艺要求进行定制生产并测试各项性能指标。公司采用“以产定采+安全库存”的采购模式，制造部根据生产计划提出物料采购需求，由采购部向合格供应商进行采购，物料部根据来料情况进行到货登记-报质量部检验-办理入库-上传系统等。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供应商评价体系，通过供应商准入资格审核、报价及样件认可程序以及供应商定期评价机制进行供应商管理。公司每个月对供应商的供货情况进行考核，连续三个月到货合格率和交付率出现下降趋势则需要供方提供纠正措施报告，每年度根据评价结果对供应商划分不同级别，并对高级别供应商在采购过程中优先考虑，对于低级别的供应商则通知整改或取消供应资格，确保零部件品质优良、供应及时。

公司部分非关键生产环节如压铸、电镀等生产环节会采取外协加工的方式，外协厂商会按照公司的要求进行外协生产，同时公司会与外协厂商签订保密协议，要求其对公司技术指标进行保密，如果出现泄密情况，将会进行追责处理。

#### 2、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主要通过 ERP 系统进行销售订单、生产计划、采购计划、库存及交付等信息的管理，各环节以标准化作业模式按计划生产。由计划员将客户订单录入 ERP 系统中，并根据客户交付要求下达每天的排产计划，各生产班组根据排产计划进行生产，并根据 BOM 表进行生产领料，产品生产完成检验合格后进入成品库保管，并生成入库单。相关

领料单、产品生产情况及入库单由专门的生产统计员录入系统。

公司的产品的重要零部件基本由公司自主生产，较少部件系由公司外购。公司的核心生产环节包括电磁开关的生产、定子的生产以及转子的生产工艺皆有公司自主掌控，公司可以独立完成产品的生产，不存在依赖外部厂商的情形。

### 3、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销模式进行销售，主要客户群体为汽车配件连锁商超，同时也服务于部分汽车配件品牌商、整车制造商及贸易商。公司产品的流通渠道主要集中在独立售后市场，亦包括一定比例的原厂独家售后市场。客户获取主要通过参与行业展会或参与招投标活动实现。

在销售方面，公司业务分为境外销售和境内销售两大类，其中以境外销售为主。境外销售主要采用 FOB 贸易条款，即本公司负责将货物装载至买方指定的运输工具上，并承担至货物装载完成为止的所有费用和风险。报关单作为确认收入的关键文件。境内销售则主要通过合作的第三方物流公司产品运送至客户指定的收货地点，完成产品交付。客户签收或验收单据作为确认收入的关键文件。

公司主营产品的定价策略采用差异化定价法，综合考量产品市场定位、竞争对手定价、客户接受程度、汇率波动及原材料成本等因素，确保定价策略具有一定的灵活性。此外，本公司还实施 ODM 模式，根据客户需求，针对特定车型开发和生产可替代原厂起动机或发电机的产品。

### 4、研发模式

公司的研发模式主要为自主研发，自主研发主要是公司基于客户需求或者对于业务的前瞻性了解进行的主动研发。公司具体由产品研发部负责公司各类研发项目的推进、管理，根据客户的需求或者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积极推进新产品开发以及现有产品和工艺的改进，提升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等研发活动。

## 七、创新特征

### (一) 创新特征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汽车起动机、发电机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并已入选湖北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和市场培育，公司拥有汽车起动机、发电机领域的先进生产工艺与技术。同时，公司具备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公司以良好的产品质量、齐全的产品种类、优质的客户服务，与诸多知名境外汽车零部件厂商、销售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公司在提高生产效率、降低成本、技术创新方面赢得了市场的高度信任和赞誉。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5 项发明专利、25 项实用新型专利，1 个注册商标等。公司注重科技创新，成立了技术研发部，并配备了相应的研发设备，持续开发与汽车起动机、发电机等产品相关的各项先进生产工艺与技术。

## （二）知识产权取得情况

### 1、专利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	30
2	其中：发明专利	5
3	实用新型专利	25
4	外观设计专利	0
5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	2

本数据截至日为 2024 年 3 月 31 日。

### 2、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 3、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商标权	1

## （三）报告期内研发情况

### 1、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工作，成立了产品研发部，负责新产品立项、可行性分析、开发进度追踪和试验等开发工作。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要依靠自身积累的经验和培养的人才队伍，通过自主研发的方式进行产品研发。同时，公司通过对与汽车起动机、发电机相关核心技术的深入研究和开发利用进一步提高了产品质量和先进性。公司所有的研发活动均通过前期的市场调研，可行性分析后展开；在项目的实施活动中采取自主研发为主，外聘行业专家指导和高校产学研相结合为辅的原则进行；在研发活动中鼓励研发人员形成不同类型的专利并给予所有行为以奖励。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共有技术研发人员 38 人，占公司总人数比例为 12.88%。其中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人员 10 人，其主要工作包括产品研究开发、生产制造工艺改进、产品质量

管控等方面。

公司掌握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核心技术权属清晰，其中多项技术已经成熟应用于生产经营。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69%、4.35% 及 3.57%**，持续的研发投入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提供了保障。

## 2、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24 年 1 月—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替代电装系列产品开发	自主研发	606,959.16	1,375,533.96	1,554,500.87
替代三菱系列产品开发	自主研发	117,987.56	852,636.16	697,254.12
替代博世系列产品开发	自主研发	284,171.62	883,738.33	1,671,055.69
替代法雷奥系列产品开发	自主研发	224,977.42	514,401.90	454,549.31
替代福特系列产品开发	自主研发			
替代日立系列产品开发	自主研发	99,108.28	385,786.66	
替代雷米系列产品开发	自主研发	104,739.73	376,644.68	284,053.47
替代卢卡斯系列产品开发	自主研发		169,731.24	185,912.33
替代三菱系列电机的开发（起动机）	自主研发	552,845.58		2,846,519.89
替代 Mitsuba 系列电机的开发（起动机）	自主研发	190,441.63	375,823.49	
替代 Bosch 系列电机的开发（起动机）	自主研发	278,502.83	3,399,994.03	
替代 Valeo 系列电机的开发（起动机）	自主研发	628,686.81	597,574.08	
替代 Denso 系列电机的开发（起动机）	自主研发	416,849.37		
替代日立系列电机的开发（起动机）	自主研发		797,665.07	
替代电装 PMGR 系列电机的开发（起动机）	自主研发		1,753,351.06	3,025,628.51

替代 29MT 系列电机的开发（起动机）	自主研发		327,095.01	
替代电装 OSGR 系列电机的开发（起动机）	自主研发	49,589.55	625,565.46	
防水电机的开发（起动机）	自主研发			2,286,711.54
替代泽藤系列电机的开发（起动机）	自主研发			560,706.56
替代 Honda 系列电机的开发（起动机）	自主研发			368,607.26
DK2601 系列开关的开发	自主研发			295,403.43
喷粉电机的开发	自主研发	59,543.38		
研发废料	-	-311,072.57	-718,357.52	-663,899.82
合计	-	3,303,330.35	11,717,183.61	13,567,003.16
其中：资本化金额	-	-	-	-
当期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3.57%	4.35%	3.69%

### 3、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其他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
详细情况	1、2023 年公司被湖北省经济和信息化厅认定为湖北省第五批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有效期为三年； 2、2021 年 11 月 15 日公司被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评选为高新技术企业，有限期为三年。

### 八、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 (一) 公司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

### 1、所处(细分)行业及其确定依据

根据国家质检总局和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联合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是“C36 汽车制造业”中的“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C36 汽车制造业”中的“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13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1310 汽车与汽车零部件——131010 汽车零配件——13101010 机动车零配件与设备”。

### 2、所处(细分)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细分)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主要职责包括拟订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提出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总体目标、重大任务以及相关政策。推进落实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新型城镇化战略和重大政策，组织拟订相关区域规划和政策；组织拟订综合性产业政策。协调一二三产业发展重大问题并统筹衔接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推进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和改革，协调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等工作。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拟订国内外贸易和国际经济合作的发展战略、政策，起草国内外贸易、外商投资、对外援助、对外投资和对外经济合作的法律法规草案及制定部门规章，提出我国经济贸易法规之间及其与国际经贸条约、协定之间的衔接意见，研究经济全球化、区域经济合作、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趋势和流通体制改革并提出建议。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主要职责包括加强和改善工业和通信业行业管理，充分发挥市场机制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强化工业和通信业发展战略规划、政策标准的引导和约束作用。根据职责分工拟订推动传统产业技术改造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加强对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宏观指导和综合协调。加快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发展等
4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主要职责包括调查研究汽车行业经济运行、技术进步、资产重组等方面的情况，为政府制定汽车产业发展政策、技术政策、行业发展规划、法律、标准法规及行业发展方向等提供建议和服务；经政府部门授权，依法进行行业统计；收集、整理、分析行业技术与经济信息；促进汽车行业市场贸易及延伸服务发展，推动行业国际化进程，规范企业市场行为；制定并监督执行行业规范，推动行业自律，维护公平竞争，推进企业社会责任，树立良好行业形象等。
5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车用电机电器电子委员会	作为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分支机构之一，主要职责包括按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统一部署，为政府部门制订发展规划、政策、法规等提供建议；协助政府部门制订并宣贯行业标准，搞好本行业质量管理工作；建立行业自律机制，规范行业行为，引导企业公平竞争等。
6	中国内燃机工业协会电机电器分会	中国内燃机工业协会电机电器分会（社证字第 3248-14 号）是隶属于中国内燃机工业协会的分支机构，接受中国内燃机工业

		协会的领导、监督和管理。电机电器分会秉承并恪守为会员单位、行业和政府服务的宗旨，依据中国内燃机工业协会章程及相关管理规定，承担着行业的政策研究、信息服务、行业自律、技术交流、专业技能培训、行业标准制修订等项工作与职责，积极发挥行业协会桥梁和纽带作用，努力推动内燃机电机电器电子产业技术进步，引导产业走可持续、健康发展之路。
--	--	---

### 3、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及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具体影响

#### (1) 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商务部等9部门关于推动汽车后市场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	商消费发〔2023〕222号	商务部等九部门	2023年10月13号	明确了汽车后市场发展的总体目标和主要任务，系统部署推动汽车后市场高质量发展，促进汽车后市场规模稳步增长，市场结构不断优化，规范化水平明显提升，持续优化汽车使用环境，更好满足消费者多样化汽车消费需求。
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释放消费潜力促进消费持续恢复的意见》	国办发〔2022〕9号	国务院办公厅	2022年4月25日	破除限制消费障碍壁垒，稳定增加汽车等大宗消费，各地区不得新增汽车限购措施，已实施限购的地区逐步增加汽车增量指标数量、放宽购车人员资格限制，鼓励除个别超大城市外的限购地区实施城区、郊区指标差异化政策，更多通过法律、经济和科技手段调节汽车使用，因地制宜逐步取消汽车限购，推动汽车等消费品由购买管理向使用管理转变。
3	《“十四五”汽车产业发展建议》	-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2021年7月12日	积极构建开放式创新研发环境，充分发挥龙头企业带动作用，加快配套产业的升级发展；运用科技创新实现技术和工业突破，补齐短板，保障产业链安全可控；集中优势资源优先发展产业链中的一部分举足轻重的零部件。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	国务院	2021年3月13日	纲要指出要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工程，加快补齐基础零部件及元器件、基础软件、基础材料、基础工艺和产业技术基础等瓶颈短板。
5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	发改委	2019年11月	推动汽车和零部件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加快传统产业改造提升，大力培育发展新兴产业。
6	《汽车产业投资管理规定》	-	发改委	2018年12月	引导汽车及零部件企业顺应产业发展大势，围绕优化产能布局、突破核心技术、开展战略合作，

					提高零部件配置效率，推动产业转型升级。
7	《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	工信部联装 (2017) 53号	工信部、 发改委、 科技部	2017年4月6日	鼓励行业企业加强高强轻质车身、关键总成及其精密零部件、电机和电驱动系统等关键零部件制造技术攻关，开展汽车整车工艺、关键总成和零部件等先进装备制造的集成创新和工程应用。
8	《中国制造2025》	国发 [2015]28号	国务院	2015年5月8日	支持电动汽车、燃料电池汽车发展，掌握汽车低碳化、信息化、智能化核心技术，提升动力电池、驱动电机、高效内燃机、先进变速器、轻量化材料、智能控制等核心技术的工程化和产业化能力，形成从关键零部件到整车的完整工业体系和创新体系，推动自主品牌节能与新能源汽车同国际先进水平接轨。
9	《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	-	东盟十国及中国、日本、韩国、澳大利亚、新西兰等15个亚太国家	2020年11月15日	RCEP 协定生效后，区域内 90%以上的货物贸易最终实现零关税。这一政策对中国汽车出口企业而言，意味着在 RCEP 成员国之间的汽车产品将实现自由贸易，显著降低关税成本，提高市场竞争力。此外，RCEP 还促进了汽车零部件的流通，降低了从日本、韩国等全球主要汽车零部件供应国进口的成本，为中国汽车生产提供了更具价格优势的零部件资源。

## 1、产业政策对汽车后市场的影响

### (1) 反垄断政策

美国出台了《马格努森-莫斯保修法》和《汽车可维修法案》，要求汽车制造商和经销商不得以保修为条件要求车主必须使用原厂零配件，同时汽车制造企业需要及时向车主、汽车维修者等提供诊断、维修车辆所必需的技术信息。以上法案的推出，有利于汽车后市场供应商的发展，汽车后市场零部件供应商可以根据汽车制造企业的数据为客户提供可定制化产品，从而满足各类车型的需求。相关反垄断法案的推出，给予了汽车后市场消费者更大的选择空间，其可采购第三方厂商生产的零部件，这也有利于第三方零部件生产厂商的发展。

### (2) 汽车报废年限政策

中国：根据商务部出具的《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

“（一）小、微型出租客运汽车使用 8 年，中型出租客运汽车使用 10 年，大型出租客运汽车使用 12 年；

(二) 租赁载客汽车使用 15 年;

(三) 小型教练载客汽车使用 10 年, 中型教练载客汽车使用 12 年, 大型教练载客汽车使用 15 年;

(四) 公交客运汽车使用 13 年;

(五) 其他小、微型营运载客汽车使用 10 年, 大、中型营运载客汽车使用 15 年;

(六) 专用校车使用 15 年;

(七) 大、中型非营运载客汽车(大型轿车除外)使用 20 年。”

美国：根据立鼎产业研究网发布的《美国汽车拆解市场借鉴:汽车回收产业成熟度高，高回收利用率深度挖掘经济价值》显示：美国作为联邦制国家，美国目前没有严格国家法律规定汽车回收利用，主要由环境保护总署针对报废机动车回收业制定法律法规。政府通过环保规定和高额补贴，倒逼车主淘汰报废车辆。美国许多州没有强制报废制度，主要通过增加安全性能年检、汽车排放检测次数、通过高昂的保护费倒逼车主淘汰汽车。总体而言，美国的汽车报废制度相较中国宽松，大多数州无明确的报废年限要求。

英国：英国没有车辆报废的强制性标准，由车主自行决定是否将车辆报废。

德国：根据盖世汽车网发布的《德国汽车报废管理制度》显示：德国在车辆报废上实行车辆检查制度下的自愿报废原则，车辆只要通过每 2 年一次（新车出厂后 3 年内免检）的年检（TUEV 检查），就可以上路行驶，并没有规定达到一定行驶里程或年限后强制报废的要求。但在车检中会逐年加强环保标准（如尾气排放标准），未达标者不予通过，而使用年限越长的车，通常来说为顺利通过年检所需支付的维修保养费用也会逐年增加，这也成为车主考虑报废旧车的一个重要因素。因此，虽然德国法律并没有强制规定汽车的使用年限和报废时间，但正是以这种年检费用和环保方面的尾气排放标准为杠杆，车主可自行决定何时对车辆进行报废。

欧美主要国家的汽车报废制度相较国内更为宽松，在此基础上，汽车的整体车龄更长，维修和保养的需求更大，其汽车后市场规模上限更高，更为庞大，有利于汽车后市场的发展。

## 2、国内外汽车后市场差异情况

国内外汽车售后市场的差异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市场主导模式的差异

全球汽车后市场的主导模式可以分为美国、日本和德国三种，以上三种汽车后市场主导模式与国内的汽车后市场主导模式对比如下：

国家	美国	日本	德国	中国
对应模式	汽车维修保养市场以独立厂商为主，占据全部市场的 80%; 车销售商占据汽车后市场的 20%左右份额。	汽车售后服务体系较为封闭，4S 售后服务体系占了绝对主导，整车厂商通过合资或者长期合作对整个售后服务体系进行强力管控，售后服务体系中所用的汽车配件 80%以上是 OEM 产品。	介于日本和美国模式之间，配件市场整车厂和零部件供应商是平行关系，整车厂在市场化原则上采购零部件，形成配套关系，配件经销商可以只针对一个品牌厂商提供齐全的配件供应。	目前中国汽车后市场业态情况与德国最为接近，预计未来会向美国模式发展。2022 年中国汽车后市场 4S 店和 IAM（独立后市场服务供应商）渠道分别占 53.6% 及 46.4%，其中途虎养车是 IAM 渠道中的龙头，2022 年市占率接近 1%，中国市场还没有出现类似美国四大汽配连锁的大型汽配连锁公司，当前汽车后市场终端业态和德国最为接近。

注:数据来源自国联证券发布的《2024年汽车后市场专题报告: 复盘美国汽车后市场~弱周期长坡厚雪大赛道(行业篇)》

## (2) 汽车车龄和保有量差异

国内外汽车保有量以及汽车车龄的差异情况如下

国家	美国	欧洲	中国
汽车保有量	截止 2023 年，美国目前拥有的汽车数量达到了 2.832 亿辆，每千人平均持有 837 辆汽车	2023 年欧洲汽车保有量达到 2.5 亿辆，每千人平均持有 567 辆汽车	据公安部统计，2023 年全国机动车保有量达 4.35 亿辆，其中汽车 3.36 亿辆，每千人平均持有 240 辆汽车
汽车车龄	截至 2023 年，美国汽车的平均车龄约为 12.5 年	截至 2023 年，欧洲汽车平均车龄为 12 年	2022 年，我国汽车车龄约为 6.4 年

从上述数据可以看出，中国的汽车保有量虽然已经位居世界第一，但人均保有量相较于美国、欧洲还有一定差距。在汽车车龄方面，中国的汽车平均车龄明显低于美国、欧洲等发达国家及地区，汽车车龄越长，维修需求越大，后市场的规模越高。

## (3) 汽车消费文化差异

以美国为例，ACA Factbook 披露，2023 年美国汽车维保市场中有 23% 是车主购买零件后自己进行维修，而中国汽车的维保主要依赖专业人员帮助进行汽车维修保养和安装工作。美国汽配市场 DIY (Do It Yourself) 集中度较 DIFM (Do It For Me) 更高。分 DIY 和 DIFM 两个不同的终端市场

看，DIY 市场集中度较 DIFM 更高，2019 年前四大汽配连锁分别占 33% 和 16% 的市场份额。DIFM 比 DIY 市场竞争格局更为分散主要系汽车维修店也可以从汽车配件的批发商/分销商采购配件，配件采购渠道更多。中国汽车后市场竞争格局高度分散，其中独立后市场以夫妻店为主。2022 年中国汽车后市场前 5 大汽车服务供应商合计占 5.6% 的市场份额，其中排名第 1 的获授权经销商中升集团市占率仅占 2%。独立后市场以夫妻店为主，根据罗兰贝格的统计，2021 年国内独立后市场门店中 67% 的为夫妻店，16% 是连锁维修门店。

#### （4）新能源汽车渗透率差异

根据国联证券发布的《2024 年汽车后市场专题报告：复盘美国汽车后市场~弱周期长坡厚雪大赛道（行业篇）》显示：欧洲、美国新能源汽车渗透率远低于中国，短期对欧洲、美国汽车后市场影响较小。2024 年上半年，中国新能源汽车销售渗透率达到 39.2%，领跑全球新能源汽车市场；同期欧洲和美国的新能源汽车渗透率分别仅为 17.8% 和 8.6%。新能源对汽车后市场的影响相较于汽车销售市场更为滞后，2030 年美国新能源汽车保有量占比预计约为 15%（其中纯电动汽车保有量占比约为 8%），而同期中国新能源汽车保有量占比预计可以达到 29%；此外由于汽车维保开支通常在车龄超过 6 年之后才开始激增。因此至少在短期到中期内，新能源对美国汽车后市场的影响较小。

### 3、公司外销收入占比较高符合汽车后市场的特征

基于国内外汽车后市场的产业政策情况及国内外汽车后市场差异，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中外销占比较高具有合理性，具体原因如下：

#### （1）国外的产业政策更有利于汽车后市场发展

国外的反垄断政策及汽车报废政策给予了汽车后市场消费者更大的选择空间，其可采购第三方厂商生产的零部件，这也有利于第三方零部件生产厂商的发展，加之欧美主要国家无汽车强制报废年限的要求，在此基础上，其汽车后市场规模上限更高，更为庞大，进一步推动了汽车后市场的发展。

#### （2）欧美国家汽车后市场集中度更高

欧美地区有着较为悠久的汽车文化，人们对汽车后市场的消费倾向更高，加之该地区的汽车后市场发展较为成熟，市场集中度更高，相关配套更为齐全，有利于汽车后市场厂商的客户开发。目前国内汽车后市场发展迅速，但是短期内与欧美汽车后市场还有一定差异，且国内后市场竞争格局高度分散，后市场厂商市场开发难度较大。

#### （3）欧美国家的汽车后市场规模更大

汽车后市场的需求及规模主要依赖汽车保有量及车龄，从人均汽车保有量及汽车平均车龄可看出，欧美国家的汽车后市场需求及规模相比国内较高，欧美汽车后市场的竞争强度相对国内较

少，有助于公司长期的发展。

#### (4) 新能源汽车渗透率影响

目前公司的产品暂未用于新能源汽车，我国目前新能源汽车领域发展迅速，新能源汽车渗透率增长明显。新能源汽车的发展将会进一步挤压传统燃油汽车后市场的规模，而欧美国家新能源汽车发展速度相对缓慢，且燃油车保有量较高，传统燃油车后市场发展潜力仍然较大，短期内对公司下游市场规模的影响较少，更有利于公司的发展。

综上，结合国内外的汽车后市场产业政策、市场竞争格局和集中度、汽车后市场规模、新能源汽车渗透率等方面看，公司外销收入占比较高符合汽车后市场的特征。

### (2) 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

上述政策和法规的发布和落实，为汽车行业及其相关产业提供了财政、税收、技术和人才等多方面的支持，有力地推动了汽车行业的发展，增强了汽车行业整体创新能力和国际竞争力，为公司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经营环境，对促进公司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发挥着重要作用。

## 4、(细分) 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公司主要从事车用起动机、发电机及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其中车用起动机是起动系统的核心部件，用于将蓄电池的电能转化为机械能，驱动发动机飞轮旋转实现发动机的启动，而车用发电机是汽车的主要电源，由发动机驱动，在正常工作时对除起动机以外的所有用电设备供电，以满足汽车用电器的需求。

公司现有的产品主要用于汽车后市场，以出口为主，汽车后市场是指在汽车销售之后，与汽车维修、保养服务及其所包含的汽车零部件、汽车用品和材料相关的交易市场。这个市场涵盖了消费者购车后所需的一切服务，其发展与汽车保有量和平均车龄密切相关。

综上，公司主要产品为汽车起动机、发电机，公司产品销往境外汽车后市场，以下将分别论述汽车电机行业及境外汽车后市场行业。不同细分行业主要特点、发展现状、未来发展趋势如下：

#### (1) 汽车电机行业

##### ①汽车电机行业主要特点

从汽车电机类细分产品来看，汽车电机主要包括起动机、发电机、微电机及电机配件等。汽车电机行业作为汽车产业的关键组成部分，具有多个显著的特点：

##### A.技术密集型

汽车电机行业涉及电力电子、机械设计、材料科学等多个领域，技术含量高，对研发能力和创新能力有较高要求。企业需要具备深厚的技术积累和持续的研发投入，以应对快速变化的市场需求和技术趋势。

#### B.定制化程度高

不同品牌和型号的汽车对汽车电机的性能需求不同，包括功率、扭矩、转速等参数。因此，汽车电机企业需要具备较强的定制化生产能力，以满足不同客户的特定需求。同时，为了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汽车电机企业通常与整车制造企业、汽车零部件品牌商保持紧密的合作关系，共同进行产品开发和优化，确保电机的性能和质量与整车相匹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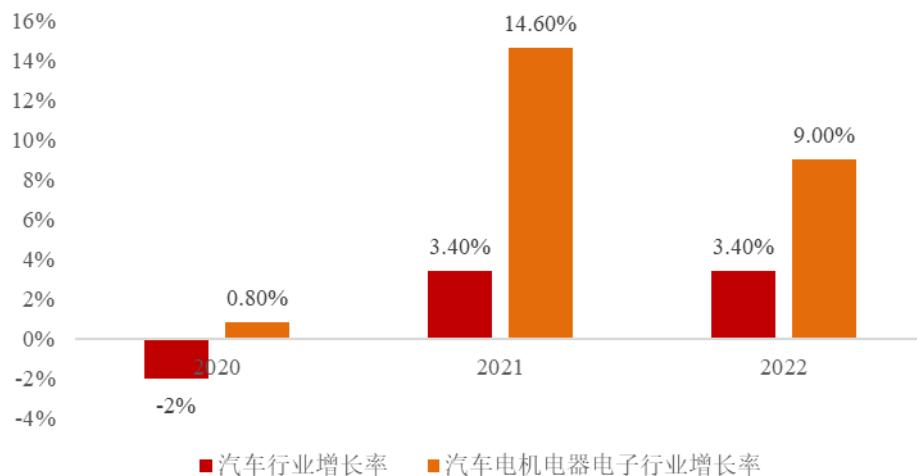
#### C.竞争日益激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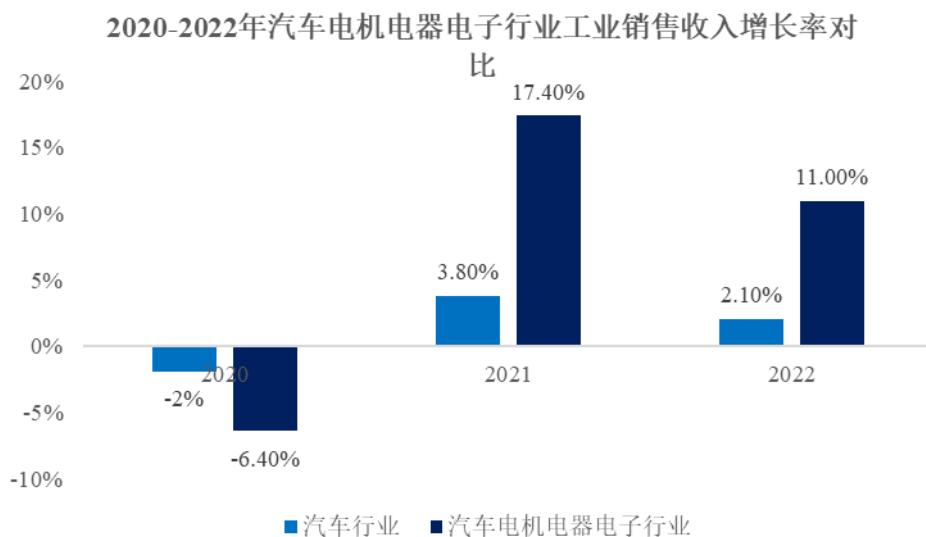
汽车电机行业的市场参与者众多，包括传统整车企业、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以及新兴的新能源汽车企业等。这些企业之间在技术研发、产品生产、市场营销等方面展开激烈竞争。随着汽车技术的不断进步和市场竞争的加剧，汽车电机行业的技术门槛也在不断提高。企业需要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技术创新能力，以在市场中保持竞争优势。

### ②汽车电机行业发展现状

2022 年在全行业企业共同努力下，中国汽车市场在逆境下整体复苏向好，实现正增长，展现出强大的发展韧性。2022 年，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2,702.1 万辆和 2,686.4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4% 和 2.1%，与上年相比，产量增速持平，销量增速下降 1.7 个百分点。2022 年汽车电机电器电子行业增长速度放缓，2022 年参与统计的汽车电机电器电子行业企业共 348 家，2022 年累计完成工业总产值 3,128.43 亿元，较 2021 年 9% 的增长。销售收入 3,197.63 亿元，同比上升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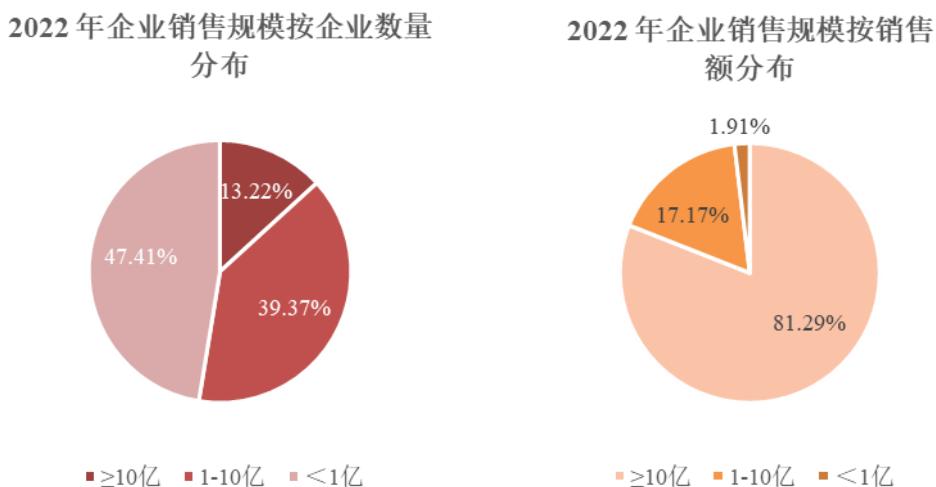
2020-2022年汽车电机电器电子行业工业总产值增长率对比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电机电器电子行业分析报告》（2022-2023）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中国汽车工业协会车用电机电器电子委员会、中国汽车电器信息网、中国汽车电子电器技术与发展研究中心联合发布的《中国汽车电机电器电子行业分析报告》（2022-2023），2022 年参与统计的汽车电机电器电子行业企业共 348 家，按照销售收入规模排名，销售额在 10 亿元以上的龙头企业较 2021 年增加 5 家，达到 46 家，企业数量占比虽为 13.22%，但是销售额占比达到 81.29%；销售额在 1 亿元以下的企业数量占企业总数的比例为 47.41%，但销售额占比仅为 1.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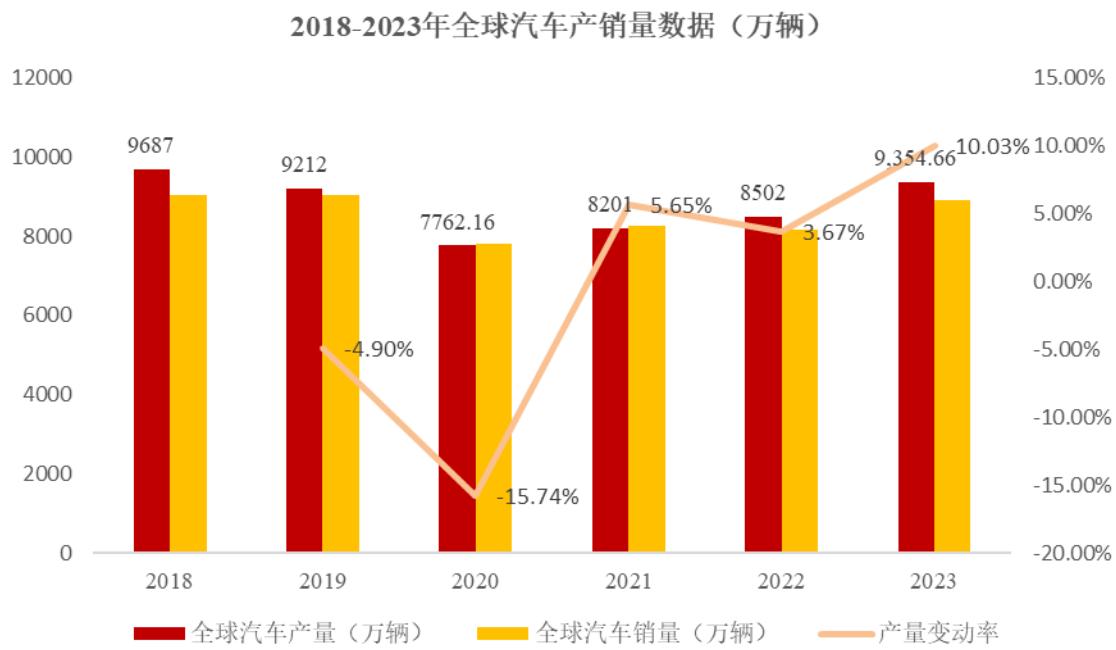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电机电器电子行业分析报告》（2022-2023）

进一步细分到电机行业来看，中国汽车电机行业是世界汽车电机制造中心，国内外电机企业同台竞技，竞争激烈。从纳入统计的 196 家汽车电机企业数据来看，2021 年电机行业工业总产值同比上升 15.5%，销售收入同比上升 16.4%，其中起动机同比增长 3.7%，发电机增长 5.7%，起动发电一体机/启停电机上升 227.9%，传统起发两机向启停系统、48V 系统、高效发电机升

级，逐步提升市场竞争力是必然趋势。

### ③中国汽车电机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汽车电机行业的发展与全球汽车的产销量高度绑定，根据 OICA（国际汽车制造商协会）的数据可以了解 2018-2023 年全球的汽车产销量情况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OICA

在 2018-2023 年期间，全球汽车产销量经历了从稳健增长到大幅下滑，再到逐步复苏的过程。其中，外部不利环境对全球汽车行业造成了巨大冲击，但随着外部不利环境得到控制和生产逐渐恢复，市场开始回暖。中国市场在此期间表现尤为突出，不仅稳居全球销量第一，而且新能源汽车市场也呈现出强劲的增长势头。未来，随着全球经济的进一步复苏和技术的不断进步，全球汽车产销量有望继续保持稳定增长。

汽车电机行业的发展深受全球汽车产销量波动的影响，尤其在 2018-2023 年间，经历了市场需求的起伏与新能源汽车需求的快速增长。技术进步与创新，如高效能、轻量化电机技术的发展，以及智能化、网联化趋势的加速，为行业注入了新的活力。同时，环保政策与产业政策的支持也为行业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面对多元化竞争格局与未来市场趋势，汽车电机行业需持续创新，以适应市场需求变化，并把握新能源汽车与智能化技术带来的发展机遇。

## （2）发达国家及地区汽车后市场行业

### ①发达国家及地区汽车后市场行业特点

公司产品起动机和发电机主要面向欧洲、北美、澳洲等地区的传统燃油汽车后市场。境外

汽车后市场的特点如下：

#### A. 燃油车保有量大、平均车龄高

汽车后市场的市场空间的决定因素为传统燃油车的保有量，而非产销量。全球汽车工业发展百余年，传统燃油车保有量呈现滚雪球式的增长，截至 2022 年末，全球汽车保有量为 14.46 亿辆，其中电动汽车占比为 2.1%，传统燃油车保有量占绝大多数，后市场需求巨大。其中欧美国家汽车工业发展较早，车龄较长，后市场需求较大。未来随着全球汽车产业新能源化的进程稳步推进，传统燃油车保有量增速将有所放缓。但随着存量汽车的车龄不断增加，传统燃油车后市场的需求将不断增长。

根据“中国汽车后市场”发布的《从美国汽车后市场现状，看中国车后“可预期的未来”——海外观察》以及美国交通运输部联邦公路管理局发布的报告得知，截止 2023 年，美国目前拥有的汽车数量达到了 2.832 亿辆，每千人平均持有 837 辆汽车。



数据来源：美国交通运输部联邦公路管理局

同时，美国车辆平均车龄一直处于上升状态，根据标准普尔（S&P Global Mobility）的研究报告，美国在册车辆的平均车龄从 2003 年的 9.7 年增加到 2023 年的 12.5 年，由于汽车平均车龄的增加，已售汽车的维修和保养费用也不断增加，进而带动汽车后市场发展。

欧洲汽车后市场的发展阶段与结构特征与美国市场较为相近，汽车保有量和消费者需求与美国相比仍有较高增长。根据 ACEA（欧洲汽车制造商协会）统计，2023 年欧洲汽车保有量达到 2.5 亿辆，车龄平均已到达 12 年。随着欧洲汽车保有量的稳定增长和平均车龄的提高，欧洲汽车后市场未来将保持稳步增长，预计欧洲汽车后市场将以每年 3% 左右的速度增长，到 2030 年规模达到 12,000 亿欧元。

#### B. 销售渠道多样化

美国汽车后市场的销售渠道包括传统的零售商和经销商，以及近年来快速发展的电商平台。四大零售商巨头占据市场重要地位，而电商平台则凭借其便捷性和价格优势迅速崛起。尽管线上销售渠道日益兴起，但线下销售渠道仍然是美国汽车后市场的重要组成部分。

## ②行业发展现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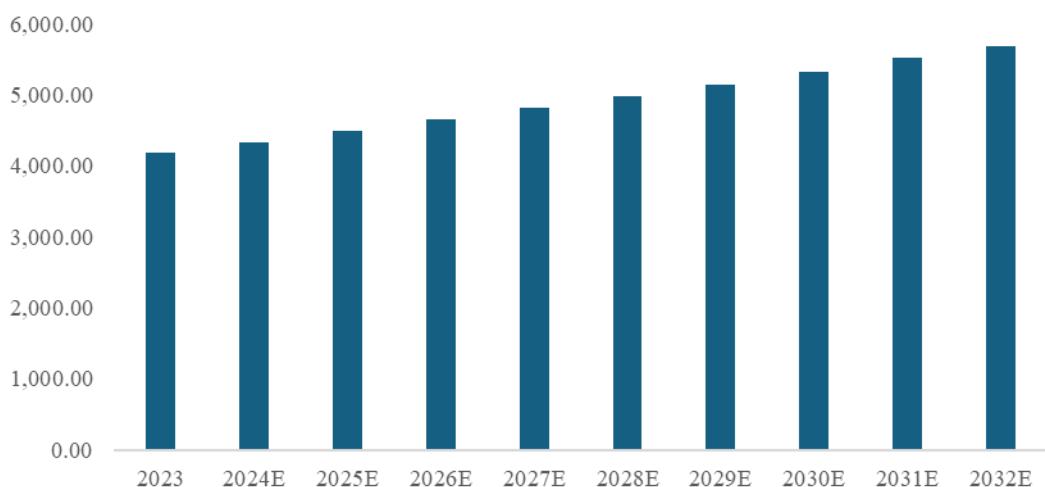
结合公司当前产品主要销往美国及欧洲等地区以及应用于汽车售后维修市场的特点，目前美国是全球最大、最成熟的单体汽车市场之一，专业化、标准化及细分度高，质量体系较为完善，根据美国汽车养护协会（AAIA）数据，美国整体汽车售后市场在 2021 年的规模约为 4160 亿美元，年增长率突破 11%，预计 2024 年底达到 4,770 亿美元，仍有较大的增长空间，其市场发展以独立配件连锁为主，代表企业包括 NAPA（GPC 美国）、AUTOZONE 等，市场份额约占有到 50%。

汽车后市场作为汽车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发展与汽车保有量和平均车龄密切相关。随着全球汽车保有量的不断增加和平均车龄的延长，汽车后市场将持续保持增长态势。同时，随着消费者对汽车服务品质要求的提高，汽车后市场也将不断向专业化、标准化方向发展。

## ③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全球汽车后市场的未来发展趋势呈现多元化和科技化的特点。根据 Fortune Business Insights 的报告，2023 年美国汽车售后市场规模为 4,189.50 亿美元，预计从 2024 年起将以 3.5% 的复合年增长率增长，到 2032 年将达到 5,681.90 亿美元。这一增长受到车辆老化、电子商务的普及、以及对电动汽车兼容配件需求的增加等因素的推动。

2023-2032E 美国汽车后市场规模情况（亿美元）



数据来源：Fortune Business Insights

总体来看，全球汽车后市场的未来发展前景广阔，技术创新、服务模式多样化将是推动市

场发展的主要因素。

## 5、（细分）行业竞争格局

### （1）汽车起动机行业竞争格局

#### ①中国汽车起动机行业竞争格局现状

中国汽车起动机市场规模近年来保持稳定增长。随着汽车产业的不断发展，汽车起动机作为汽车核心零部件之一，其市场需求持续增长。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数据，全球汽车起动机市场规模预计在未来几年将持续增长，而中国作为全球最大的汽车市场之一，其汽车起动机市场规模也呈现出增长趋势。

中国汽车起动机行业的主要竞争者包括国内外企业两大类。国际知名汽车零部件制造商如日本电装、三菱、法雷奥、雷米、德国马勒等，凭借先进的技术和国际化的销售网络，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这些国际企业在中国市场也占据了一定的市场份额。国内汽车起动机企业中，比较知名的有索恩格（中国）、法雷奥（中国）、大洋电机、锦州汉拿等。这些企业在国内市场具有一定的影响力，此外，一些汽车厂商也会自主生产起动机，以降低成本和提高效率。

从市场份额分布来看，国际知名企业在高端市场占据较大份额，而国内企业则在中低端市场占据一定份额。随着技术的进步和市场竞争的加剧，国内企业正逐渐加大研发投入，提升产品质量和技术水平，以争夺更多的市场份额。

#### ②中国汽车起动机行业竞争格局特点

A. 竞争激烈：国内外企业众多，市场份额分散，竞争激烈。

B. 技术创新：技术创新成为企业竞争的关键。国内外企业纷纷加大研发投入，推出具有更高性能、更低能耗和更小体积的汽车起动机产品。

C. 品质提升：随着消费者对汽车品质和性能要求的提高，汽车起动机的品质也逐步提升。企业纷纷加强品质控制，提高产品质量。

D. 环保节能：环保节能成为行业发展的重要趋势。企业纷纷推出环保节能型汽车起动机产品，以满足市场需求。

#### ③汽车起动机行业内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除睿信电器外，国内其他生产用于汽车后市场的起动机的厂商具体情况如下：

##### A. 慈溪奥博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慈溪奥博汽车电器有限公司是一家深耕汽车电器领域多年的专业制造商，自 2000 年成立以来，始终致力于车用电器、电机及配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公司拥有一支技术精湛的

研发团队和先进的生产设备，产品涵盖多种车用电器及配件，广泛应用于汽车行业。奥博汽车电器不仅注重产品质量，还积极开拓市场，产品远销国内外，赢得了客户的广泛赞誉。

#### B.无锡金阳电机有限公司

无锡金阳电机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汽车起动机、起动机电枢、定子、线圈、电磁开关等百余种产品的生产制造，技术开发和国内外销售。主要系列有：博世、法雷奥、福特、日野、日立、日本电装、三菱等，适用于奔驰、宝马、雷诺、标志、雪铁龙、欧宝、福特、丰田、五十铃、三菱、现代等车型。产品出口美国、东南亚、欧洲等国家和地区。国内与哈尔滨东安、柳州五菱等几家主机发动机厂配套。

#### C.乐山东风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乐山东风汽车电器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成立于 2001 年，是一家以电机研发生产为主、精密电子机械制造为辅的高新技术股份制民营企业，产品广泛用于乘用车、摩托车、游艇、工程机械、园艺机械和通用航空等领域。公司主要产品涉及日本电装（Denso）、日立（Hitachi）、三菱（Misubishi）系列汽车起动机和发电机，哈雷-戴维森（Harley-Davidson）、本田（Honda）、雅马哈（Yamaha）等摩托车用起动机，以及各类小功率电机。产品已持续多年出口欧美市场，凭借稳定可靠的产品质量，周到及时的售后服务，获得了业界的良好口碑。

#### ④未来发展趋势

未来中国汽车起动机行业的发展趋势将呈现以下几个方面：

**技术创新持续：**技术创新将继续成为企业竞争的关键。企业需要关注新技术的发展和应用，提升产品性能和质量。

**品质提升与品牌建设：**品质提升和品牌建设将成为企业的重要战略。企业需要加强品质控制和品牌建设，提高产品的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

**国际化拓展：**随着全球化的深入发展，企业需要积极拓展国际市场，提升国际竞争力。

#### (2) 汽车发电机行业竞争格局

##### ①中国汽车发电机行业竞争格局现状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中国汽车工业协会车用电机电器电子委员会、中国汽车电器信息网、中国汽车电子电器技术与发展研究中心联合发布的《中国汽车电机电器电子行业分析报告》（2022-2023），2022 年参与统计的汽车电机电器电子行业企业共 348 家，按照销售收入规模排名，销售额在 10 亿元以上的龙头企业较 2021 年增加 5 家，达到 46 家，企业数量占比虽仅有 13.22%，但是销售额占到 81.29%；销售额在 1 亿元以下的企业数量占企业总数的比例为 47.41%，但销售额占比仅为 1.91%。具体到发电机行业，发电机销售收入同比减少 3.5%。2022

年，共有 61 家生产发电机产品的企业进行了收入申报，公司排名相对靠前。

### ②中国汽车发电机行业竞争格局特点

A. 竞争程度激烈：汽车发电机行业内的竞争非常激烈，不仅有众多国内企业参与其中，还有外资企业的竞争。这种竞争格局的形成，一方面是由于中国汽车市场的快速发展，带动了汽车发电机行业的迅速增长；另一方面，也由于技术的进步和市场竞争的加剧，使得企业之间的竞争更加激烈。

B. 外资企业竞争优势明显：以外资为主的合资或独资专业生产企业，在投资、设备、管理理念、技术、产品等方面具有较大优势，因此在国内发电机核心零部件行业中有较大竞争优势。这些企业通常依附于全球知名汽车零部件企业，拥有较强的技术实力和品牌影响力。

C. 国内企业实力增强：国内规模企业在生产设备、生产工艺技术、产品质量、管理制度等方面具有较大的优势。这些企业的综合竞争实力已接近国际先进水平，在成本和服务方面更具竞争力，获得了部分国际知名整车厂商和国内自主品牌车企的认可。

D. 技术和人才壁垒高：汽车发电机行业对产品开发、设计和管理人员的专业素质要求较高，同时对生产企业的设计能力、精密机械加工制造能力、批量生产能力以及成本控制能力等综合实力要求较高。因此，目前本行业主要生产企业都是具有较长经营历史的企业，人才储备充足、技术实力雄厚、行业经验丰富。

E. 新能源汽车市场冲击：随着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快速发展，传统燃油车市场规模存在持续下降的风险。这将会进一步加剧行业内现有生产汽车发电机企业之间的竞争，同时还面临新进入者的威胁。未来，行业内企业如不能提高产品竞争力、增强产品技术含量、提升品牌影响力，并积极谋求向新能源汽车行业相关产品进行转型，可能会面临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 ③汽车发电机行业内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 A. 永康市灵山电机有限公司

永康市灵山电机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6 年，是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汽车配件制造商，专注于汽车发电机等领域，年产能力达百万台，产品远销国内外，荣获多项荣誉，以卓越品质和技术实力赢得市场认可。公司已发展成为专业生产交流发电机的大型综合性公司，产品主要出口到欧洲、北美、东南亚、中东等国家。

#### B. 宁国金鑫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宁国金鑫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5 年，是一家专注于汽车发电机及转子、定子等配件研发、生产及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拥有 2 项发明专利、19 项实用新型专利和 1 个注册商标，产品出口多个国家和地区，为奇瑞、上汽通用五菱等知名品牌提供配套服务，并在新三板挂牌，

有着较强的技术实力和市场竞争力。

### C.浙江永磁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永磁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成立于 2004 年 11 月 17 日的制造业企业，总部位于浙江省台州市临海市两水村青柏路 9 号。该公司以生产汽车电机、汽车零配件、发电机及零配件为主要业务，并涉及风机、电机、环保设备、通用机械设备、精密机械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与维修，同时积极拓展技术进出口和货物进出口业务。

#### (3) 汽车起动机和汽车发电机行业的主要壁垒

汽车起动机和汽车发电机行业的主要壁垒可以归纳如下：

##### ①汽车起动机行业的主要壁垒

技术和人才壁垒：汽车起动机作为核心零部件，其开发、设计和管理对技术人员的专业素质要求较高。同时，生产企业需要具备强大的技术研发能力和专业的技术团队，以确保产品的质量和性能。因此，技术和人才成为进入该行业的重要壁垒。

资金壁垒：汽车起动机的研发、生产、销售等各个环节都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包括设备购置、原材料采购、市场推广等。这使得只有具备雄厚资金实力的企业才能进入该行业。

品牌和市场壁垒：知名品牌往往具有更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能够吸引更多的消费者和合作伙伴。因此，新进入者需要注重品牌建设，提高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以在市场竞争中占据有利地位。同时，汽车起动机市场竞争激烈，市场份额相对集中，新进入者需要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压力。

##### ②汽车发电机行业的主要壁垒

技术和人才壁垒：与汽车起动机类似，汽车发电机对产品开发、设计和管理人员的专业素质要求较高。同时，对生产企业的设计能力、精密机械加工制造能力、批量生产能力以及成本控制能力等综合实力也有较高要求。目前主要生产企业都是具有较长经营历史的企业，人才储备充足、技术实力雄厚、行业经验丰富。

规模效应壁垒：汽车发电机的产品特性和价格定位决定了其生产只有达到一定的生产规模，才能降低成本进而获取利润。规模较小的生产厂商和新进入厂商生存较为困难。

资金壁垒：汽车发电机行业同样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包括研发、实验环境配置、原材料采购、样品试制及产线建设等。随着自动化水平的不断提升，生产所需的设备成本也逐渐上升。

综上所述，汽车起动机和汽车发电机行业的主要壁垒均体现在技术、人才、资金、品牌、市场以及规模效应等方面。这些壁垒的存在使得行业内的竞争相对激烈，但也为公司提供了更

多的机遇和挑战，同时也为公司提供了一定的护城河。

## （二）公司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劣势

### 1、公司的市场地位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中国汽车工业协会车用电机电器电子委员会、中国汽车电器信息网、中国汽车电子电器技术与发展研究中心联合发布的《中国汽车电机电器电子行业分析报告》（2022-2023），2022年，共有71家生产起动机产品的企业进行了收入申报，公司排名第七位，共有59家生产发电机产品的企业进行了收入申报，公司排名第十七位。尽管上述排名包含了配套主机厂的起动机、发电机生产企业，但公司在起动机领域及发电机领域整体市场排名仍处于相对靠前的位置。

### 2、公司的竞争优势

#### （1）技术优势

汽车起动机和发电机的生产环节涉及的核心工艺如后轴承压装、焊接等均具有较为显著的经验曲线效应，公司十分重视产品的研发和创新，及时把握最新的行业发展趋势和客户需求，在现有技术水平的基础上不断进行研究和改进，并建立了一支行业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拥有5项发明专利、25项实用新型专利，通过了IATF16949:2016标准认证，并获取了高新技术企证书，体现了公司良好的技术能力和研发能力。

#### （2）客户渠道优势

公司渠道优势明显，现阶段的主要客户均为国际知名的汽车零部件生产及销售厂商，如GPC/NAPA、德国博世、美国MPA、意大利CASCO、欧洲LKQ集团等，公司与上述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丰富的产品线能够有效满足上述客户的需求，为公司拓展其他客户也提供了重要支撑，是公司未来业绩稳定的保证。

#### （3）产品覆盖率高

公司具有广泛而全面的产品线，在竞争激烈的汽车后市场中脱颖而出，其优势在于能够一站式满足市场多样化的需求，公司产品覆盖各大类型汽车起动机、发电机，深受汽车后市场客户认同，体现了公司强大的市场适应性和综合服务能力。

#### （4）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管理团队均具有数十年汽车电机行业的技术及管理经验，熟悉汽车电机行业的技术发展路径及市场竞争情况，为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奠定坚实基础。在制度建设方面，公司按照科

学管理的原则建立了严格的财务管理、研发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市场管理及采购生产管理制度，保障了公司的正常运营。

### 3、公司的竞争劣势

#### (1) 人才储备劣势

公司目前拥有稳定的管理与研发团队，但随着未来研发投入的加大与新产品线的拓展，对行业经验丰富的高水平人才的需求将日益增加，长远来看，公司目前高端人才的储备仍然不足，未来需要进一步完善人才引进、培养机制，拓展专业人才队伍，为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向前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 (2) 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目前处于增长阶段，随着公司生产规模及销售规模的提升，公司的资金缺口随之上升，在此背景下公司的融资需求相应提高。公司目前融资渠道主要为银行借款，融资成本较高，会为公司带来较高的公司经营压力及财务杠杆。融资渠道单一不仅限制了公司的资金获取能力，还可能影响公司的财务稳健性和市场竞争力。因此，公司需要拓展融资渠道以优化资本结构，降低融资成本，为公司的长期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行业发展的机遇与挑战

#### (1) 行业发展的机遇

##### ①市场规模的稳步增长

随着全球汽车保有量的持续增加和消费者对汽车养护意识的增强，全球汽车后市场呈现稳步增长态势。根据《财富商业洞察》的研究，2023年全球汽车后市场规模为4,189.50亿美元，预计到2032年将增长至5,681.9亿美元，并预计在未来几年内将继续保持稳定的增长率。

##### ②消费者需求的多样化和个性化

随着消费者对汽车品质和使用体验要求的提高，他们对汽车后市场的服务需求也变得更加多样化和个性化。从简单的维修保养到复杂的个性化改装，从基础的配件更换到高端的智能化升级，消费者的需求层次不断丰富，为汽车后市场企业提供了更多的创新空间和市场机会。

##### ③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崛起

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快速增长为汽车后市场带来了新的机遇。电动汽车和混合动力汽车的普及推动了电池、电机等核心零部件的售后需求，同时也促进了充电设施、维修技术等领域的创

新发展。

#### ④技术进步和创新

随着人工智能、大数据和互联网技术的不断成熟，汽车后市场正逐步实现数字化转型。智能诊断、远程服务、自动驾驶等新兴技术的应用将为汽车后市场带来更多创新和突破。

### (2) 行业发展的挑战

#### ①技术门槛高

汽车后市场行业对技术要求较高，特别是在新能源汽车领域，对电池、电机等核心零部件的维修和保养需要专业的技术和设备支持。这对企业的技术研发能力和人才储备提出了更高要求。

#### ②市场竞争激烈

全球汽车后市场竞争激烈，企业数量众多，产品同质化严重。为了在市场中脱颖而出，企业需要不断提升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加强品牌建设，提高市场竞争力。

#### ③成本控制的压力

汽车后市场企业需要面临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研发成本等多方面的压力。如何在保证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的同时降低成本，提高企业的盈利能力，是汽车后市场企业需要解决的重要问题。

#### ④消费者信任度的建立

在汽车后市场行业中，消费者往往对服务质量、价格透明度和售后保障等方面存在疑虑。企业需要加强与消费者的沟通和互动，提高服务质量客户满意度，建立消费者信任度。

## 2、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 (1) 市场风险

**市场波动性：**汽车后市场受到全球经济形势、汽车销量以及消费者购买力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市场波动性较大。当经济不景气或汽车销量下滑时，后市场服务需求可能减少，导致企业营收下降。

**竞争加剧：**全球汽车后市场参与者众多，包括汽车制造商、独立维修店、连锁维修品牌等，市场竞争激烈。为了争夺市场份额，企业可能需要进行价格战，导致利润空间被压缩。

### (2) 技术风险

**技术更新换代快：**随着汽车技术的不断进步，新能源汽车、智能驾驶等新技术不断涌现，对汽车后市场提出了更高的技术要求。企业需要不断投入研发，以应对技术更新换代带来的挑

战。

**技术门槛高：**汽车后市场涉及的技术领域广泛，包括汽车维修、保养、诊断等，需要企业具备较高的技术实力和人才储备。技术门槛高可能导致企业在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 (3) 服务风险

**服务质量参差不齐：**汽车后市场服务提供者的服务水平参差不齐，可能导致消费者满意度下降，影响企业声誉和口碑。

**服务价格不透明：**部分汽车后市场服务存在价格不透明的问题，可能导致消费者对企业产生不信任感，影响企业的市场竞争力。

### (4) 政策与法律风险

**政策调整风险：**政府对汽车行业的政策调整可能对汽车后市场产生重大影响。如政府对新能源汽车的扶持政策变化、环保法规的加强等，都可能影响汽车后市场的需求和竞争格局。

**法律风险：**汽车后市场涉及的法律问题较多，如消费者权益保护、产品质量责任等。企业需要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避免因违法行为导致的法律风险。

**进出口关税风险：**公司起动机和发电机主要外销区域为北美（主要为美国）、欧洲（德国、意大利、英国等其他欧洲国家）及澳大利亚三个地区。随着国际局势的恶化，这些地区或国家起动机和发电机的对华贸易政策、关税政策有可能产生变化，对公司的出口业务造成不利影响。

## 九、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公司一直致力于汽车起动机和发电机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上述产品在国内外市场的拓展正在稳步推进。为适应汽车行业发展趋势，推动公司全面、稳定、可持续、高质量发展，使公司的经营业绩迈上一个新的台阶，公司未来三年重点发展计划如下：

1、加大研发投入，以创新驱动发展。公司加强技术研发和技术储备，提高现有产品的生产效率，提高生产自动化程度，同时持续提升产品质量，加大产品适配范围，提高客户对产品的满意度；

2、持续开拓海外市场，优化客户结构。公司拟通过建立海外仓库的形式，提高对客户订单的响应速度，同时规避关税风险，提升客户粘性，加大战略客户开发力度，与海外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3、丰富产品线，实现高质量发展。公司的现有产品对美系轻轿车发电机的覆盖率较低，同

时公司对所有市场的重型载重车起动机、发电机的产品覆盖率较低，未来公司将补充上述产品短板，满足客户对不同产品的需求，提升对重点包括美国市场、澳大利亚等市场在内的产品覆盖率，进一步增厚公司业绩。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具体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治理结构，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该等规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有效运行。

##### 1、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权力机构。公司已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职权和议事规则等做出了明确的规定。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历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决议的内容及签署等，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2、董事会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由总经理具体主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公司已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职权、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等做出明确规定。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人员符合相关规定，历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程序，表决方式及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 3、监事会运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是公司监督机构，负责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督等工作。监事会中有 1 名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已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的职权、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等做出明确规定。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出席监事会会议的人员符合相关规定，历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程序，表决方式及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 二、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 三、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 (一) 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章程》是否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关于挂牌公司的要求	是
《公司章程》中是否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是否对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	是

#### 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逐步建立起符合股份公司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机制。

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草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为公司法人治理的规范化运行提供了制度保证。

### (二)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安排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目的、基本原则、工作对象、工作内容、沟通方式、争议处理等进行了详细规定，从而切实建立公司与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投资者）的良好沟通平台，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形成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和谐的良性互动关系。

### (三)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就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讨论和评估，认为：

公司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在公司原有治理结构上逐步依法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等治理结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的基本制度，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公司运营中存在的风险。

前述制度能得以有效执行，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理保护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 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完整、独立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具有独立的采购、生产、研发和销售业务体系，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经营活动。公司以自身的名义独立开展业务和签订合同，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资产	是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人员	是	公司的总经理、生产负责人、财务负责人、研发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财务	是	公司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共用银行账户。
机构	是	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
1	浙江东泰集团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房地产经纪；建筑材料销售；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房地产开发投资	62.00%
1.1	台州东泰名景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房地产开发	-
1.1.1	金华市蓝誉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凡涉及后置审批项目的，凭相关许可证经营，浙江省后置审批目录详见浙江省人民政府官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经营业务	-
1.1.1.1	金华市蓝优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凡涉及后置审批项目的，凭相关许可证经营，浙江省后置审批目录详见浙江省人民政府官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经营业务	-
1.1.1.1.1	温岭市骏泰置业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房地产开发	-
1.1.2	宣城市禧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房地产开发	-
1.1.3	岳阳市汨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房地产开发	-
1.1.4	谷城筑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经营并未设定相关许可的，企业可自主选择经营项目从事经营活动（依	房地产开发	-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5	温岭东泰景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房地产开发	-
1.1.6	襄阳市襄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房地产开发	-
1.1.7	台州市路桥豪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房地产开发	-
1.1.8	台州市路桥合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房地产开发	-
1.2	杭州嘉同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房地产评估；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商业服务等	-
1.3	浙江台州棠景商贸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云计算设备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商业服务等	-
1.4	台州东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物业管理；日用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通用设备修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商业服务等	-
1.4.1	湖北泰居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室外游泳场（不含高危险性体育运动）服务、家政服务、专业保洁服务、居民小区园林绿化及道路养护服务、建筑物自来水系统安装服务、建筑物排水系统安装服务、建筑物管道疏通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商业服务等	-
1.5	台州东泰万华城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服务，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广告服务，房地产中介服务，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珠宝首饰、文	商业物业管理	-

		具用品、体育用品及器材、电子产品、五金产品、建材销售		
1.6	上海晟博投资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商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经营业务	-
1.7	台州市路桥东泰诚园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房地产开发	-
1.7.1	湖北硒泰置业有限公司（注2）	房地产开发。（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房地产开发	-
1.8	浙江东泰园林有限公司	道路绿化；园林绿化设计和施工；草、花卉、苗木种植、销售	小区园林绿化	-
1.9	台州市东泰轴承有限公司	轴承及配件、汽车配件、摩托车配件、农机配件、机械零配件、卫生洁具、塑料制品制造、销售；日用品、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品除外）、电子产品批发、零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业务；光伏发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小型球轴承生产、销售	-
1.10	温岭东泰嘉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房地产开发	-
1.11	宣城市宜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转售电。（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房地产开发	-
1.12	台州市路桥东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	房地产开发	-
1.13	温岭泽国东泰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房地产开发	-
1.14	温岭泽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房地产开发	-
1.15	湖北名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	房地产开发	-
1.16	临海东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注2）	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房地产开发	-
1.17	台州华星商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注2）	一般项目：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物业管理；住房租赁；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停车场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家政服务；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	商业服务等	-

		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18	湖北名泰棠景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咨询策划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停车场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酒店管理；商务代理代办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物业酒店管理	-

注 1：上表 1.1-1.18 对应的企业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金崇康通过东泰集团控制的企业。

注 2：湖北硒泰置业有限公司、临海东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台州华星商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注销。

### （三）避免潜在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金崇康签署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内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 （四）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以及转移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行为的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此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金崇康签署了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和防范资金占用的承诺，承诺内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1	付晓祥	董事长、总经理	公司董事、高管	4,560,000	7.60%	-
2	沈军	董事、生产负责人	公司董事、高管	3,180,000	5.30%	-
3	张建敏	董事、财务负责人	公司董事、高管	780,000	1.30%	-
4	杜继东	董事、研发负责人	公司董事、高管	300,000	0.50%	-
5	陈元	董事	公司董事	-	-	-
6	范宇	监事会主席	公司监事	90,000	-	0.15%
7	李先元	监事	公司监事	90,000	-	0.15%
8	吴小华	监事	公司监事	60,000	-	0.10%
9	黄爱华	董事会秘书	公司高管	30,000	-	0.05%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 不适用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定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 1、协议签署情况

在公司专职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本公司均签有《劳动合同》，对作品内容、劳动报酬等方面作了规定。该等《劳动合同》均履行正常，不存在现时的或可预见发生的违约情形。

##### 2、承诺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等相关承诺，具体详见“第六节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

					生不利影响
付晓祥	董事长、总经理	普得瑞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否
陈元	董事	树邦来同(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否	否
陈元	董事	上海收钱吧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陈元	董事	易泽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否	否
陈元	董事	上海风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伙人	否	否
陈元	董事	时间箭矢(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否	否

###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张建敏	董事、财务负责人	台州国信纵横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365%	投资入股浙江大森亚环保有限公司	否	否
陈元	董事	上海奇成昕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4328%	持股平台	否	否
陈元	董事	树邦来同(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5.00%	技术咨询	否	否
陈元	董事	铎瀛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0.00%	贸易业务	否	否
陈元	董事	上海创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00%	上海文化产业基金员工跟投平台	否	否
陈元	董事	杭州集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7548%	集益威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持股平台	否	否
陈元	董事	杭州集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909%	集益威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持股平台	否	否
陈元	董事	深圳柏溢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12.00%	品牌管理	否	否
陈元	董事	上海禾麓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076%	芒果基金员工跟投平台	否	否
陈元	董事	深轻(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4.8667%	保险软件开发、销	否	否

				售		
范宇	监事会主席	思睿观通	3.75%	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否	否
李先元	职工监事	思睿观通	3.75%	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否	否
吴小华	监事	思睿观通	2.50%	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否	否
黄爱华	董事会秘书	思睿观通	1.25%	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否	否

####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12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转公司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是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是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前职务	变动类型	变动后职务	变动原因
付晓祥	执行董事	新任	董事长、总经理	股份公司第一次董事会选举
沈军	总经理	离任	董事、生产负责人	股份公司第一次董事会选举
黄爱华	-	新任	董事会秘书	股份公司第一次董事会选举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 财务报表

#### (一) 合并财务报表

#####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b>50,357,650.19</b>	14,869,213.64	56,329,224.4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7,007,043.10	7,474,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b>79,996,734.10</b>	61,623,222.59	78,797,832.6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b>1,455,927.61</b>	1,357,597.20	1,246,095.3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b>154,183.19</b>	242,971.80	321,664.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b>72,070,729.36</b>	68,497,745.53	53,852,568.2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b>4,790,152.27</b>	4,081,508.90	5,148,737.45
<b>流动资产合计</b>	<b>208,825,376.72</b>	217,679,302.76	203,170,122.25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b>42,799,133.15</b>	43,622,257.08	48,070,383.6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b>使用权资产</b>			
无形资产	<b>13, 568, 568. 30</b>	13,670,300.82	13,634,300.4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b>5, 037, 860. 18</b>	4, 965, 684. 69	6, 378, 144. 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b>995, 549. 84</b>	736, 742. 87	286, 634. 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b>69, 800. 00</b>	258, 180. 00	602, 600. 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62, 470, 911. 47</b>	<b>63, 253, 165. 46</b>	<b>68, 972, 062. 86</b>
<b>资产总计</b>	<b>271, 296, 288. 19</b>	<b>280, 932, 468. 22</b>	<b>272, 142, 185. 11</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4,695,122.4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3,870,000.00	30,230,000.00	31,200,000.00
应付账款	<b>70, 608, 602. 79</b>	<b>62, 670, 353. 25</b>	<b>54, 001, 116. 14</b>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b>316, 358. 81</b>	<b>111, 078. 69</b>	<b>524, 108. 72</b>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b>2, 844, 740. 05</b>	<b>2, 210, 543. 01</b>	<b>1, 843, 168. 40</b>
应交税费	<b>10, 315, 634. 74</b>	<b>8, 186, 151. 03</b>	<b>10, 679, 055. 68</b>
其他应付款		<b>30, 193, 987. 79</b>	<b>165, 074. 56</b>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11, 455. 60</b>
<b>流动负债合计</b>	<b>117, 955, 336. 39</b>	<b>133, 602, 113. 77</b>	<b>103, 119, 101. 52</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b>1, 455, 744. 71</b>	<b>1, 213, 425. 92</b>	<b>3, 214, 554. 76</b>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 455, 744. 71</b>	<b>1, 213, 425. 92</b>	<b>3, 214, 554. 76</b>
<b>负债合计</b>	<b>119, 411, 081. 10</b>	<b>134, 815, 539. 69</b>	<b>106, 333, 656. 28</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股本	60,000,000.00	21,000,000.00	2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5,553,693.31	981,814.80	671,469.8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b>1,679,023.88</b>	10,500,000.00	<b>8,447,368.58</b>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b>24,652,489.90</b>	<b>113,635,113.73</b>	<b>135,689,690.43</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b>151,885,207.09</b>	<b>146,116,928.53</b>	<b>165,808,528.83</b>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b>151,885,207.09</b>	<b>146,116,928.53</b>	<b>165,808,528.83</b>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b>271,296,288.19</b>	<b>280,932,468.22</b>	<b>272,142,185.11</b>

##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92,561,335.23</b>	<b>269,167,907.02</b>	<b>367,350,602.40</b>
其中：营业收入	<b>92,561,335.23</b>	<b>269,167,907.02</b>	<b>367,350,602.40</b>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b>73,802,654.47</b>	<b>220,895,061.12</b>	<b>306,418,367.39</b>
其中：营业成本	<b>68,331,570.49</b>	<b>200,940,723.06</b>	<b>288,530,105.97</b>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41,297.45	2,347,825.19	1,628,954.27
销售费用	<b>477,304.40</b>	<b>1,736,024.59</b>	<b>1,263,844.20</b>
管理费用	<b>2,266,243.04</b>	<b>8,287,876.30</b>	<b>9,117,929.23</b>
研发费用	<b>3,303,330.35</b>	<b>11,717,183.61</b>	<b>13,567,003.16</b>
财务费用	<b>-717,091.26</b>	<b>-4,134,571.63</b>	<b>-7,689,469.44</b>
其中：利息收入	<b>273,274.65</b>	<b>854,779.45</b>	<b>183,790.13</b>
利息费用		—	<b>1,055,408.52</b>
加：其他收益	<b>453,507.30</b>	<b>1,734,929.33</b>	<b>2,925,382.57</b>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5,493.44	-5,970,682.14	563,064.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43.10	2,778,877.5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911,065.95	858,682.34	-882,472.40
资产减值损失	-734,640.05	-488,933.45	-837,680.57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299.12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7,757,274.62</b>	<b>44,413,885.08</b>	<b>65,479,406.61</b>
加：营业外收入	700.00	12,718.8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45,137.12	14,931.49	279,381.19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7,512,837.50</b>	<b>44,411,672.43</b>	<b>65,200,025.42</b>
减：所得税费用	2,126,553.53	4,413,617.71	7,872,429.28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5,386,283.97</b>	<b>39,998,054.72</b>	<b>57,327,596.14</b>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15,386,283.97	39,998,054.72	57,327,596.14
2.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386,283.97	39,998,054.72	57,327,596.14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15,386,283.97</b>	<b>39,998,054.72</b>	<b>57,327,596.14</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386,283.97	39,998,054.72	57,327,596.1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b>八、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6	0.67	0.9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6	0.67	0.96

3.

4.

5. 合

6. 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目	2024年1月—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047,464.05	287,848,539.53	379,546,546.3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000,318.95	23,613,823.44	26,090,206.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7,055.97	21,450,868.87	10,435,032.8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84,994,838.97</b>	<b>332,913,231.84</b>	<b>416,071,786.07</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480,019.71	214,878,282.84	299,987,178.8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76,665.85	23,981,370.80	26,808,352.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52,428.46	13,263,302.26	4,337,788.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56,125.84	16,535,187.57	30,177,317.2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82,165,239.86</b>	<b>268,658,143.47</b>	<b>361,310,637.28</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829,599.11</b>	<b>64,255,088.37</b>	<b>54,761,148.79</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b>82,000,000.00</b>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2,536.54	5,196,230.43	563,064.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b>24,946.90</b>	-	<b>28,318.58</b>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82,207,483.44</b>	<b>5,196,230.43</b>	<b>591,383.0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b>959,507.92</b>	<b>1,199,648.60</b>	<b>7,685,542.17</b>
投资支付的现金	<b>15,000,000.00</b>	75,388,034.9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5,959,507.92</b>	<b>76,587,683.59</b>	<b>7,685,542.17</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66,247,975.52</b>	<b>-71,391,453.16</b>	<b>-7,094,159.17</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4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760,000.00	24,240,000.00	1,082,553.4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5,760,000.00</b>	<b>24,240,000.00</b>	<b>35,532,553.43</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5,760,000.00</b>	<b>-24,240,000.00</b>	<b>-35,532,553.43</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252,740.65</b>	<b>2,038,175.37</b>	<b>1,934,036.77</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33,570,315.28</b>	<b>-29,338,189.42</b>	<b>14,068,472.96</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b>8,209,749.08</b>	<b>37,547,938.50</b>	<b>23,479,465.54</b>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41,780,064.36</b>	<b>8,209,749.08</b>	<b>37,547,938.50</b>

##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b>33,420,681.13</b>	<b>13,393,205.77</b>	<b>41,470,004.32</b>

交易性金融资产		67,007,043.10	7,474,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5,549,234.92	60,437,399.78	96,178,402.1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455,927.61	1,357,597.20	1,246,095.37
其他应收款	169,736.76	230,471.80	304,164.04
存货	72,070,729.36	68,497,745.53	53,553,668.8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39,020.35	1,643,826.35	
流动资产合计	203,505,330.13	212,567,289.53	200,226,334.7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2,799,133.15	43,622,257.08	48,070,383.6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3,568,568.30	13,670,300.82	13,634,300.4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037,860.18	4,965,684.69	6,378,144.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962,543.27	703,439.24	95,402.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69,800.00	258,180.00	602,6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437,904.90	64,219,861.83	69,780,830.72
资产总计	266,943,235.03	276,787,151.36	270,007,165.5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4,695,122.4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3,870,000.00	30,230,000.00	31,200,000.00
应付账款	70,608,602.79	62,670,353.25	53,992,949.7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16,358.81	111,078.69	524,108.72
应付职工薪酬	2,793,165.05	2,210,543.01	1,843,168.40

应交税费	10,315,634.74	8,186,151.03	10,532,907.17
其他应付款		30,193,987.79	165,074.5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1,455.60
流动负债合计	117,903,761.39	133,602,113.77	102,964,786.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1,455,744.71	1,213,425.92	509,290.86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55,744.71	1,213,425.92	509,290.86
负债合计	119,359,506.10	134,815,539.69	103,474,077.5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0,000,000.00	21,000,000.00	2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5,553,693.31	981,814.80	671,469.82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79,023.88	10,500,000.00	8,447,368.5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351,011.74	109,489,796.87	136,414,249.6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7,583,728.93	141,971,611.67	166,533,088.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266,943,235.03	276,787,151.36	270,007,165.50

## 2. 母公司利润表

项目	2024年1月—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92,345,954.42	266,342,777.69	359,835,226.08
减: 营业成本	68,057,032.11	200,319,685.89	277,665,133.08
税金及附加	141,297.45	2,347,825.19	1,628,954.27
销售费用	410,231.40	1,736,024.59	1,260,491.54
管理费用	2,245,527.47	8,036,066.13	8,853,455.85
研发费用	3,303,330.35	11,717,183.61	13,567,003.16
财务费用	-472,405.94	-2,896,370.31	-5,432,173.69
其中: 利息收入			
利息费用			
加: 其他收益	392,807.30	1,182,950.33	2,402,413.5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5,493.44	<b>-6,914,479.95</b>	563,064.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43.10	2,778,877.58
信用减值损失	<b>-917,007.09</b>	<b>405,376.20</b>	<b>-490,796.10</b>
资产减值损失	<b>-734,640.05</b>	<b>-488,933.45</b>	<b>-837,680.57</b>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b>15,299.12</b>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7,592,894.30</b>	<b>39,274,318.82</b>	<b>66,708,240.77</b>
加：营业外收入	<b>700.00</b>	<b>12,718.84</b>	
减：营业外支出	<b>245,137.12</b>	<b>2,219.58</b>	<b>279,381.19</b>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7,348,457.18</b>	<b>39,284,818.08</b>	<b>66,428,859.58</b>
减：所得税费用	<b>2,118,334.51</b>	<b>4,156,639.39</b>	<b>7,933,871.00</b>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5,230,122.67</b>	<b>35,128,178.69</b>	<b>58,494,988.58</b>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b>15,230,122.67</b>	<b>35,128,178.69</b>	<b>58,494,988.58</b>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15,230,122.67</b>	<b>35,128,178.69</b>	<b>58,494,988.58</b>

<b>七、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b>59,578,203.35</b>	<b>312,713,582.80</b>	<b>364,707,326.73</b>
收到的税费返还	<b>6,181,755.10</b>	<b>13,773,606.80</b>	<b>16,458,116.81</b>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b>779,771.22</b>	<b>20,556,946.82</b>	<b>9,880,079.97</b>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66,539,729.67</b>	<b>347,044,136.42</b>	<b>391,045,523.51</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b>66,528,741.86</b>	<b>215,322,518.58</b>	<b>285,335,267.02</b>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b>6,148,612.28</b>	<b>23,981,370.80</b>	<b>26,808,352.74</b>
支付的各项税费	<b>3,827,881.80</b>	<b>12,954,878.99</b>	<b>4,337,788.48</b>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b>2,675,845.39</b>	<b>15,486,089.56</b>	<b>29,887,577.73</b>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9,181,081.33</b>	<b>267,744,857.93</b>	<b>346,368,985.97</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2,641,351.66</b>	<b>79,299,278.49</b>	<b>44,676,537.54</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b>82,000,000.00</b>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2,536.54	4,252,432.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b>24,946.90</b>	<b>28,318.58</b>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82,207,483.44</b>	<b>4,252,432.62</b>	<b>591,383.0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b>959,507.92</b>	<b>1,199,648.60</b>
投资支付的现金		<b>15,000,000.00</b>	<b>75,388,034.99</b>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5,959,507.92</b>	<b>76,587,683.59</b>	<b>7,685,542.17</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66,247,975.52</b>	<b>-72,335,250.97</b>	<b>-7,094,159.17</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b>19,450,000.00</b>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b>35,760,000.00</b>	<b>24,240,000.00</b>	<b>1,082,553.43</b>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15,000,000.00</b>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760,000.00	24,240,000.00	35,532,553.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60,000.00	-24,240,000.00	-35,532,553.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2,740.65	1,331,041.85	1,354,211.1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099,364.51	-15,944,930.63	3,404,036.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64,345.50	22,709,276.13	19,305,240.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863,710.01	6,764,345.50	22,709,276.13

###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 (2) 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至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万元)	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	合并类型	取得方式
1	荆州普得瑞贸易有限公司	100%	100%	100.00	2022年1月1日-2024年3月31日	全资子公司	设立

纳入合并报表企业的其他股东为公司股东或在公司任职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 (3) 合并范围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 1. 财务报表审计意见

### 2. 财务报表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3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表及相关财务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众会字（2024）第 0721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3.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如何应对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b>36,735.06 万元、26,916.79 万元及 9,256.13 万元</b> 。由于营业收入金额重大，是睿信电器关键指标之一，可能存在公司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p>我们针对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1) 与公司管理层进行访谈，了解公司经营环境及经营状况，评估是否存在舞弊风险；</p> <p>(2) 了解和评价公司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有效性；</p> <p>(3) 检查公司与主要客户签订的合同，复核合同的关键性条款，评价公司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并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一贯地运用；</p> <p>(4) 对于境外销售业务，通过抽样的方式检查公司销售订单、出库单、报关单、签收单等收入确认相关单据，以确认营业收入的真实性；</p> <p>(5) 对于境内销售业务，通过抽样的方式检查合同或订单、出库单、验收单或签收单等与收入确认相关的依据，以确认营业收入的真实性；</p> <p>(6) 结合应收账款对主要客户实施独立</p>

	<p>函证程序，并进行访谈；</p> <p>(7) 对公司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对收入和成本及毛利率波动情况进行分析；结合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判断公司毛利的合理性；</p> <p>(8)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以评估收入是否确认在恰当的会计期间。</p>
<p>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b>8,294.51</b> 万元、<b>6,486.66</b> 万元、<b>8,421.10</b> 万元，坏账准备余额分别为 <b>414.73</b> 万元、<b>324.33</b> 万元、<b>421.42</b> 万元。公司管理层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评价，因金额重大且涉及公司管理层对未来现金流量等的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p>(1) 对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合理性和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估和测试；</p> <p>(2) 获取公司管理层评估应收账款是否发生减值以及确认预期损失率的依据，并与管理层就此进行讨论，并结合信用风险特征及账龄分析，评价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p> <p>(3) 获取并检查主要客户的合同，了解合同约定的回款时点，并与实际执行的回款时点进行比较分析，检查主要客户是否存在逾期情况，了解逾期的原因，并分析合理性；</p> <p>(4) 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对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p>

### 三、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公司根据自身所处的行业、发展阶段及经营状况，从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会计信息的重要性。公司主要考虑该事项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具体的选择方法及依据如下表：

项目	重要标准
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金额大于等于 180 万元
重要的账龄大于 1 年的应付款项	账龄超过 1 年且单项金额超过 180 万元的应付款项

重要的账龄大于 1 年的预付款项	账龄超过 1 年且单项金额超过 180 万元的预付款项
收到/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发生额大于等于 180 万元

在判断项目金额的重要性水平标准时，公司综合考虑所处的行业特征、发展阶段、经营状况等因素，具体判断标准为 2021 年度、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利润总额平均值的 3%-5% 或金额虽未达到前述标准但公司认为重要的相关事项，公司 2021 年-2023 年利润总额平均值为 4,463.41 万元，选取折中值 4% 作为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财务报表层面的重要性水平为 180 万元。

## 四、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②处置子公司

### A.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 B.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 C.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D.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所有者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核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现金流量表中各项目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 9、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同时确认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应向买方收取的应收款项。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本公司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 （2）金融资产的分类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A.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B.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A.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B.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当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同时满足以上条件时，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报表中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本条第 1) 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按照本条第 2) 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并按照规定确认股利收入。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3）金融负债的分类

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③不属于本条第 1) 项或第 2) 项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项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指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①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 （4）嵌入衍生工具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该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处理：

①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②与嵌入衍生工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③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 (5) 金融工具的重分类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本公司对所有金融负债均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重分类日，是指导致本公司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的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

#### (6) 金融工具的计量

##### ①初始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②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负债，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以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本公司按照上述政策对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运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收入的，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

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政策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被上调），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7）金融工具的减值

##### ①减值项目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A.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B.租赁应收款。
- C.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 ②减值准备的确认和计量

除了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以及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的金融资产之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本公司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本公司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

额，本公司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应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在组合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对于适用本项政策有关金融工具减值规定的各类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其信用损失：

A.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B.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C.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应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D.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E.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形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

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 ④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减值

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应收账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1	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其他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3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账龄组合

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票据组合 1、应收票据组合 2、应收账款组合 1：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组合 3、应收账款组合 2：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30.00
3 至 4 年	50.00
4 至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 ⑤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⑥其他应收款减值

按照三、11.（7）2) 中的描述确认和计量减值。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账龄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组合

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组合 2：**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30.00
3 至 4 年	50.00
4 至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 ⑦合同资产减值

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 (8) 利得和损失

本公司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属于下列情形之一：

①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规定的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②是一项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的投资，且本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③是一项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④是一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其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只有在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
- ②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③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本项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按照该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按照该金融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时计入当期损益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相关期间损益。

对于本公司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 ①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②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本条第 1) 规定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债务工具投资），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该金融资

产终止确认或被重分类。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重分类为其他类别金融资产的，对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调整该金融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并以调整后的金额作为新的账面价值。

#### (9) 报表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中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长期债权投资，在“债权投资”科目中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列示。本公司购入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长期债权投资，在“其他债权投资”科目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列示。本公司购入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列示。

本公司承担的交易性金融负债，以及本公司持有的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交易性金融负债”科目列示。

#### (10)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 (1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①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②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①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②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1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

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③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

认该金融资产。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1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

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1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 10、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本节 9、金融工具

## **11、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本节 9、金融工具

## **12、应收款项融资**

当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具体会计处理方式见 8、金融工具，在报表中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 (1) 合同现金流量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 (2) 本公司管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 **13、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本节 9、金融工具

## **14、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在产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

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15、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 8、金融工具。

### 16、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17、持有待售资产

- (1)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条件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资产：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然后按照上款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

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8、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本节 9、金融工具

## **19、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本节 9、金融工具

## **20、长期股权投资**

###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②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

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21、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0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0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2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满足建筑完工验收标准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 23、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指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一般借款则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24、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②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直线法	证书年限
软件	5年	直线法	预计使用年限

### (3)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25、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2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 **27、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 **28、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29、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30、股份支付

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31、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1) 优先股**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发行优先股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 **(2) 永续债**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的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这些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对于其发行的应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入权益。存续期间分派股利或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按合同条款约定赎回永续债的，按赎回价格冲减权益。

### **32、收入**

####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①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等。

##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无。

### (3) 具体原则

公司主要销售汽车起动机、发电机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国内销售：①现销交货。该销售方式下，公司在货款已收到，由买方在送货单上签收无误后确认销售收入实现；②赊销交货。该销售方式下，公司按订单约定的交货期送货，并在交货后取得客户确认收货单，即认为产品控制权转移给买方，公司确认销售收入。

国外销售：境外销售的贸易方式以 FOB 为主，此外还包含少量的 FCA、CIF 和 DDP 等模式。针对 FOB、FCA 和 CIF 模式，公司按照客户订单要求发货，并持出口专用发票、装箱单、报关合同等原始单证进行报关，办妥出口报关手续作为控制权的转移时点，根据报关单确认销售收入；针对 DDP 模式，公司根据客户要求将货物运输到指定地点时作为控制权的转移时点确认销售收入。

## 33、政府补助

###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 3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

②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 35、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于投资取得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或者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购买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股权投资成本超过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包含于长期股权投资。

##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相关企业会计解释的施行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其中“一、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相关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 五、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计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湖北睿信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15.00%	15.00%	15.00%
荆州普得瑞贸易有限公司	20.00%	20.00%	20.00%

### 2、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取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核发的 GR202142000485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公司报告期内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6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2 年第 13 号），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享受该项税收优惠政策。

###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六、经营成果分析

### (一)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概述

## 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如下：

项目	2024年1月—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营业收入（元）	92,561,335.23	269,167,907.02	367,350,602.40
综合毛利率	26.18%	25.35%	21.46%
营业利润（元）	17,757,274.62	44,413,885.08	65,479,406.61
净利润（元）	15,386,283.97	39,998,054.72	57,327,596.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18%	21.49%	41.8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5,097,995.65	43,446,032.23	51,878,591.12

## 2. 经营成果概述

### (1) 营业收入

公司主营业务为车用起动机、发电机及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36,735.06** 万元、**26,916.79** 万元和 **9,256.13** 万元，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详见本节“六、经营成果分析”之“（二）营业收入分析”。

### (2) 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21.46%**、**25.35%** 和 **26.18%**，毛利率波动原因详见本节“六、经营成果分析”之“（四）毛利率分析”。

### (3) 净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5,732.76** 万元、**3,999.81** 万元和 **1,538.63** 万元，其中，2023 年度公司净利润较 2022 年度下降 **30.23%**，主要系公司优化客户结构以及美元汇率增长的共同作用。

### (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内，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41.80%**、**21.49%** 和 **10.18%**，其中，2023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 2022 年下降幅度较大，主要系 2023 年公司净利润下降所致。

## (二) 营业收入分析

###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汽车起动机、发电机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公司主要产品销售收入确认具体方法如下：

#### (1) 内销收入：

①现销交货。该销售方式下，公司在货款已收到，由买方在送货单上签收无误后确认销售

收入实现：

②赊销交货。该销售方式下，公司按订单约定的交货期送货，并在交货后取得客户确认收货单，即认为产品控制权转移给买方，公司确认销售收入。

(2) 外销收入：

境外销售的贸易方式以 FOB 为主，此外还包含少量的 FCA、CIF 和 DDP 等模式。针对 FOB、FCA 和 CIF 模式，公司按照客户订单要求发货，并持出口专用发票、装箱单、报关合同等原始单证进行报关，办妥出口报关手续作为控制权的转移时点，根据报关单确认销售收入；针对 DDP 模式，公司根据客户要求将货物运输到指定地点时作为控制权的转移时点确认销售收入。

##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起动机	59,645,996.58	64.44%	186,763,766.75	69.39%	276,910,285.31	75.38%
发电机	30,169,715.59	32.59%	68,896,566.86	25.60%	77,044,291.24	20.97%
零部件	2,138,916.49	2.31%	11,208,220.61	4.16%	11,760,211.70	3.20%
其他业务	606,706.57	0.66%	2,299,352.80	0.85%	1,635,814.15	0.45%
合计	92,561,335.23	100.00%	269,167,907.02	100.00%	367,350,602.40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99.55%、99.15%和 99.34%，其他业务收入占比则低于 1%，主营业务较为突出。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起动机、发电机和零部件的销售；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原材料等半成品的报废处理。 公司 2023 年营业收入较 2022 年有所下降，主要系起动机和发电机的销售收入下降，一方面系主要客户 WAI 集团在 2023 年的起动机采购额大幅下降；另一方面系客户去库存导致市场需求整体下滑，使得起动机和发电机的销售都受到了一定程度的影响。					

### (2) 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内销	2,592,213.32	2.80%	12,594,574.20	4.68%	75,273,683.38	20.14%
外销	89,362,415.34	96.54%	254,273,980.02	94.47%	290,441,104.87	79.41%
其他业务	606,706.57	0.66%	2,299,352.80	0.85%	1,635,814.15	0.45%

合计	92,561,335.23	100.00%	269,167,907.02	100.00%	367,350,602.40	100.00%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b>79.41%、94.47%</b> 和 <b>96.54%</b>，外销是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p> <p>自 2023 年开始，公司扩大国外市场供应，内销收入占比下降，除此之外原通过中国汽车进出口公司采购的客户 BOSCH 于 2023 年改为直接采购，导致外销收入占比实现较快增加，从 2022 年的 <b>79.41%</b> 增加到 2023 年的 <b>94.47%</b>，并且呈现较为稳定的趋势，2024 年 1-3 月外销收入占比为 <b>95.96%</b>。2023 年公司外销收入为 <b>25,427.40</b> 万元，较 2022 年减少了 <b>12.45%</b>，主要系 2023 年度受客户去库存的影响，市场需求整体下滑导致。2024 年 1-3 月内销和外销各类产品的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明显上升，境外市场受影响程度更为明显，主要受市场环境以及供给需求的影响，2024 年 1-3 月市场需求温和复苏，客户去库存完毕及公司开发了新客户 FCA 等因素，导致销售收入同比增加。</p>					

## ① 境外销售业务的开展情况

### A、主要进口国和地区情况、主要客户情况、与公司是否签订框架协议及相关协议的主要条款内容

公司起动机和发电机主要外销区域为北美（主要为美国）、欧洲（德国、意大利、英国等其他欧洲国家）及澳大利亚三个地区，公司境外客户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所属国家	开始合作时间	是否签订框架协议	相关协议主要条款
1	GPC/NAPA	澳大利亚	2014 年	是	无具体金额，在订单中详细约定金额、数量、发货时间
2	Stellantis	世界范围	2023 年	否	订单、发货时间、价格、数量
3	WAI 集团	美国	2014 年	是	无具体金额，在订单中详细约定金额、数量、发货时间
4	BOSCH	世界范围	2014 年	是	无具体金额，在订单中详细约定金额、数量、发货时间
5	CASCO S.P.A.	意大利	2018 年	否	订单、发货时间、价格、数量
6	MPA	美国	2014 年	否	订单、发货时间、价格、数量
7	LKQ 集团	欧洲	2015 年	是	无具体金额，在订单中详细约定金额、数量、发货时间

注：上表中主要客户选取范围为报告期各期前五大境外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与上述境外客户销售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2024年1-3月
1	GPC/NAPA	1,830.22
2	Stellantis	1,637.80
3	WAI 集团	1,423.99
4	BOSCH	1,114.71
5	CASCO S.P.A.	548.64
合计		6,555.36
序号	客户名称	2023年度
1	GPC/NAPA	5,274.25
2	BOSCH	4,261.55
3	MPA	3,119.95
4	WAI 集团	2,636.43
5	LKQ 集团	1,821.28
合计		17,113.46
序号	客户名称	2022年度
1	GPC/NAPA	7,880.52
2	WAI 集团	7,126.62
3	MPA	3,054.80
4	LKQ 集团	1,878.89
合计		19,940.83

#### B、境外销售模式、订单获取方式、定价原则、结算方式、信用政策

公司外销客户均为直销客户。公司依靠自身销售团队，通过参与国外展会、主动拜访、行业推荐等方式开拓客户。公司定价为差异化定价法，综合考虑采购成本、市场竞争环境、订单交期、订单规模、出口政策等因素，最终与客户协商确定产品价格。公司主要采取银行转账的方式进行结算。公司根据境外客户规模及资信情况综合考虑，对不同客户制定相应的信用政策，其主要客户账期均在开票后四个月以内。

#### C、境外销售毛利率与内销毛利率的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内销和外销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4年1月—3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内销	259.22	214.86	17.11%
外销	8,936.24	6,533.73	26.89%
<b>2023 年度</b>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内销	1,259.46	973.72	22.69%
外销	25,427.40	18,966.35	25.41%
<b>2022 年度</b>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内销	7,527.37	5,633.75	25.16%
外销	29,044.11	23,138.48	20.33%

公司内销毛利率在 2023 年有所下降，主要系对毛利率较高的客户中国汽车进出口公司的销售金额大幅降低；外销毛利率 2023 年较为稳定，且报告期内呈现上升趋势，一方面系受国际宏观经济形势的影响，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持续上升，从 2022 年的 6.73 上升到 2023 年的 7.05，增幅 4.77%，海外客户普遍以美元结算，美元汇率的增长显著提升了公司盈利水平；另一方面系公司调整销售策略，适当减少对部分客户低毛利率产品的销售，进而使得公司外销毛利率提升。

#### ②出口退税等税收优惠的具体情况，进口国和地区的进口、外汇等政策变化以及国际经贸关系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退税按照财税〔2012〕第 39 号文执行，根据 39 号文免抵退税办法，生产企业出口自产货物和视同自产货物及对外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免征增值税，相应的进项税额抵减应纳增值税额（不包括适用增值税即征即退、先征后退政策的应纳增值税额），未抵减完的部分予以退还；外贸企业适用增值税“免退税”政策。报告期内，公司执行出口退税率 13%。国家对出口企业长期实行鼓励政策，出口退税相关政策预期比较稳定，故该项税收优惠有利于公司保持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主要来自美国、欧洲、加拿大和澳大利亚等国家和地区，在报告期内，其贸易政策、外汇政策与我国的经贸关系未发生明显变化。

#### ③主要境外客户与公司及其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及资金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境外客户与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及资金往来。

###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外购	5,598,599.17	6.05%	27,845,914.48	10.35%	37,119,573.68	10.10%
自产	86,356,029.49	93.30%	239,022,639.74	88.80%	328,595,214.57	89.45%
其他业务	606,706.57	0.66%	2,299,352.80	0.85%	1,635,814.15	0.45%
合计	92,561,335.23	100.00%	269,167,907.02	100.00%	367,350,602.40	100.00%
原因分析	<p>2022年度、2023年及2024年1-3月，公司自产产品收入分别为32,859.52万元、23,902.26万元及8,635.60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9.45%、88.80%及93.30%，公司收入以自产产品为主，收入占比较高。</p> <p>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外购产成品主要是因为汽车后市场订单具有型号多批量小的特征，公司为了满足客户需求，增加产品覆盖率，提高企业的竞争优势，获取整个订单的利润而去接受客户的整个订单采购需求，接受客户订单后对于客户采购量小而公司未生产的型号基于成本效益原则选择外购，所以公司外部采购成品具有合理性。另外由于是公司产品的补充，外购成品的比例仅为10.00%左右，而且随着公司的业务规模增大，自制产品型号逐渐丰富，整体采购成品的比例逐渐减少。</p>					

####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型	按客户类型分类					
	2024年1月—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项目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贸易类客户	74,601,245.13	18.73%	44,716,985.57	16.61%	148,562,131.43	59.11%
非贸易类客户	17,353,383.53	81.13%	222,151,568.65	82.53%	217,152,656.82	40.44%
其他业务	606,706.57	0.66%	2,299,352.80	0.85%	1,635,814.15	0.45%
合计	92,561,335.23	100.00%	269,167,907.02	100.00%	367,350,602.40	100.00%
原因分析	<p>公司产品均以直销模式对外销售，且均为买断式销售。根据客户性质，公司客户分为贸易类客户和非贸易类客户，贸易类客户主要包括WAI集团、中国汽车进出口公司等。2022年度，公司贸易类客户收入占比较高，主要系当年BOSCH通过中国汽车进出口公司向公司进行采购；2023年度及2024年1-3月，BOSCH系直接向公司进行采购。报告期内，公司以非贸易类客户收入为主。</p> <p>公司采用贸易商销售模式主要是基于业务推广的需要，公司的产品主要应用于境外汽车后市场，境外汽车后市场具有产品种类多、参与者众多的特点，同时公司产品出口</p>					

	<p>世界各地，公司直接对接小规模的客户成本较高，不具备性价比，因此公司采取贸易商销售模式具有必要性。</p> <p>同时，贸易商可以通过其分销渠道，有助于公司的产品进入不同地区和市场的消费者手中，增加产品的市场覆盖率和渗透力，有助于公司减少销售成本以及提高产品市占率，公司依靠贸易商客户的渠道优势和区域优势，公司可以扩大产品的市场覆盖区域，也能有效节约市场开发成本，拓宽终端客户开发渠道，因此公司采取贸易商的销售模式具有合理性。</p>
--	---

###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期间	客户	产品	冲回原因	影响金额	原确认收入时间
2023 年	GPC/NAPA	起动机、发电机	主动召回	889,723.70	2023 年
合计	-	-	-	<b>889,723.70</b>	-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商品退回情况，只存在一笔主动发起的召回程序，涉及金额较小，2023 年召回该批次产品后，公司已对之前已确认的销售收入进行了调整。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三) 营业成本分析

#####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主要从事车用起动机、发电机及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各类产品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构成，其核算方法和核算过程如下：

###### (1) 直接材料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原材料以实际采购成本入库；根据领用的原材料数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当月领用的原材料成本。原材料按实际领用的数量归集到相应的产品上。

###### (2) 直接人工

每月根据各部门实际生产人员的工资、社保、公积金等各项直接人工成本进行归集，归集后根据各产成品实际入库数量进行分配。

###### (3) 制造费用

主要为厂房折旧、设备折旧、电费、加工费、车间人员工资等，归集后根据各产成品实际

入库数量进行分配。

#### (4) 结转成本

产品确认销售收入时结转销售产品成本，公司存货发出方法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按照销售数量及加权平均成本结转销售产品成本。

综上所述，公司成本核算方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报告期内成本核算方法保持一贯性原则，成本核算合理。

## 2. 成本构成分析

### (1) 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起动机	45,447,489.60	66.51%	137,454,790.74	68.41%	215,737,050.73	74.77%
发电机	20,974,440.01	30.70%	54,015,309.20	26.88%	63,504,028.33	22.01%
零部件	1,570,041.64	2.30%	8,022,691.61	3.99%	8,508,544.73	2.95%
其他业务	339,599.24	0.50%	1,447,931.51	0.72%	780,482.18	0.27%
合计	68,331,570.49	100.00%	200,940,723.06	100.00%	288,530,105.97	100.00%
原因分析	2022年度、2023年度及2024年1-3月，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28,853.01万元、20,094.07万元和6,833.16万元，2023年营业成本同比减少30.36%，主要系当期营业收入降低所致。成本结构方面，公司产品成本结构占比变动情况与收入占比变动情况较为一致，不存在重大差异。					

### (2) 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57,175,522.53	83.67%	169,913,933.96	84.56%	244,194,522.37	84.63%
直接人工	4,016,769.85	5.88%	11,885,826.63	5.92%	15,381,840.40	5.33%
制造费用	7,139,278.11	10.45%	19,140,962.47	9.53%	28,953,743.20	10.03%
合计	68,331,570.49	100.00%	200,940,723.06	100.00%	288,530,105.97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构成。公司产品成本主要为直接材料成本，占比超过85%，2022年度、2023年度及2024年1-3月，营业成本中直接材料成本占比分别为84.63%、84.56%和83.67%，占比较为稳定。					

###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分类方式 项目	按成本地区分类构成					
	2024年1月—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内销	2,148,590.70	3.14%	9,741,504.33	4.85%	56,343,100.43	19.53%
外销	65,845,908.14	96.36%	189,751,287.22	94.43%	231,406,523.35	80.20%
其他	337,071.65	0.49%	1,447,931.50	0.72%	780,482.18	0.27%
合计	68,331,570.49	100.00%	200,940,723.06	100.00%	288,530,105.97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 公司外销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80.20%、94.43% 和 96.36%, 外销是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成本地区占比较为稳定, 且和收入基本保持一致。					

###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四) 毛利率分析

####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 元

2024年1月—3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起动机	59,645,996.58	45,447,489.60	23.80%
发电机	30,169,715.59	20,974,440.01	30.48%
零部件	2,138,916.49	1,570,041.64	26.60%
其他	606,706.57	339,599.24	44.03%
合计	92,561,335.23	68,331,570.49	26.18%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 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1.46%、25.35% 和 26.18%, 整体呈现上升的趋势, 主要受到如下因素的影响: (1) 市场汇率变化: 2023 年, 受到国际宏观经济形势的影响, 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持续上升。美元兑人民币的平均汇率从 2022 年的 6.73 上升到 2023 年的 7.05, 增幅 4.77%, 海外客户普遍以美元结算, 美元汇率的增长显著提升了公司盈利水平; (2) 销售策略调整: 自 2022 年开始, 公司调整销售策略, 适当减少对部分客户低毛利率产品的销售, 进而使得公司综合毛利率提升。		
2023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起动机	186,763,766.75	137,454,790.74	26.40%
发电机	68,896,566.86	54,015,309.20	21.60%
零部件	11,208,220.61	8,022,691.61	28.42%
其他	2,299,352.80	1,447,931.51	37.03%
合计	269,167,907.02	200,940,723.06	25.35%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起动机和发电机的毛利率整体呈现上升的趋势，其中，发电机市场进入相对较晚，故需以价格优势打入市场，故发电机毛利率较低，但随着客户群体稳定后，公司逐渐对发电机提高价格，因此发电机毛利率近几年逐渐提高；起动机 2023 年毛利率升高的原因系 WAI 集团向公司采购的起动机金额大幅下降，而 WAI 集团的毛利率低于公司其他主要客户，使得起动机的毛利率在 2023 年有小幅上升。		
2022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起动机	276,910,285.31	215,737,050.73	22.09%
发电机	77,044,291.24	63,504,028.33	17.57%
零部件	11,760,211.70	8,508,544.73	27.65%
其他	1,635,814.15	780,482.18	52.29%
合计	367,350,602.40	288,530,105.97	21.46%
原因分析	见上文		

##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24 年 1 月—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26.18%	25.35%	21.46%
大洋电机 (002249.SZ)	22.64%	22.69%	20.30%
金鑫电机 (874265.NQ)	-	17.07%	13.28%
东吴电机 (871939.NQ)	-	16.29%	11.87%
原因分析	<p>经查阅可比上市公司公开信息，东吴电机主要产品包括车用交流发电机、车用起动机、铝压铸件等，金鑫电机主要产品包括发电机、定子转子等，大洋电机的主要产品包括电机、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氢燃料电池系统等产品。</p> <p>公司毛利率高于可比公司，一方面系公司产品以起动机为主，而同行业可比公司中大洋电机未进一步披露起动机与发电机各自收入占比，金鑫电机与东吴电机均以发电机为主，起动机毛利率高于发电机；另一</p>		

	方面系公司主要客户为境外客户，近一年一期境外收入占比超过 90%，而可比公司中，金鑫电机外销占比为 30%左右，东吴电机外销占比为 25%左右，外销毛利率高于内销毛利率，导致公司毛利率高于可比公司。
--	---

注：可比公司外销占比数据摘自公开转让说明书，其中金鑫电机、东吴电机 2024 年 1-3 月数据暂未披露。

###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五)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24 年 1 月—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元）	92,561,335.23	269,167,907.02	367,350,602.40
销售费用（元）	477,304.40	1,736,024.59	1,263,844.20
管理费用（元）	2,266,243.04	8,287,876.30	9,117,929.23
研发费用（元）	3,303,330.35	11,717,183.61	13,567,003.16
财务费用（元）	-717,091.26	-4,134,571.63	-7,689,469.44
期间费用总计（元）	5,329,786.53	17,606,512.87	16,259,307.15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52%	0.64%	0.34%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45%	3.08%	2.48%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57%	4.35%	3.69%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77%	-1.54%	-2.09%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5.76%	6.54%	4.43%
原因分析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期间费用总额分别为 1,625.93 万元、1,760.65 万元和 532.98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4.43%、6.54% 和 5.76%。由于 2023 年销售收入降低，且期间费用总金额增加，导致 2023 年度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 2022 年度增加。2023 年度公司期间费用较 2022 年度增加 134.72 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 2023 年汇兑收益减少，财务费用较 2022 年增加所致。		

###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 (1)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4年1月—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职工薪酬	250,423.76	924,631.83	980,167.16
业务招待费	178,402.00	257,527.30	93,142.30
差旅费	12,935.96	105,401.56	10,757.60
咨询费	2,565.00	73,544.12	109,887.16
展览服务费		128,433.00	3,352.66
其他费用	8,160.00	22,400.70	—
车费、通行费	7,595.65	14,537.18	12,093.60
样品	9,075.83	180,684.71	25,579.53
股份支付	8,146.20	28,864.19	28,864.19
合计	477,304.40	1,736,024.59	1,263,844.20
原因分析	2022年度、2023年度及2024年1-3月，公司销售费用金额分别为 <b>126.38</b> 万元、 <b>173.60</b> 万元和 <b>47.73</b>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b>0.34%</b> 、 <b>0.64%</b> 和 <b>0.52%</b> ，占比比较低。2023年度销售费用较2022年度增加 <b>47.22</b> 万元，主要系公司为积极拓展业务，业务招待费及销售人员差旅费相应增加。		

## (2) 管理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4年1月—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职工薪酬	798,901.76	4,912,005.19	5,312,262.69
办公费	88,960.57	141,141.01	239,954.19
折旧摊销	287,748.26	1,259,169.55	1,364,145.07
服务费	655,936.46	323,672.55	300,074.86
车辆费用	42,693.96	212,690.20	269,068.31
保险费	189,250.00	945,136.12	828,502.23
电话费	27,041.36	41,325.06	43,051.66
股份支付费	69,159.21	178,731.98	540,475.24
业务招待费	9,481.00	95,160.39	67,865.81
差旅费	82,328.17	100,082.08	72,243.82
其他费用	14,742.29	78,762.17	80,285.35
合计	2,266,243.04	8,287,876.30	9,117,929.23
原因分析	2022年度、2023年度及2024年1-3月，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b>911.79</b> 万元、 <b>828.79</b> 万元和 <b>226.62</b>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b>2.48%</b> 、 <b>3.08%</b> 和 <b>2.45%</b> ，占比较为稳		

	定。报告期内，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折旧摊销、服务费和保险费构成。2023年度管理费用较2022年度稍有减少，主要系：①减少了员工福利的发放，总管理员工的职工薪酬降低；②其他费用减少，2023年股份支付的金额下降；③服务费降低，公司自2023年开始，除门卫和保安为外包人员外，不再有其他劳务派遣人员。
--	---

### (3) 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人工费用	1,297,945.68	4,686,902.34	4,323,720.70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303,328.22	1,180,919.55	1,403,241.18
直接材料	1,545,767.86	5,386,645.40	7,159,471.10
装配调试费与试验费用	57,026.89	258,013.30	393,138.14
其他费用	99,261.70	204,703.02	287,432.04
合计	3,303,330.35	11,717,183.61	13,567,003.16
原因分析	2022年度、2023年度及2024年1-3月，公司研发费用金额分别为1,356.70万元、1,171.72万元和330.33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69%、4.35%和3.57%，占比较为稳定。2023年度研发费用较2022年度减少了184.98万元，研发费用的变化与收入变化方向相同，研发费用降低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市场整体需求降低，客户新产品需求降低，研发直接材料投入减少，符合实际情况。		

### (4)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利息支出	-	-	1,055,408.52
减：利息收入	273,274.65	854,779.45	183,790.13
银行手续费	11,547.26	77,305.58	45,693.45
汇兑损益	-455,363.87	-3,357,097.76	-8,606,781.28
合计	-717,091.26	-4,134,571.63	-7,689,469.44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768.95万元、-413.46万元和-71.71万元，公司财务费用变动较大。2022年，市场美元汇率逐年上涨，且公司外销占比较高，以美元作为主要结算货币，因此美元资产价值随之上涨，形成可观的汇兑收益，		

	2023 年，美元汇率在一定区间内波动，公司汇兑收益相较上年减少，导致 2023 年财务费用较 2022 年增加。2022 年公司的利息支出为偿还股东借款支付的利息。
--	---

###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六) 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

##### 1.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政府补助	444,780.00	1,729,309.00	2,922,616.17
个税手续费返还	8,727.30	5,620.33	2,766.40
合计	453,507.30	1,734,929.33	2,925,382.57

#####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其他收益主要是收到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政府补助详见本节“六、经营成果分析”之“（六）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之“5.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 2.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银行理财产品	175,493.44	1,808,618.48	-
远期结汇合约组合		-7,779,300.62	563,064.42
合计	175,493.44	-5,970,682.14	563,064.42

#####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金额分别为 56.31 万元、-597.07 万元和 17.55 万元，投资收益主要由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和持有的美元远期结售汇合约组合收益构成，截至 2023 年年末，公司持有的美元远期合约已全部平仓。

### 3.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项目	2024 年 1 月—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银行理财产品		7,043.10	
远期结汇合约组合			2,778,877.58
合计		7,043.10	2,778,877.58

####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美元远期结售汇等远期外汇投资工具降低汇率波动风险，截至 2023 年年末，公司持有的美元远期合约已全部平仓。2023 年末公允价值变动损益金额为理财产品期末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单位：元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4年1月-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70,892.83		-857,946.0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9,826.88	-45,244.50	-24,526.36
合计	-911,065.95	858,682.34	-882,472.40

####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主要为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公司严格根据坏账计提政策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坏账计提充分。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规模也相应上升。应收账款账龄均在 2 年以内，其中公司 99%以上应收账款账龄在一年以内，总体账龄较短、应收账款质量较高，不存在大额无法回收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4年1月-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其他	700.00	12,718.84	-
合计	700.00	12,718.84	-

#### 具体情况披露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0.28 万元、1.83 万元和 0.94 万元，2022 年金额较大，主要系核销公司对江陵县林海园林绿化工程公司的应付款 1.11 万元。

单位：元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4年1月-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43,187.12	-	249,116.87
罚款及滞纳金	1,950.00	2,219.58	30,264.27

其他		12,711.91	
合计	245,137.12	14,931.49	279,381.14

#### 具体情况披露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27.94** 万元、**1.49** 万元和 **24.51** 万元，公司营业外支出主要为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房产税滞纳金等罚款支出。

单位：元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24年1月-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385,360.50	4,863,726.26	7,373,263.45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8,806.97	-450,108.55	499,165.83
合计	2,126,553.53	4,413,617.71	7,872,429.28

####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所得税费用由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构成。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公司所得税费用分别为 **787.24** 万元、**441.36** 万元和 **212.66** 万元。公司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利润总额	17,512,837.50	44,411,672.43	65,200,025.4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626,925.63	11,102,918.11	16,300,006.3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6,438.03	-4,953,852.68	-6,397,119.1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565.48	22,129.82	4,592.53
可加计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95,499.55	-1,757,577.54	-2,035,050.47
所得税费用	2,126,553.53	4,413,617.71	7,872,429.28

单位：元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4年1月-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734,640.05	-488,933.45	-837,680.57
合计	-734,640.05	-488,933.45	-837,680.57

####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主要系公司存货计提跌价减值损失所致。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4年1月-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资产处置收益	15,299.12	-	-
合计	15,299.12	-	-

#### 具体情况披露

2022年度及2023年度，资产处置收益分别为0万元、0万元和1.53万元，整体金额较小。

#### 4.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27,888.00	-	-249,116.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4,080.00	1,729,309.00	2,922,616.1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5,493.44	-5,963,639.04	3,341,942.00
股份支付费用	-	-	361,125.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收外收入和支出	-1,250.00	-2,212.65	-30,264.2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727.30	5,620.33	2,766.40
减：所得税影响数	50,874.42	-782,944.85	900,063.3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88,288.32	-3,447,977.51	5,449,005.02

#### 5.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24年1月—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经常性/非常性损益	备注
中央外经贸发展资金	-	344,000.00	73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荆州市沙市区工会经费	-	3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荆州市沙市区劳动就业局失业保险	-	-	76,303.17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出口信保奖补		167,828.00	436,1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贴						
支持企业转型升级	-	-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企业发展奖励资金	60,700.00	74,179.00	1,315,013.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奖励资金-出口奖励	383,080.00	943,42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荆州市沙市区劳动就业局失业保险基金专户稳岗补贴	1,000.00	59,882.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市级技改专项资金	-	40,000.00	265,2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增补奖励兑现-省级创新	-	6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荆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工会爱心消费助农补助	-	1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合计	444,780.00	1,729,309.00	2,922,616.17	-		

## 七、 资产质量分析

### (一) 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50,357,650.19	24.11%	14,869,213.64	6.83%	56,329,224.43	27.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67,007,043.10	30.78%	7,474,000.00	3.68%
应收账款	79,996,734.10	38.31%	61,623,222.59	28.31%	78,797,832.68	38.78%
预付款项	1,455,927.61	0.70%	1,357,597.20	0.62%	1,246,095.37	0.61%
其他应收款	154,183.19	0.07%	242,971.80	0.11%	321,664.04	0.16%
存货	72,070,729.36	34.51%	68,497,745.53	31.47%	53,852,568.28	26.51%
其他流动资产	4,790,152.27	2.29%	4,081,508.90	1.88%	5,148,737.45	2.53%
合计	208,825,376.72	100.00%	217,679,302.76	100.00%	203,170,122.25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分别为 20,317.01 万元、21,767.93 万元及 20,882.54 万元，主要由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及存货构成，各期末合计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96.70%、97.39% 及 96.93%，占比较高。					

##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 (1) 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92,988.74	93,265.17	85,901.51
银行存款	41,687,075.62	8,116,483.91	37,462,036.99
其他货币资金	8,577,585.83	6,659,464.56	18,781,285.93
合计	50,357,650.19	14,869,213.64	56,329,224.43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023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下降较多,主要系公司购买了理财产品所致,导致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增加较多的同时货币资金余额有所下降。

### (2) 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556,971.12	8,556,971.12	9,560,117.08
远期结汇保证金			9,200,611.11
T+1结汇保证金	20,614.71	30,604.29	20,557.74
合计	8,577,585.83	6,659,464.56	18,781,285.93

###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 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67,007,043.10	7,474,000.00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	-	-
权益工具投资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7,474,000.00
其他	-	67,007,043.10	-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	-
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	-	-	-
<b>合计</b>	<b>-</b>	<b>67,007,043.10</b>	<b>7,474,000.00</b>

2022 年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为持有的工商银行远期结售汇合约；2023 年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较 2022 年末上升较多，主要系公司购买了结构性存款及银行理财所致，该类存款及理财均于 2024 年一季度到期，故最近一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为 0 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 **5,632.92** 万元、**1,486.92** 万元及 **5,035.77**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7.73%、6.83%** 和 **24.11%**，2022 年公司业绩较好，应收账款回款及时，流动性资金比较充足；2022 年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为持有的工商银行远期结售汇合约；2023 年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较 2022 年末上升较多，主要系公司购买了结构性存款及银行理财所致，该类存款及理财均于 2024 年一季度到期，故最近一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为 0 元。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故通过流动性资金购买风险较低的投资理财产品具有合理性。

##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购买金融资产规定了申请、审批程序。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均为流动性较高、风险较低的银行理财产品，有效提高了资金利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理财产品旨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期限通常较短，通过适度投资理财产品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未来会继续按照《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在确保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继续利用闲置资金投资稳健、出现违约风险或预期无法收回的情形可能性较低的理财产品。

##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4、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5、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24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4,210,954.46	100.00%	4,214,220.36	5.00%	79,996,734.10
合计	84,210,954.46	100.00%	4,214,220.36	5.00%	79,996,734.10

续:

种类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4,866,550.12	100.00%	3,243,327.53	5.00%	61,623,222.59
合计	64,866,550.12	100.00%	3,243,327.53	5.00%	61,623,222.59

续:

种类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2,945,087.05	100.00%	4,147,254.37	5.00%	78,797,832.68
合计	82,945,087.05	100.00%	4,147,254.37	5.00%	78,797,832.68

#### A、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2024年3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84,137,502.16	99.91%	4,206,875.13	5.00%	79,930,627.03
1至2年	73,452.30	0.09%	7,345.23	10.00%	66,107.07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84,210,954.46	100.00%	4,214,220.36	15.00%	79,996,734.10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2023年12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64,866,550.12	100.00%	3,243,327.53	5.00%	61,623,222.59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64,866,550.12	100.00%	3,243,327.53	5.00%	61,623,222.59

续:

组合名称 账龄	账龄组合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82,945,087.05	100.00%	4,147,254.37	5.00%	78,797,832.68
1年以内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82,945,087.05	100.00%	4,147,254.37	5.00%	78,797,832.68

##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内容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元)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REMY POWER PRODUCTS LLC	货款	2022年6月7日	503,609.38	客户破产	否
合计	-	-	503,609.38	-	-

##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4年3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FCA US LLC	非关联方	16,411,906.38	1年以内	19.49%
WAI集团	非关联方	15,301,810.21	1年以内	18.17%
GPC/NAPA	非关联方	12,952,628.95	1年以内	15.38%
BOSCH	非关联方	12,325,621.94	1年以内	14.64%
CASCO S.P.A.	非关联方	5,901,388.00	1年以内	7.01%
合计	-	62,893,355.48	-	74.69%

续: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GPC/NAPA	非关联方	13,071,451.71	1年以内	20.15%
BOSCH	非关联方	11,940,296.50	1年以内	18.41%
WAI集团	非关联方	8,947,640.41	1年以内	13.79%
MOTORCAR PARTS	非关联方	8,140,501.25	1年以内	12.55%

<b>OF AMERICA</b>				
LKQ 集团	非关联方	5,966,838.67	1 年以内	<b>9. 20%</b>
<b>合计</b>	-	<b>48,066,728.54</b>	-	<b>74. 10%</b>

续:

单位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GPC/NAPA	非关联方	22,237,574.65	1 年以内	<b>26. 81%</b>
中国汽车工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539,089.70	1 年以内	<b>24. 76%</b>
WAI 集团	非关联方	<b>19, 023, 569. 47</b>	1 年以内	<b>22. 94%</b>
LKQ 集团	非关联方	3,309,290.43	1 年以内	<b>3. 99%</b>
BBB	非关联方	3,086,418.97	1 年以内	<b>3. 72%</b>
<b>合计</b>	-	<b>68, 195, 943. 22</b>	-	<b>82. 22%</b>

注 1: WAI 集团同时包含 WETHERILL ASSOCIATES. INC 及平湖威格博尔电器有限公司;

注 2: LKQ 集团包含 ERA S.R.I 及 EURO CAP PARTS LIMITED 两家公司。

#### (4) 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 ① 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8, 294. 51** 万元、**6, 486. 66** 万元及**8, 421. 10** 万元，2023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下降较多，主要受公司 2023 年度收入下降较多的影响。2022 年度受外部不利环境影响，境外客户加大了库存储备，2023 年度外部不利因素消除，境外客户处于去库存阶段故采购额有所下降，导致公司营业收入较 2022 年度下降**22. 12%**，因此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同步下降。

##### ② 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从账龄结构看，公司应收账款以 1 年内为主，报告期各期末 1 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100.00%、**100. 00%** 和 **99. 91%**，系公司主要客户均为国际或国内知名汽车零部件厂商及贸易商，信用情况较好，能够按照合同约定及时付款。

#### (5)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为：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与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如下：

项目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大洋电机	5.00%	10.00%	30.00%	50.00%	80.00%	100.00%
金鑫电机	5.00%	20.00%	50.00%	100.00%	100.00%	100.00%
东吴电机	5.00%	10.00%	30.00%	50.00%	80.00%	100.00%
平均值	5.00%	13.33%	36.67%	66.67%	86.67%	100.00%
本公司	5.00%	10.00%	30.00%	50.00%	80.00%	100.00%

如上表所示，除金鑫电机1年以上应收账款计提比例较高外，公司与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一致，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具备合理性。

####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的回款比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8,421.10	6,486.66	8,294.51
期后回款金额	8,352.34	6,479.85	8,317.94
期后回款比例	99.18%	99.90%	100.28%

由上表可知，截至2024年9月30日，各报告期末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比例分别为100.28%、99.90%和99.18%，期后回款良好。

##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 7、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248,892.55	85.78%	978,112.30	72.04%	1,152,740.87	92.51%
1至2年	68,024.16	4.67%	286,130.40	21.08%	93,354.50	7.49%
2至3年	139,010.90	9.55%	93,354.50	6.88%	-	-
3年以上	-	-	-	-	-	-
合计	1,455,927.61	100.00%	1,357,597.20	100.00%	1,246,095.37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的材料货款、保险费、油卡充值等，预付账款账龄以1年以内为主。

###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3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非关联方	140,000.00	13.05%	1年以内	油卡充值
大成县邵庄中天塑料制品厂	非关联方	131,906.00	12.29%	1年以内	货款
瑞安市纪龙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8,909.59	12.01%	1年以内	货款
常州市明宏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1,250.84	9.44%	1年以内	货款
永康华俊电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354.50	8.70%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595,420.93	40.90%	-	-

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浙江博宇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5,789.50	22.52%	1年以内	货款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	非关联方	252,333.33	18.59%	1年以内	保险费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非关联方	140,000.00	10.31%	1年以内	油卡充值
丽水博源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7,469.91	7.92%	1年以内，1-2年	货款
大成县邵庄中天塑料制品厂	非关联方	99,631.00	7.34%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905,223.74	66.68%	-	-

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	非关联方	186,476.64	14.96%	1年以内	保险费
浙江博宇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6,352.50	14.15%	1年以内	货款
丽水博源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2,402.65	11.43%	1年以内	货款
大成县邵庄中天塑料制品厂	非关联方	99,631.00	8.00%	1年以内	货款

常州市明宏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6,025.86	7.71%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700,888.65	56.25%	-	-

(3) 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154,183.19	242,971.80	321,664.0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合计	154,183.19	242,971.80	321,664.04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①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2024年3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4,140.20	19,957.01					174,140.20	19,957.01
合计	174,140.20	19,957.01					174,140.20	19,957.01

续:

坏账准备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2,755.69	79,783.89				322,755.69	79,783.89
合计	322,755.69	79,783.89				322,755.69	79,783.89

续:

坏账准备	2022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6,203.43	34,539.39					356,203.43	34,539.39
合计	356,203.43	34,539.39					356,203.43	34,539.39

A、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4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49,140.20	85.64%	7,457.01	5.00%	141,683.19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25,000.00	14.36%	12,500.00	50.00%	12,500.00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174,140.20	100.00%	19,957.01	11.46%	154,183.19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88,171.25	27.32%	4,408.56	5.00%	83,762.69
1至2年					
2至3年	209,584.44	64.94%	62,875.33	30.00%	146,709.11

3至4年	25,000.00	7.75%	12,500.00	50.00%	12,500.00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322,755.69	100.00%	79,783.89	24.72%	242,971.80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21,618.99	34.14%	6,080.95	5.00%	115,538.04
1至2年	209,584.44	58.84%	20,958.44	10.00%	188,626.00
2至3年	25,000.00	7.02%	7,500.00	30.00%	17,500.00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356,203.43	100.00%	34,539.39	9.70%	321,664.04

## ②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52,117.26	2,605.86	49,511.40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25,000.00	12,500.00	12,500.00
增值税应收出口退税	0.00	0.00	0.00
代扣代缴社保及公积金	97,022.94	4,851.15	92,171.8
合计	174,140.20	19,957.01	154,183.19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246,290.55	64,710.63	181,579.92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25,000.00	12,500.00	12,500.00
增值税应收出口退税	0.00	0.00	0.00
代扣代缴社保及公积金	51,465.14	2,573.26	48,891.88
合计	322,755.69	79,783.89	242,971.80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271,315.69	24,045.00	247,270.69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25,000.00	7,500.00	17,500.00
增值税应收出口退税	0.00	0.00	0.00
代扣代缴社保及公积金	59,887.74	2,994.39	56,893.35

合计	356,203.43	34,539.39	321,664.04
----	------------	-----------	------------

③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④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4年3月31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简永雄	非关联方	员工备用金	25,000.00	1年以内	14.36%
邹鸣	非关联方	员工备用金	19,117.26	1年以内	10.98%
成新	非关联方	员工备用金	8,000.00	1年以内	4.59%
代扣代缴社保及公积金	非关联方	社保公积金	97,022.94	1年以内	55.72%
结汇保证金中国银行开发区支行	非关联方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组合	25,000.00	3-4年	14.36%
合计	-	-	174,140.20	-	100%

续: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付晓祥	关联方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组合	209,584.44	2-3年	64.93%
社保及公积金	非关联方	社保及公积金	51,465.14	51,465.14	15.94%
简永雄	非关联方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组合	25,000.00	1年以内	7.75%
结汇保证金中国银行开发区支行	非关联方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组合	25,000.00	3-4年	7.75%
邹鸣	非关联方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组合	11,706.11	3-4年	3.63%
合计	-	-	322,755.69	-	100%

续: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付晓祥	关联方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组合	209,584.44	1-2年	58.84%
社保及公积金	非关联方	社保及公积金	59,887.74	1年以内	16.81%
邹鸣	非关联方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组合	51,731.25	1年以内	14.52%
结汇保证金中国银行开发区支行	非关联方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组合	25,000.00	2-3年	7.02%

刘旭华	非关联方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组合	10,000.00	1年以内	2.81%
合计	-	-	356,203.43	-	100%

##### ⑤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⑥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 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9、存货

适用 不适用

#####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6,315,418.82	1,823,556.13	34,491,862.69
在产品	10,049,452.81		10,049,452.81
库存商品	15,647,798.33	795,938.09	14,851,860.2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委托加工物资	445,126.16		445,126.16
发出商品	12,232,427.46		12,232,427.46
合计	74,690,223.58	2,619,494.22	72,070,729.36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477,038.80	1,643,551.96	24,833,486.84
在产品	10,030,273.04		10,030,273.04
库存商品	11,210,456.30	669,525.13	10,540,931.1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委托加工物资	477,165.33		477,165.33
发出商品	22,615,889.15		22,615,889.15
合计	70,810,822.62	2,313,077.09	68,497,745.53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343,044.64	1,746,522.65	23,596,521.99
在产品	8,372,816.79		8,372,816.79

库存商品	11,365,167.98	384,230.03	10,980,937.95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委托加工物资	312,832.34		312,832.34
发出商品	10,589,459.21		10,589,459.21
合计	55,983,320.96	2,130,752.68	53,852,568.28

## (2) 存货项目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 **5,598.33** 万元、**7,081.08** 万元和 **7,469.02** 万元，主要由原材料、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构成。

2023 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较 2022 年末增加 **1,464.52** 万元，同比增长 **27.19%**，主要系发出商品余额增加。2023 年末，公司发出商品余额较 2022 年末增加 **1,202.64** 万元，同比增长 **113.57%**，主要系境外客户需求回暖以及开拓境外新的大客户 Stellantis，相应订单增加且公司货物发出至完成报关往往需要半个月左右，进而导致发出商品余额增加。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原材料跌价准备计提金额分别为 **174.65** 万元、**164.36** 万元和 **182.36** 万元，占各期末原材料账面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6.89%、6.21% 和 5.02%**。报告期内，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策略，产品的生产周期较短，存货周转速度较快，除为保证生产持续性而保有安全库存的原材料存在呆滞情况外，其余存货均有订单覆盖，不存在长账龄情况等导致跌价的情况，因此，公司仅对呆滞的原材料根据其成本及可变现净值孰低全额计提跌价。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4年3月末较2023年末变动情况		2023年末较2022年末变动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库存商品	1,564.78	1,121.05	1,136.52	443.73	39.58%	-15.47	-1.36%
发出商品	1,223.24	2,261.59	1,058.95	-1,038.35	-45.91%	1,202.64	113.57%

2023 年末同 2024 年 3 月末和 2022 年末相比较，2023 年末，公司发出商品余额较 2022 年末增加 **1,202.64** 万元，同比增长 **113.57%**，主要系境外客户需求回暖以及开拓境外新的大客户 Stellantis 集团，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中标并取得订单，12 月末开始集中发货，截至 2023 年末该客户发出商品余额达 828.85 万元，该部分发出商品均已于 2024 年 1 月份结转成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手订单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库存商品	1,564.78	1,121.05	1,136.52
在手订单	10,055.55	8,914.33	5,843.43
库存商品余额占在手订单比例	15.56%	12.58%	19.4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余额占在手订单比例分别为 **19.45%、12.58%和 15.56%**；2023 年末，主要境外客户需求恢复同时公司拓展了新客户，公司在手订单增加明显，导致占比较低。

公司主要根据订单进行生产，在手订单逐年增加，2024年3月末公司主要订单暂未接到发货通知。

### (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0、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3、 其他主要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 其他主要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待抵扣、认证进项税	4,790,152.27	4,018,283.95	5,148,737.45
应退所得税		63,224.95	
合计	4,790,152.27	4,081,508.90	5,148,737.45

###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非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固定资产	42,799,133.15	68.51%	43,622,257.08	68.96%	48,070,383.67	68.26%
无形资产	13,568,568.30	21.72%	13,670,300.82	21.61%	13,634,300.44	19.39%
长期待摊	5,037,860.18	8.06%	4,965,684.69	7.85%	6,378,144.43	9.07%

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5,549.84	1.59%	736,742.87	1.16%	286,634.32	2.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69,800.00	0.11%	258,180.00	0.41%	602,600.00	1.03%
合计	62,470,911.47	100.00%	63,253,165.46	100.00%	68,972,062.86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b>6,897.21</b> 万元、 <b>6,325.32</b> 万元和 <b>6,247.09</b> 万元，主要由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构成，前述资产各期末账面价值合计占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比例分别为 <b>96.72%</b> 、 <b>98.42%</b> 和 <b>98.29%</b> ，占比较高且相对稳定。					

### 1、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5、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7、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 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3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70,053,237.36</b>	<b>575,221.24</b>	<b>399,150.00</b>	<b>70,229,308.60</b>
房屋及建筑物	42,067,105.98			42,067,105.98
机器设备	<b>14,869,705.17</b>	<b>530,973.45</b>		<b>15,400,678.62</b>
运输设备	1,643,613.16	44,247.79	<b>48,000.00</b>	<b>1,639,860.95</b>
其他设备	11,472,813.05		351,150.00	11,121,663.05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26,430,980.28</b>	<b>1,152,758.05</b>	<b>153,562.88</b>	<b>27,430,175.45</b>
房屋及建筑物	<b>9,408,702.47</b>	<b>499,546.89</b>		<b>9,908,249.36</b>
机器设备	<b>7,595,534.97</b>	<b>353,155.72</b>		<b>7,948,690.69</b>
运输设备	<b>1,173,622.16</b>	<b>48,332.85</b>	<b>45,600.00</b>	<b>1,176,355.01</b>
其他设备	<b>8,253,120.68</b>	<b>251,722.59</b>	<b>107,962.88</b>	<b>8,396,880.39</b>

<b>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43,622,257.08</b>	<b>-577,536.81</b>	<b>245,587.12</b>	<b>42,799,133.15</b>
房屋及建筑物	32,658,403.51	-499,546.89		32,158,856.62
机器设备	7,274,170.20	177,817.73		7,451,987.93
运输设备	469,991.00	-4,085.06	2,400	463,505.94
其他设备	3,219,692.37	-251,722.59	243,187.12	2,724,782.66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b>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43,622,257.08</b>	<b>-577,536.81</b>	<b>245,587.12</b>	<b>42,799,133.15</b>
房屋及建筑物	32,658,403.51	-499,546.89		32,158,856.62
机器设备	7,274,170.20	177,817.73		7,451,987.93
运输设备	469,991.00	-4,085.06	2,400	463,505.94
其他设备	3,219,692.37	-251,722.59	243,187.12	2,724,782.66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69,567,839.13</b>	<b>485,398.23</b>		<b>70,053,237.36</b>
房屋及建筑物	42,067,105.98			42,067,105.98
机器设备	14,803,333.49	66,371.68		14,869,705.17
运输设备	1,534,321.12	109,292.04		1,643,613.16
其他设备	11,163,078.54	309,734.51		11,472,813.05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21,497,455.46</b>	<b>4,933,524.82</b>		<b>26,430,980.28</b>
房屋及建筑物	7,410,514.91	1,998,187.56		9,408,702.47
机器设备	6,188,586.95	1,406,948.02		7,595,534.97
运输设备	999,264.53	174,357.63		1,173,622.16
其他设备	6,899,089.07	1,354,031.61		8,253,120.68
<b>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48,070,383.67</b>	<b>-4,448,126.59</b>		<b>43,622,257.08</b>
房屋及建筑物	34,656,591.07	-1,998,187.56		32,658,403.51
机器设备	8,614,746.54	-1,340,576.34		7,274,170.20
运输设备	535,056.59	-65,065.59		469,991.00
其他设备	4,263,989.47	-1,044,297.1		3,219,692.37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b>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48,070,383.67</b>	<b>-4,448,126.59</b>		<b>43,622,257.08</b>
房屋及建筑物	34,656,591.07	-1,998,187.56		32,658,403.51
机器设备	8,614,746.54	-1,340,576.34		7,274,170.20
运输设备	535,056.59	-65,065.59		469,991.00
其他设备	4,263,989.47	-1,044,297.1		3,219,692.37

续: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	-----------	------	------	-------------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67,349,424.74</b>	<b>3,036,654.53</b>	<b>818,240.14</b>	<b>69,567,839.13</b>
房屋及建筑物	42,067,105.98			42,067,105.98
机器设备	14,540,465.67	<b>1,081,107.96</b>	818,240.14	<b>14,803,333.49</b>
运输设备	1,534,321.12			1,534,321.12
其他设备	9,207,531.97	1,955,546.57		11,163,078.54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16,735,664.20</b>	<b>5,302,595.90</b>	<b>540,804.64</b>	<b>21,497,455.46</b>
房屋及建筑物	5,412,327.35	<b>1,998,187.56</b>		<b>7,410,514.91</b>
机器设备	5,295,570.04	<b>1,433,821.55</b>	<b>540,804.64</b>	<b>6,188,586.95</b>
运输设备	755,332.23	<b>243,932.30</b>		<b>999,264.53</b>
其他设备	5,272,434.58	<b>1,626,654.49</b>		<b>6,899,089.07</b>
<b>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50,613,760.54</b>	<b>-2,265,941.37</b>	<b>277,435.5</b>	<b>48,070,383.67</b>
房屋及建筑物	36,654,778.63	<b>-1,998,187.56</b>		<b>34,656,591.07</b>
机器设备	9,244,895.63	<b>-352,713.59</b>	<b>277,435.5</b>	<b>8,614,746.54</b>
运输设备	778,988.89	<b>-243,932.30</b>		<b>535,056.59</b>
其他设备	3,935,097.39	<b>328,892.08</b>		<b>4,263,989.47</b>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b>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50,613,760.54</b>	<b>-2,265,941.37</b>	<b>277,435.5</b>	<b>48,070,383.67</b>
房屋及建筑物	36,654,778.63	<b>-1,998,187.56</b>		<b>34,656,591.07</b>
机器设备	9,244,895.63	<b>-352,713.59</b>	<b>277,435.5</b>	<b>8,614,746.54</b>
运输设备	778,988.89	<b>-243,932.30</b>		<b>535,056.59</b>
其他设备	3,935,097.39	<b>328,892.08</b>		<b>4,263,989.47</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4,807.04** 万元、**4,362.23** 万元和 **4,279.91** 万元，主要由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和其他设备构成，其他设备主要为公司的试验设备。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的增加及减少主要为机器设备的购入和处置，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持续下降，主要系各期计提折旧金额较多，但新购置固定资产相对较少。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均正常使用，不存在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 (2)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8、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9、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 10、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 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3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15,932,535.83</b>			<b>15,932,535.83</b>
土地使用权	15,409,500.00			15,409,500.00
软件	523,035.83			523,035.83
<b>二、累计摊销合计</b>	<b>2,262,235.01</b>	<b>101,732.52</b>		<b>2,363,967.53</b>
土地使用权	2,134,006.06	77,047.53		2,211,053.59
软件	128,228.95	24,684.99		152,913.94
<b>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13,670,300.82</b>	<b>-101,732.52</b>		<b>13,568,568.30</b>
土地使用权	13,275,493.94	-77,047.53		13,198,446.41
软件	394,806.88	-24,684.99		370,121.89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土地使用权				
软件				
<b>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13,670,300.82</b>	<b>-101,732.52</b>		<b>13,568,568.30</b>
土地使用权	13,275,493.94	-77,047.53		13,198,446.41
软件	394,806.88	-24,684.99		370,121.89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15,533,741.56</b>	<b>398,794.27</b>		<b>15,932,535.83</b>
土地使用权	15,409,500.00			15,409,500.00
软件	124,241.56	398,794.27		523,035.83
<b>二、累计摊销合计</b>	<b>1,899,441.12</b>	<b>362,793.89</b>		<b>2,262,235.01</b>
土地使用权	1,825,815.94	308,190.12		2,134,006.06
软件	73,625.18	54,603.77		128,228.95
<b>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13,634,300.44</b>	<b>36,000.38</b>		<b>13,670,300.82</b>
土地使用权	13,583,684.06	-	308,190.12	13,275,493.94
软件	50,616.38	344,190.50		394,806.88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土地使用权				
软件				
<b>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13,634,300.44</b>	<b>36,000.38</b>		<b>13,670,300.82</b>
土地使用权	13,583,684.06	-	308,190.12	13,275,493.94
软件	50,616.38	344,190.50		394,806.88

续: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15,533,741.56</b>			<b>15,533,741.56</b>
土地使用权	15,409,500.00			15,409,500.00
软件	124,241.56			124,241.56
<b>二、累计摊销合计</b>	<b>1,571,147.99</b>	<b>328,293.13</b>		<b>1,899,441.12</b>
土地使用权	1,517,625.82	308,190.12		1,825,815.94

软件	53,522.17	20,103.01		73,625.18
<b>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13,962,593.57</b>	<b>-328,293.13</b>		<b>13,634,300.44</b>
土地使用权	13,891,874.18	-308,190.12		13,583,684.06
软件	70,719.39	-20,103.01		50,616.38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土地使用权				
软件				
<b>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13,962,593.57</b>	<b>-328,293.13</b>		<b>13,634,300.44</b>
土地使用权	13,891,874.18	-308,190.12		13,583,684.06
软件	70,719.39	-20,103.01		50,616.3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363.43 万元、1,367.03 万元和 1,356.86 万元，主要为公司报告期内购入的土地使用权。2024 年 3 月 31 日软件账面价值增加较多，主要系公司购入了金蝶 ERP 软件系统。

##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1、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2、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13、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1) 长期待摊费用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3月 31日
			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改造	942,981.35	92,233.01	135,062.57		900,151.79
阿里云服务器	17,895.72		2,684.34		15,211.38
模具	4,004,807.62	480,433.67	362,744.28		4,122,497.01
合计	4,965,684.69	572,666.68	500,491.19		5,037,860.18

续：

项目	2022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 31日
			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改造	1,373,170.06	192,000.00	622,188.71		942,981.35
阿里云服务器	28,633.08		10,737.40		17,895.72
模具	4,976,341.29	467,876.10	1,439,409.77		4,004,807.62
合计	6,378,144.43	659,876.10	2,072,335.84		4,965,684.6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价值分别为 637.81 万元、496.57 万元和 503.79 万元，

主要由模具及装修改造构成。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619,494.22	392,924.13
信用减值损失	4,234,177.37	569,113.46
预计负债	1,455,744.71	218,361.71
股份支付费用	752,684.39	112,902.66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985,014.12	-297,752.12
合计	7,077,086.57	995,549.84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313,077.09	346,961.56
信用减值损失	3,323,111.42	431,859.45
预计负债	1,213,425.92	182,013.89
股份支付费用	620,689.80	93,103.47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2,107,593.51	-316,139.03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043.10	-1,056.47
合计	5,355,667.62	736,742.87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130,752.68	319,612.90
信用减值损失	4,181,793.76	515,331.20
预计负债	3,214,554.76	211,656.83
股份支付费用	310,344.82	46,551.72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4,695,122.42	704,268.36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2,597,911.28	-389,686.69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474,000.00	-1,121,100.00
合计	4,460,657.16	286,634.32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5、 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 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其他非流动资产	69,800.00	258,180.00	602,600.00
合计	<b>69,800.00</b>	<b>258,180.00</b>	<b>602,600.00</b>

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为预付的设备购置款，各期末余额分别为 **60.26** 万元、**25.82** 万元和 **6.98**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 **0.87%**、**0.41%** 和 **0.11%**，金额及占比较小。

###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4年1月—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b>4.97</b>	<b>3.83</b>	<b>4.87</b>
存货周转率(次/年)	<b>3.76</b>	<b>3.28</b>	<b>4.60</b>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1.38	1.00	1.45

注 1：应收账款周转率=当期营业收入\*2/(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期初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存货周转率=当期营业成本\*2/(期末存货账面余额+期初存货账面余额)；

总资产周转率=当期营业收入\*2/(期末总资产账面价值+期初总资产账面价值)；

注 2：最近一期周转率为年化周转率，即当期计算所得的周转率\*4，下同

#### 2、 波动原因分析

##### (1) 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与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大洋电机 (002249.SZ)	未披露	4.14	3.97
金鑫电机 (874265.NQ)	未披露	3.17	2.99
东吴电机 (871939.NQ)	未披露	3.12	2.74
平均值	未披露	<b>3.48</b>	<b>3.23</b>
本公司	<b>4.97</b>	<b>3.83</b>	<b>4.87</b>

如上表所示，公司 2023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较多，主要受当期营业收入下降的影响，2024 年一季度销售情况则有较大好转，因此当期应收账款年化周转率较高。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整体较同行业可比公司高，主要系公司客户多为境外知名汽车配件

厂商，主要客户信用政策均在 4 个月以内，应收账款回款较为及时，公司 1 年以内应收账款在 99%以上，因此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相对较高。

### (2) 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与可比公司存货周转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大洋电机 (002249.SZ)	未披露	3.03	2.72
金鑫电机 (874265.NQ)	未披露	7.47	5.72
东吴电机 (871939.NQ)	未披露	3.43	8.16
平均值	未披露	<b>4.64</b>	<b>5.53</b>
本公司	<b>3.76</b>	<b>3.28</b>	<b>4.60</b>

如上表所示，公司 2023 年度存货周转率下降较多，主要受当期营业收入下降的影响。公司存货周转率处于行业中值水平，2023 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低于行业均值，主要系金鑫电机受益于主要客户订单量增加，当年度销售情况较好，导致其存货周转率增加较多所致。

### (3) 总资产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与可比公司总资产周转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大洋电机 (002249.SZ)	0.68	0.72	0.72
金鑫电机 (874265.NQ)	未披露	1.37	1.13
东吴电机 (871939.NQ)	未披露	1.07	1.06
平均值	未披露	<b>1.05</b>	<b>0.97</b>
本公司	<b>1.38</b>	<b>1.00</b>	<b>1.45</b>

如上表所示，公司 2023 年度总资产周转率下降较多，主要受当期营业收入下降的影响。与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 2022 年度总资产周转率较高，主要系公司当期营业收入增长较多所致。

## 八、 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 (一) 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4,695,122.42	4.55%
应付票据	33,870,000.00	28.71%	30,230,000.00	22.63%	31,200,000.00	30.26%
应付账款	70,608,602.79	59.86%	62,670,353.25	46.91%	54,001,116.14	52.37%
合同负债	316,358.81	0.27%	111,078.69	0.08%	524,108.72	0.51%
应付职工薪酬	2,844,740.05	2.41%	2,210,543.01	1.65%	1,843,168.40	1.79%
应交税费	10,315,634.74	8.75%	8,186,151.03	6.13%	10,679,055.68	10.35%
其他应付款		0.00%	30,193,987.79	22.60%	165,074.56	0.16%
其它流动负债		0.00%		0.00%	11,455.60	0.01%
<b>合计</b>	<b>117,955,336.39</b>	100.00%	<b>133,602,113.77</b>	100.00%	<b>103,119,101.52</b>	100.00%
<b>构成分析</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分别为 10,311.91 万元、13,360.21 万元及 11,795.53 万元，主要由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应交税费及其他应付款构成，各期末合计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93.14%、98.26% 及 97.32%，占比较高。					

## 1、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 2、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1) 应付票据余额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33,870,000.00	30,230,000.00	31,200,000.00
<b>合计</b>	<b>33,870,000.00</b>	<b>30,230,000.00</b>	<b>31,200,000.00</b>

### (2) 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1)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0,499,464.86	99.85%	62,253,798.79	99.34%	53,776,694.80	99.58%
1-2年	82,968.44	0.12%	390,404.97	0.62%	123,821.34	0.23%
2-3年	26,169.49	0.04%	26,149.49	0.04%	100,600.00	0.19%
3年以上		0.00%		0.00%		0.00%
合计	70,608,602.79	100.00%	62,670,353.25	100.00%	54,001,116.14	100.00%

(2) 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3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荆州市启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关联方	货款	5,762,317.44	1年以内	8.20%
瑞安市悦华汽车单向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845,224.91	1年以内	5.47%
浙江长城电工新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745,258.94	1年以内	5.33%
长沙市国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736,106.00	1年以内	5.32%
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986,358.93	1年以内	4.25%
合计	-	-	20,075,266.22	-	28.56%

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荆州市启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关联方	货款	5,474,340.32	1年以内	8.81%
长沙市国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858,758.70	1年以内	6.21%
瑞安市悦华汽车单向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944,198.14	1年以内	4.74%
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732,373.61	1年以内	4.40%
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546,092.68	1年以内	4.10%
合计	-	-	17,555,763.45	-	28.27%

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荆州市启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关联方	货款	4,138,406.05	1年以内	8.17%
长沙市国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150,703.26	1年以内	6.22%
瑞安市悦华汽车单向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414,506.01	1年以内	4.77%
湖北信友汽车零配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115,273.59	1年以内	4.18%
中国汽车工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051,683.34	1年以内	4.05%
<b>合计</b>	-	-	<b>13,870,572.25</b>	-	<b>27.39%</b>

###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5、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1) 合同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预收货款	316,358.81	111,078.69	524,108.72
<b>合计</b>	<b>316,358.81</b>	<b>111,078.69</b>	<b>524,108.72</b>

### (2)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6、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93,987.79	100.00%	164,642.76	99.74%
1-2年					431.80	0.26%

合计			193,987.79	100.00%	165,074.56	100.00%
----	--	--	------------	---------	------------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代扣代缴款项						-
员工报销及往来			193,987.79	100%	165,074.56	100.00%
合计			193,987.79	100.00%	165,074.56	100.00%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3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		
合计	-	-	-	-	-

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张凯	公司员工	报销费用	136,874.00	1年以内	70.56%
王德萌	公司员工	报销费用	19,106.47	1年以内	9.85%
杨交	公司员工	报销费用	9,480.00	1年以内	4.89%
水电费	非关联方	报销费用	8,707.58	1年以内	4.49%
张建敏	公司高管, 关联方	报销费用	7,829.52	1年以内	4.04%
合计	-	-	181,997.57	-	93.82%

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张凯	公司员工	报销费用	140,074.00	1年以内	84.85%
伍启桥	公司员工	报销费用	7,000.00	1年以内	4.24%
杨交	公司员工	报销费用	5,460.18	1年以内	3.31%
邹鸣	公司员工	报销费用	4,409.15	1年以内	2.67%
徐海平	公司员工	报销费用	3,204.80	1年以内	1.94%
合计	-	-	160,148.13	-	97.02%

(2) 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普通股股利		30,000,000.0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30,000,000.00	

#### (4)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 (1) 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 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3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2,210,543.01	6,336,449.60	5,702,252.56	2,844,740.0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74,413.29	474,413.29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210,543.01	6,810,862.89	6,176,665.85	2,844,740.05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843,168.40	22,511,902.62	22,144,528.01	2,210,543.0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87,210.64	1,787,210.64	
三、辞退福利		49,632.15	49,632.15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843,168.40	24,348,745.41	23,981,370.80	2,210,543.01

续: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2,178,147.91	24,800,959.93	25,135,939.44	1,843,168.4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72,413.30	1,672,413.3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178,147.91	26,473,373.2	26,808,352.74	1,843,168.40

#### (2) 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3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71,539.01	5,795,898.99	5,122,697.95	2,844,740.05
2、职工福利费		116,079.17	116,079.17	
3、社会保险费		269,043.44	269,043.44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3,472.60	243,472.60	
工伤保险费		25,570.84	25,570.84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39,004.00	155,428.00	194,432.00	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2,210,543.01	6,336,449.60	5,702,252.56	2,844,740.05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43,168.40	20,621,505.71	20,293,135.10	2,171,539.01
2、职工福利费		678,956.18	678,956.18	
3、社会保险费		978,669.86	978,669.86	
其中：医疗保险费		897,850.33	897,850.33	
工伤保险费		80,819.53	80,819.53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166,824.00	127,820.00	39,00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5,946.87	65,946.87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1,843,168.40	22,511,902.62	22,144,528.01	2,210,543.01

续：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78,147.91	22,838,835.00	23,173,814.51	1,843,168.40
2、职工福利费		941,843.16	941,843.16	
3、社会保险费		870,197.22	870,197.22	
其中：医疗保险费		825,108.62	825,108.62	
工伤保险费		45,088.60	45,088.60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20,412.00	20,412.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9,672.55	129,672.55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2,178,147.91	24,800,959.93	25,135,939.44	1,843,168.40

## 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374,171.48	3,992,055.63
消费税			
企业所得税	439,369.40	1,218,371.73	5,476,348.97
个人所得税	9,760,758.75	5,947,957.75	368,320.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9,250.36	423,980.54
教育费附加		132,535.87	181,705.94
地方教育费附加		88,357.25	121,137.31
土地使用税	9,790.95	9,790.95	9,790.95
房产税	105,715.64	105,715.64	105,715.64
合计	10,315,634.74	8,186,151.03	10,679,055.68

## 9、其他主要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1) 其他主要流动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交易性金融负债科目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待转销项税			11,455.60
合计			11,455.60

###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非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4年1月—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预计负债	1,455,744.71	100%	1,213,425.92	100%	3,214,554.76	100%
合计	1,455,744.71	100%	1,213,425.92	100%	3,214,554.76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为预计负债，各期末余额分别为321.46万元、121.34万元和145.57万元。					

### (三) 偿债能力与流动性分析

单位: 元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44.02%	47.99%	39.07%
流动比率(倍)	1.77	1.63	1.97
速动比率(倍)	1.16	1.12	1.44
利息支出	-	-	1,055,408.52
利息保障倍数(倍)	-	-	62.78

注: 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总计/期末资产总计;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总计/流动负债总计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总计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费用)/利息费用

#### 1、波动原因分析

##### (1) 资产负债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如下：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大洋电机(002249.SZ)	46.26%	45.41%	44.51%
金鑫电机(874265.NQ)	未披露	44.77%	38.70%
东吴电机(871939.NQ)	未披露	76.37%	85.76%
平均值	46.26%	55.52%	56.32%
本公司	44.02%	47.99%	39.07%

如上表所示，公司2023年末资产负债率增加较多主要系当期进行了利润分配，期末存在大额应付股利。公司资产负债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系公司负债为应付票据及账款等，不存在银行等金融机构的有息负债，因此负债率相对较低。

##### (2) 流动比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流动比率分别如下：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大洋电机(002249.SZ)	1.56	1.56	1.73
金鑫电机(874265.NQ)	未披露	1.79	1.95
东吴电机(871939.NQ)	未披露	1.17	1.02
平均值	1.56	1.51	1.57
本公司	1.77	1.63	1.97

如上表所示，公司2023年度流动比率下降较多主要系当期进行了利润分配，期末存在大额应付股利导致流动负债增加较多。除东吴电机流动比率明显较低外，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流

动比率差异较小，东吴电机流动比率较低主要原因系其大部分经营性资金主要靠银行短期借款解决，导致资产负债率较高的同时流动比率较低。

### (3) 速动比率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大洋电机(002249.SZ)	1.18	1.18	1.24
金鑫电机(874265.NQ)	未披露	1.43	1.55
东吴电机(871939.NQ)	未披露	0.81	0.70
平均值	1.18	1.14	1.16
本公司	<b>1.16</b>	<b>1.12</b>	<b>1.44</b>

如上表所示，公司 2023 年度速动比率下降较多主要系当期进行了利润分配，期末存在大额应付股利导致流动负债增加较多。除东吴电机速动比率明显较低外，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速动比率差异较小，东吴电机速动比率较低主要原因系其大部分经营性资金主要靠银行短期借款解决，导致资产负债率较高的同时速动比率较低。

### (4) 利息支出及利息保障倍数

公司仅在 2022 年度存在利息支出，主要为公司股东前期借款于当期计提的利息，公司于当期偿还了股东借款及相应利息。公司 2022 年度对应的利息保障倍数为 **62.78**，利息保障倍数较高。

## (四) 现金流量分析

### 1、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4年1月—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b>2,829,599.11</b>	<b>64,255,088.37</b>	<b>54,761,148.79</b>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b>66,247,975.52</b>	<b>-71,391,453.16</b>	<b>-7,094,159.17</b>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35,760,000.00	-24,240,000.00	-35,532,553.4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b>33,570,315.28</b>	<b>-29,338,189.42</b>	<b>14,068,472.96</b>

### 2、现金流量分析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04.75	28,784.85	37,954.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00.03	2,361.38	2,609.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71	2,145.09	1,043.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99.48	33,291.32	41,607.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48.00	21,487.83	29,998.7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7.67	2,398.14	2,680.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5.24	1,326.33	433.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5.61	1,653.52	3,017.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16.52	26,865.81	36,131.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96	6,425.51	5,476.1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476.11** 万元、**6,425.51** 万元和 **282.96** 万元。2022-2023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95.52%** 和 **160.65%**，现金流情况较好。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2023 年营业收入下降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有所下降，收到的税费返还主要为当期收到的出口退税，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保证金返还及政府补助。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采购商品支付的现金，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下降导致采购同步下降，因此经营活动现金流出有所下降，公司支付的各项税费主要为企业所得税等，2022 年度支付的税费较低系部分税费因政策缓缴至 2023 年度缴纳。公司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支付的保证金和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2022 年度流出金额较高系公司与银行进行了锁汇业务支付了相应的保证金所致。

##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2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25	519.62	56.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9		2.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20.75	519.62	59.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5.95	119.96	768.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	7,538.8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5.95	7,658.77	768.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24.80	-7,139.15	-709.42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09.42**万元、**-7,139.15**万元和**6,624.80**万元。公司的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购买的理财产品认购、购置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支出，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理财产品的到期赎回及其收益。

###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45.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76.00	2,424.00	108.2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76.00	2,424.00	3,553.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6.00	-2,424.00	-3,553.26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553.26**万元、**-2,424.00**万元和**-3,576.00**万元。公司未发生筹资活动现金流入，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股东借款、分配股利等情况。

## (五) 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根据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36,571.48**万元、**26,686.86**万元和**9,195.46**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9.55%、99.15%和99.34%；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分别为**5,732.76**万元、**3,999.81**万元和**1,538.63**万元；报告期末，公司股本为6,000.00万元，每股净资产为**2.53**元/股。公司主营业务突出，财务状况良好，具有持续经营能力公司经营状况良好，现金流状况良好，不存在对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产品、经营模式均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在用的商标、专利等重要资产以及经营许可资质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态势良好，公司具有竞争优势。

综上，根据公司所在行业的发展趋势以及公司的业务状况，公司在持续经营能力方面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

## (六) 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 (一) 关联方信息

事项	是或否
是否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解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的有关规定披露关联方	是

####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金崇康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9.75%	-

####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浙江东泰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金崇康持股 62%控制的企业，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
台州华星商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金崇康直接控制的浙江东泰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99%控制的企业，已于 2024 年 4 月 2 日注销
台州东泰名景置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金崇康直接控制的浙江东泰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99%控制的企业
金华市蓝誉置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金崇康间接控制的台州东泰名景置业有限公司持股 98%控制的企业
金华市蓝优置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金崇康间接控制的金华市蓝誉置业有限公司持股 100%控制的企业
温岭市骏泰置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金崇康间接控制的金华市蓝优置业有限公司持股 100%控制的企业
宜城市禧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金崇康间接控制的台州东泰名景置业有限公司持股 80%控制的企业
岳阳市汨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金崇康间接控制的台州东泰名景置业有限公司持股 79.8%控制的企业
谷城筑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金崇康间接控制的台州东泰名景置业有限公司持股 78%控制的企业
温岭东泰景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金崇康间接控制的台州东泰名景置业有限公司持股 65%控制的企业
襄阳市襄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金崇康间接控制的台州东泰名景置业有限公司持股 60%控制的企业

台州市路桥豪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金崇康间接控制的台州东泰名景置业有限公司持股 50%控制的企业
台州市路桥合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金崇康间接控制的台州东泰名景置业有限公司持股 40%的企业
台州东泰万华城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金崇康直接控制的浙江东泰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90%控制的企业
杭州嘉同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金崇康直接控制的浙江东泰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98%控制的企业
浙江台州棠景商贸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金崇康直接控制的浙江东泰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98%控制的企业
台州东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金崇康直接控制的浙江东泰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90%控制的企业
湖北泰居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金崇康间接控制的台州东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51%控制的企业
上海晟博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金崇康直接控制的浙江东泰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85%控制的企业，实控人金崇康之子金子豪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台州市路桥东泰诚园置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金崇康直接控制的浙江东泰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73%控制的企业
温岭泽国东泰置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金崇康直接控制的浙江东泰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40%的企业
温岭泽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金崇康直接控制的浙江东泰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40%的企业
湖北名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金崇康直接控制的浙江东泰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44%的企业
湖北硒泰置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金崇康间接控制的台州市路桥东泰诚园置业有限公司持股 70%控制的企业，已于 2024 年 4 月注销
台州市路桥东泰置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金崇康直接控制的浙江东泰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70%控制的企业，已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注销
浙江东泰园林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金崇康直接控制的浙江东泰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70%控制的企业
台州市东泰轴承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金崇康直接控制的浙江东泰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70%控制的企业
临海东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金崇康直接控制的浙江东泰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65%控制的企业，已于 2024 年 4 月 8 日注销
玉环东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金崇康直接控制的浙江东泰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60%控制的企业，已于 2023 年 12 月 6 日注销
温岭东泰嘉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金崇康直接控制的浙江东泰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56%控制的企业
宜城市宜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金崇康直接控制的浙江东泰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50%控制的企业
台州市路桥东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金崇康直接控制的浙江东泰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50%控制的企业
湖北名泰棠景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金崇康直接控制的浙江东泰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44%并实际控制其经营的企业

台州耀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金崇康直接持股 20%，并通过其直接控制的浙江东泰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股 80%控制的企业，已于 2021 年 6 月 1 日注销
海南宏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金崇康直接持股 80%控制的企业，已于 2008 年 6 月 3 日被吊销
台州博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陶宏革持股 100%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和经理的企业
上海收钱吧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陈元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上海奇成昕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陈元持股 42.4328%并担任合伙人的企业
易泽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陈元担任财务负责人的企业
上海禾麓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陈元持股 0.076%并担任合伙人的企业
上海创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董事陈元持股 3%并担任合伙人的企业
时间箭矢（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陈元担任执行董事、经理的企业
树邦来同（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陈元持股 95%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的企业
杭州集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陈元持股 34.7548%并担任合伙人的企业
杭州集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陈元持股 5.0909%并担任合伙人的企业
上海旷志企业管理中心	董事陈元之父陈志章持股 100%控制的企业
湖北信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林宇蕾之父林兴友持股 65%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的企业
台州英特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张建敏的哥哥张建国持股 17.7544%并担任董事、副总经理的企业
台州新城东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金崇康之子金子豪任董事的企业
台州蓝泰置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金崇康之子金子豪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注销
湖北麦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金崇康之子金子豪持股 80%控制的企业，股权已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转让退出
湖北麦吸日用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金崇康之子金子豪通过湖北麦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80%控制的企业，已于 2021 年 1 月 8 日注销
上海绿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金崇康之子金子豪持股 51%控制的企业，已于 2024 年 5 月 29 日注销
台州蓝泰坤铭置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金崇康之子金子豪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注销
费县中粮油脂工业有限公司	监事李先元之配偶刘配莲担任质量总监的企业
荆州市启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股东陶宏革的哥哥陶联友持股 35%的企业，股权已于 2023 年 8 月 4 日转让退出
荆州市瑞天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沈军配偶之兄长刘小芸担任监事的企业，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为关联方
荆州福仕达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付晓祥，董事、生产负责人沈军分别持有其 25%的股份，股权均已转让退出，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为关联方
荆门市昌朋农机有限公司	董事、研发负责人杜继东姐姐的配偶孙昌朋控制的企业

###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	-------

付晓祥	董事长、总经理、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陶宏革	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沈军	董事、生产负责人、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林宇蕾	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杜继东	董事、研发负责人
张建敏	董事、财务负责人
陈元	董事
黄爱华	董事会秘书
范宇	监事会主席
李先元	监事
吴小华	监事
其他关联自然人	上述关联自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等

## (二) 报告期内关联方变化情况

### 1. 关联自然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人员去向
金子豪	报告期内曾担任监事	已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卸任

### 2. 关联法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资产、人员去向
台州市路桥东泰置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已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注销
玉环东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已于 2023 年 12 月 6 日注销
台州蓝泰置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已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注销
湖北麦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金崇康之子金子豪持股 80%控制的企业	股权已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转让退出
荆州市启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股东陶宏革的哥哥陶联友持股 35%的企业	股权已于 2023 年 8 月 4 日转让退出
荆州福仕达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付晓祥，董事、生产负责人沈军分别持有其 25%的股份	股权已于 2023 年 1 月 转让退出

## (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 1 月—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荆州市启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3,096,762.82	4.98%	11,182,908.45	5.84%	12,200,625.19	5.07%
荆州福仕达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2,100,663.05	3.38%	5,965,650.94	3.12%	8,895,342.41	3.70%
湖北信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90,385.11	0.47%	1,212,877.86	0.63%	6,373,469.18	2.65%
荆州市瑞天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84,300.76	0.30%	507,509.00	0.27%	576,468.39	0.24%
小计	5,672,111.74	9.13%	18,868,946.25	9.86%	28,045,905.17	11.65%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公司向上述关联方采购生产所需原材料，其中向荆州市启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及湖北信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采购产品为冲压件，向荆州福仕达汽车电器有限公司采购产品为定子，向荆州市瑞天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采购产品为皮带轮。上述关联方从事汽车零部件生产多年，公司出于供应稳定性、保密安全性及经济性的考虑，向上述关联方采购相关原材料，有利于及时保障供应、防止泄密并提高经营效率。公司上述关联采购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交易价格公允。					

注：上表中关联采购金额及同类交易金额均为不含税金额

####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元)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担保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分析
睿信电器	19,600,000.00	2022年8月11日至2027年8月11日	保证	连带	是	实际控制人金崇康及其配偶为公司提供的担保，对公司的持续经营无不利影响

睿信电器	32,400,000.00	2020年7月10日至2025年7月10日	保证	连带	是	董事长付晓祥为公司提供的担保，对公司持续经营无不利影响
睿信电器	40,500,000.00	2021年11月22日至2024年11月21日	保证	连带	是	董事长付晓祥为公司提供的担保，对公司持续经营无不利影响

注 1：保证人金崇康、高芳与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银海支行签订《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 C2022Z 保 200608110002），为公司与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银海支行签订的人民币/外币贷款以及银行承兑协议提供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19,600,000.00 元的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注 2：保证人付晓祥与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银海支行签订《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 C2020Z 保 20060709001），为公司与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银海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为 C2020 借 200607090003，借款期限为从实际提款日起 12 个月，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22,000,000.00 元）和银行承兑协议提供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32,400,000.00 元的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2020 年 7 月 15 日，公司向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银海支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22,000,000.00 元，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4 日还清该笔借款。

注 3：保证人付晓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经济开发区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 42100520210002874），为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经济开发区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为 42010120210007387，借款期限为自合同签订起一年，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19,450,000.00 元）和商业汇票承兑协议提供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40,500,000.00 元的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021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经济开发区支行借款 19,450,000.00 元，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5 日还清该笔借款。

##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关键管理人员的报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67,626.61	2,221,871.44	2,247,745.94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薪酬结构由基本工资加绩效奖金组成，报告期内，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报酬较为稳定。

##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A.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B.报告期内由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关联方名称	2024年1月—3月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	-	-	-	-
合计	-	-	-	-

续:

关联方名称	2023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	-	-	-	-
合计	-	-	-	-

续:

关联方名称	2022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付晓祥	900,000.00	0.00	900,000.00	0.00
陶宏革	3,000,000.00	0.00	3,000,000.00	0.00
沈军	600,000.00	0.00	600,000.00	0.00
罗邦剑	292,500.00	0.00	292,500.00	0.00
金崇康	8,452,500.00	0.00	8,452,500.00	0.00
林宇蕾	1,500,000.00	0.00	1,500,000.00	0.00
林兴友	255,000.00	0.00	255,000.00	0.00
合计	15,000,000.00	0.00	15,000,000.00	0.00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收账款	-	-	-	-
小计				-
(2) 其他应收款	-	-	-	-
付晓祥	-	209,584.44	209,584.44	应收代持子公司股权分配的股利与应付借款利息的差额
小计		209,584.44	209,584.44	-

(3) 预付款项	-	-	-	-
小计				-
(4) 长期应收款	-	-	-	-
小计				-

###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付账款	-	-	-	-
湖北信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423,826.89	604,743.70	2,057,871.58	材料款
荆州市瑞天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53,336.02	191,301.20	62,032.55	材料款
荆州市启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3,127,302.89	5,473,613.71	5,620,675.30	材料款
荆州福仕达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2,211,780.94	2,208,194.85	1,521,956.72	材料款
小计	5,916,246.74	8,477,853.46	9,262,536.15	-
(2) 其他应付款	-	-	-	-
小计				-
(3) 预收款项	-	-	-	-
小计				-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股份公司成立以后，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加强公司内部控制的制度体系，公司已经建立了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在内的一系列内控制度，规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制度及其他公允决策程序，且有关议事规则及决策制度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均独立于各关联方。对于公司在生产经营中因发展业务等不可避免的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司以股东权益最大化为原则，严格按照已制定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对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公开、公平、公正进行。为规范关联交易，公司在实际工作中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确保关联交易协议程序履行合法、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最大程度保护股东利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 十、重要事项

### (一)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 2024 年 6 月 1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拟以 2024 年 3 月 31 日累计的未分配利润为基础，向股东进行利润分配，分配现金股利金额为 975.00 万元。此议案已经公司 2024 年 6 月 17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 2024 年 3 月 31 日，截止日后 6 个月（即 2024 年 4 月 1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及重要财务信息如下（以下数据未经审计或审阅）：

#### “1、订单获取情况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在手订单金额合计 8,589.57 万元（含税）。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较为稳定，订单正常履行，业绩情况良好。

#### 2、主要原材料（或服务）的采购规模

2024 年 1-9 月，公司主要原材料及成品的采购金额为 22,856.64 万元（不含税）。公司采购规模随公司的销售规模而变化，主要供应商相对稳定，物料采购具有持续性、稳定性，未发生重大异常情况。

#### 3、主要产品（或服务）的销售规模

2024 年 1-9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1,322.77 万元。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不含税）
1	GPC/NAPA	8,447.59
2	CASCO S.P.A.	1,718.57
3	Stellantis	1,637.80

4	WAI 集团	1,309.72
5	BOSCH	1,125.96
	合计	14,239.65
	占比	45.46%

#### 4、关联交易情况

2024 年 1-9 月，公司未发生关联方销售，关联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 1-9 月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荆州市启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064.78	4.66%
荆州福仕达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692.83	3.03%
湖北信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94.05	0.41%
荆州市瑞天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51.85	0.23%

#### 5、重要研发项目进展

报告期后 6 个月内，公司研发项目均按计划正常推进，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研发项目进展情况。

#### 6、重要资产及董监高变动情况

报告期后 6 个月内，公司重要资产及董监高不存在重大变动情况。

#### 7、对外担保

报告期后 6 个月内，公司无新增对外担保情况。

#### 8、债权融资情况

2024 年 1-9 月，公司无债权融资。

#### 9、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后，公司的对外投资为购买理财产品，2024 年 4 月至 9 月期间，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产品名称	类型	购买本金	购买时间	到期时间	处置情况
1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530.00	2024 年 9 月 13 日	2024 年 12 月 16 日	到期赎回

2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470.00	2024年9月13日	2024年12月18日	到期赎回
	合计		3,000.00			-

## 10、重要财务信息

2024年1-9月/2024年9月30日，公司重要财务信息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9月/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1,322.77
净利润	5,492.65
研发费用	847.89
所有者权益	18,751.77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3,869.04

其中纳入非经常性损益的主要项目和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9月 /2024年9月30日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0.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5.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7.5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9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87
小计	39.36
减：所得税影响额	5.30
合计	34.07

综上所述，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经营状况、主营业务、经营模式、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客户及供应商构成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动，亦未发生其他重大事项。公司审计截止日后经营状况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符合挂牌条件。

## （二）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 1、 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元）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	-	-	-
合计	-	-	-

## 2、其他或有事项

无

### (三)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担保事项

无

### (四)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无

## 十一、股利分配

###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在《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应重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保持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在有关法规允许情况下根据盈利状况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公司在《利润分配管理制度》中规定：“公司应当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并可以对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未分配利润的使用原则等作出具体规定，保障股东的分红权。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并坚持如下原则：

- (一) 按法定顺序分配的原则；
- (二) 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分配的原则；
- (三)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分配利润的原则。

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公司的利润分配形式、条件及比例为：

(一) 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制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当年未分配的可分配利润可留待以后年度进行分配。

(二) 公司实施现金分红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和比例：公司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公司在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的情况下，可以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是否进行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以及每次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占母公司经审计财务报表可供分配利润的比例须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机构合理的前提下，基于回报投资者和分享企业价值考虑，当公司股票估值处于合理范围内，共计可以发放股票股利，具体方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 (二) 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2023年1月20日	2022年度	60,000,000.00	是	是	否

##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公司现行股利分配政策保持一致。

## (四) 其他情况

无

# 十二、 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申报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不存在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是
公司不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是
公司不存在通过第三方获取或为第三方提供无真实交易背景的贷款（转贷）	是
公司不存在个人卡收付款	是
公司不存在现金坐支	是
公司不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	是
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	是
公司不存在其他财务内控不规范事项	是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附表

###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 (一) 专利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ZL202311325257.X	一种发电机轴承的密封结构	发明	2024年3月5日	吉林省章毅新能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睿信电器	继受取得	-
2	ZL202110668523.3	一种汽车发电机电压合格率检测设备	发明	2024年3月5日	钟芳琳	睿信电器	继受取得	-
3	ZL202110328664.0	一种发电机转子内孔声波探伤检测系统及检测方法	发明	2024年3月15日	彭涛	睿信电器	继受取得	-
4	ZL201910583890.6	高速飞轮发电机	发明	2024年3月1日	夏丰	睿信电器	继受取得	-
5	ZL201711290642.X	滚柱半齿滑行节能电机	发明	2024年3月12日	李中立	睿信电器	继受取得	-
6	ZL202322379297.4	一种汽车水箱框架	实用新型	2024年4月16日	睿信电器	睿信电器	原始取得	-
7	ZL202322353672.8	一种汽车凸轮轴加工用工装夹具	实用新型	2024年4月12日	睿信电器	睿信电器	原始取得	-
8	ZL202322304338.3	一种汽车用品加工用切割台	实用新型	2024年4月16日	睿信电器	睿信电器	原始取得	-
9	ZL202322289784.1	一种汽车中网安装结构	实用新型	2024年4月16日	睿信电器	睿信电器	原始取得	-
10	ZL202322183341.4	一种汽车密封胶条喷涂挂架	实用新型	2024年4月30日	睿信电器	睿信电器	原始取得	-
11	ZL202321937958.4	一种汽车	实	2024年4	睿信电器	睿信	原始	-

		后桥壳校正模具	用 新 型	月 19 日		电器	取得	
12	ZL202321860326.2	一种轻型汽车后桥壳	实 用 新 型	2024 年 4 月 19 日	睿信电器	睿信电器	原始取得	-
13	ZL202320357126.9	一种汽车起动机生产用打磨装置	实 用 新 型	2023 年 9 月 15 日	睿信电器	睿信电器	原始取得	-
14	ZL202223479324.7	一种汽车发电机加工用拧紧装置	实 用 新 型	2023 年 5 月 9 日	睿信电器	睿信电器	原始取得	-
15	ZL202020873274.2	一种汽车发电机的检修平台	实 用 新 型	2020 年 12 月 22 日	睿信电器	睿信电器	原始取得	-
16	ZL202020882982.2	一种汽车起动机检修用机壳夹紧装置	实 用 新 型	2020 年 12 月 29 日	睿信电器	睿信电器	原始取得	-
17	ZL202020873255.X	一种汽车起动机外壳喷涂装置	实 用 新 型	2021 年 2 月 12 日	睿信电器	睿信电器	原始取得	-
18	ZL202020873927.7	一种用于汽车发电机的搬运装置	实 用 新 型	2021 年 3 月 19 日	睿信电器	睿信电器	原始取得	-
19	ZL202020873267.2	一种汽车发电机的防撞缓冲装置	实 用 新 型	2021 年 4 月 13 日	睿信电器	睿信电器	原始取得	-
20	ZL202020873235.2	一种汽车起动机加工用打磨装置	实 用 新 型	2021 年 4 月 9 日	睿信电器	睿信电器	原始取得	-
21	ZL202020873930.9	一种汽车起动机定子加工用冷却装置	实 用 新 型	2020 年 12 月 29 日	睿信电器	睿信电器	原始取得	-
22	ZL202020873991.5	一种汽车发电机的打孔装置	实 用 新 型	2021 年 4 月 16 日	睿信电器	睿信电器	原始取得	-
23	ZL202020873928.1	一种汽车起动机定子加工用	实 用 新	2021 年 4 月 9 日	睿信电器	睿信电器	原始取得	-

		固定结构	型					
24	ZL202020873926.2	一种汽车发电机端盖固定夹具	实用新型	2021年4月9日	睿信电器	睿信电器	原始取得	-
25	ZL201922463447.3	一种新型大发动机电机防碳粉结构	实用新型	2020年8月25日	睿信电器	睿信电器	原始取得	-
26	ZL201922463541.9	一种新型实用的油漆搅拌器	实用新型	2020年10月2日	睿信电器	睿信电器	原始取得	-
27	ZL201922502475.1	一种直接成型的起动机塑料刷架总成	实用新型	2020年8月25日	睿信电器	睿信电器	原始取得	-
28	ZL201922473386.9	一种新型带螺纹开口的调整套筒	实用新型	2020年8月28日	睿信电器	睿信电器	原始取得	-
29	ZL201922188670.1	一种防护盖	实用新型	2020年8月28日	睿信电器	睿信电器	原始取得	-
30	ZL201922188668.4	一种爪极间距均匀性定位工装	实用新型	2020年8月28日	睿信电器	睿信电器	原始取得	-

截至到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的专利情况如上表所示。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	CN202210453604.6	一种汽车起动机循环动力试验设备及其试验方法	发明	2022年8月19日	实质审查	-
2	CN202111526751.3	一种开关触点粘连敏感度定量测量系统及方法	发明	2022年3月18日	实质审查	-

截至到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如上表所示。2024 年 6 月 21 日《一种汽车起动机循环动力试验设备及其试验方法》已经取得专利证书。

## (二) 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 (三) 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BROAD 博得	博得; BROAD	4090669	12类-运输工具	20年	受让取得	正常使用	-

##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履行和正在履行的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或未来发展具有重要影响（销售合同和采购合同选取标准为各期前五大客户、前五大供应商的框架合同、对于无框架合同的客户，选取该客户报告期内订单金额最大的一笔订单作为重大合同，借款合同、抵押/质押合同、授信合同根据实际情况披露）的合同如下：

### (一) 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GPC ASIA PACIFIC INTERNATIONAL SUPPLY AGREEMENT – V3.00	GPC/NAPA	无关联关系	起动机、发电机	框架合同, 无具体金额	履行完毕
2	Pricing contract	BOSCH	无关联关系	起动机、发电机	框架合同, 无具体金额	正在履行
3	Purchase Order	MPA	无关联关系	起动机	41.08万美元	履行完毕
4	SUPPLIER CONTRACT	WAI集团	无关联关系	发电机、起动机	1000万美元	履行完毕
5	Proforma Invoice	CASCO S.P.A.	无关联关系	发电机、起动机	59.24万美元	履行完毕
6	LKQ Pan-European Framework Agreement for Purchase and Rebates	LKQ集团	无关联关系	发电机、起动机及其他零部件	架合同, 无具体金额	正在履行
7	中国汽车工业进出口有限公司采购合同	中国汽车工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起动机及其他零部件	211.08万元人民币	履行完毕

重大销售合同为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的框架合同，对于无框架合同的客户，选取其报告期内金额最大的一笔订单。

### (二) 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采购合同	浙江长城电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漆包线	框架合同，无具体金额	正在履行
2	采购合同	荆州市启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关联方	冲压件	框架合同，无具体金额	正在履行
3	采购合同	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调节器、整流器	框架合同，无具体金额	正在履行
4	新邵县鸿远金属加工有限公司产品购销合同	新邵县鸿远金属加工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铝锭	框架合同，无具体金额	正在履行
5	供货合同	瑞安市悦华汽车单向器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单向器	框架合同，无具体金额	正在履行
6	采购合同	荆州福仕达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关联方	定子总成	框架合同，无具体金额	正在履行
7	框架协议	长沙市国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发电机总成	框架合同，无具体金额	正在履行

重大采购合同为报告期各期前五大供应商的框架合同。

### (三) 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无关联关系	1,945.00	1年	最高额保证担保、最高额抵押担保	履行完毕
2	授信协议	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银海支行	无关联关系	1,960.00	2023.9.1-2024.9.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证号:鄂(2021)荆州市不动产权证第0018387号)	正在履行

### (四) 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 (五) 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抵/质押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情况
1	4210062021000776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担保金额最高折合人民币 4050 万元	鄂 (2017) 荆州市不动产权第 0034507 号、鄂 (2021) 荆州市不动产权第 0018387 号	2021 年 11 月 22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1 日	正在履行
2	C2021Z 抵 200607150001	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银海支行	合同项下担保责任的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1680 万元	鄂 (2017) 荆州市不动产权第 0034507 号、鄂 (2021) 荆州市不动产权第 0018387 号	2021 年 6 月 30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正在履行

#### (六)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金崇康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 年 7 月 1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1、本人没有在中国境内任何地方或中国境外，直接或间接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或参与与湖北睿信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活动，亦没有在任何与公司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的公司或企业拥有任何权益（不论直接或间接）。</p> <p>2、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事实改变之前，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p> <p>3、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事实改变之前，不会利用上述身份从事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p> <p>4、如因未履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而给公司造成损失，</p>

	<p>本人将对股份公司遭受的损失作出赔偿。</p> <p>5、自本函出具之日起，本函及本函项下之声明、承诺和保证即不可撤销。</p>
<b>承诺履行情况</b>	正常履行
<b>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b>	<p>一、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所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p> <p>二、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届时将根据实际需要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在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本人保证承诺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p> <p>3、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p> <p>4、本人作出的本次挂牌所披露的其他承诺约束措施。</p> <p>三、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公司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媒体上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b>承诺主体名称</b>	付晓祥、沈军、张建敏、杜继东、陈元、范宇、吴小华、李先元、黄爱华
<b>承诺主体类型</b>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b>承诺事项</b>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b>承诺履行期限类别</b>	长期有效
<b>承诺开始日期</b>	2024年7月1日
<b>承诺结束日期</b>	无
<b>承诺事项概况</b>	<p>1、本人没有在中国境内任何地方或中国境外，直接或间接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或参与与湖北睿信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活动，亦没有在任何与公司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的公司或企业拥有任何权益（不论直接或间接）。</p> <p>2、在本人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事实改变之前，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p> <p>3、在本人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事实改</p>

	变之前，不会利用上述身份从事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 4、如因未履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而给公司造成损失，本人将对股份公司遭受的损失作出赔偿。 5、自本函出具之日起，本函及本函项下之声明、承诺和保证即不可撤销。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参见前述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陶宏革、林宇蕾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7月1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1、本人没有在中国境内任何地方或中国境外，直接或间接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或参与与湖北睿信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活动，亦没有在任何与公司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的公司或企业拥有任何权益（不论直接或间接）。</p> <p>2、在本人作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的事实改变之前，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p> <p>3、在本人作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的事实改变之前，不会利用上述身份从事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p> <p>4、如因未履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而给公司造成损失，本人将对股份公司遭受的损失作出赔偿。</p> <p>5、自本函出具之日起，本函及本函项下之声明、承诺和保证即不可撤销。</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参见前述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睿信电器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防止资金占用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7月1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一、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p> <p>二、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本公司或公司控制的企业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占用或转移股份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形。</p> <p>三、本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公司不得以垫付、承担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等方式将资金、资产和资源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使用，也不得互相代为垫付、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p> <p>四、本公司不得以下列方式直接或间接地使用公司提供的资金：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使用；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3、委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4、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5、代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偿还债务；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参见前述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金崇康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防止资金占用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7月1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一、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股份公司为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p> <p>二、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占用或转移股份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形。</p> <p>三、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公司不得以垫付、承担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等方式将资金、资产和资源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使用，也不得互相代为垫付、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p> <p>四、本人不得以下列方式直接或间接地使用公司提供的资金：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使用；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3、委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4、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p>

	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5、代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偿还债务；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参见前述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付晓祥、沈军、张建敏、杜继东、陈元、范宇、吴小华、李先元、黄爱华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防止资金占用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7月1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一、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股份公司为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p> <p>二、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占用或转移股份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形。</p> <p>三、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公司不得以垫付、承担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等方式将资金、资产和资源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使用，也不得互相代为垫付、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p> <p>四、本人不得以下列方式直接或间接地使用公司提供的资金：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使用；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3、委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4、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5、代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偿还债务；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参见前述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陶宏革、林宇蕾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防止资金占用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7月1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一、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股份公司为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公

	<p>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p> <p>二、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占用或转移股份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形。</p> <p>三、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公司不得以垫付、承担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等方式将资金、资产和资源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使用，也不得互相代为垫付、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p> <p>四、本人不得以下列方式直接或间接地使用公司提供的资金：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使用；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3、委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4、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5、代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偿还债务；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参见前述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金崇康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7月1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1.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湖北睿信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p> <p>2.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关联交易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确定；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公司给予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任何一项违背市场公平交易原则的交易条款或条件；</p> <p>3. 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p> <p>4. 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影响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p>

	<p>益；</p> <p>5. 本人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及合法性负全部法律责任，如果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公司经济损失的，本人同意赔偿相应的损失。</p> <p>6. 本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参见前述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付晓祥、沈军、张建敏、杜继东、陈元、范宇、吴小华、李先元、黄爱华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7月1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1. 在今后的日常管理中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和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切实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建立规范的企业内部控制体系；</p> <p>2.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披露的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外，本人/本企业及其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p> <p>3. 以后可能设立的控股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不会利用本人的地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故意促使公司对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公司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做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p> <p>4. 如果将来公司不可避免地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本人承诺将促使上述交易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商业交易的条件进行，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公司给予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任何一项违背市场公平交易原则的交易条款或条件。</p> <p>5. 本人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及合法性负全部法律责任，如果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公司经济损失的，本人同意赔偿相应的损失。</p> <p>6. 本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作为公司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的相关损失。</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参见前述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陶宏革、林宇蕾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7月1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1. 在今后的日常管理中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和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切实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建立规范的企业内部控制体系；</p> <p>2.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披露的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外，本人/本企业及其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p> <p>3. 以后可能设立的控股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不会利用本人的地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故意促使公司对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公司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做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p> <p>4. 如果将来公司不可避免地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本人承诺将促使上述交易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商业交易的条件进行，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公司给予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任何一项违背市场公平交易原则的交易条款或条件。</p> <p>5. 本人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及合法性负全部法律责任，如果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公司经济损失的，本人同意赔偿相应的损失。</p> <p>6. 本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作为公司的5%以上股东。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的相关损失。</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参见前述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金崇康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b>承诺事项</b>	股份转让限制的承诺
<b>承诺履行期限类别</b>	长期有效
<b>承诺开始日期</b>	2024年7月1日
<b>承诺结束日期</b>	无
<b>承诺事项概况</b>	<p>一、本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p> <p>二、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证券监管机构对解除股票转让限制的期限有其他要求的，本人同意依相关规定对股票解除转让限制期限进行相应调整。</p> <p>三、本人将依法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申请人造成的相关损失。</p>
<b>承诺履行情况</b>	无
<b>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b>	参见前述约束措施

<b>承诺主体名称</b>	付晓祥、沈军、张建敏、杜继东、陈元、范宇、吴小华、李先元、黄爱华
<b>承诺主体类型</b>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b>承诺事项</b>	股份转让限制的承诺
<b>承诺履行期限类别</b>	长期有效
<b>承诺开始日期</b>	2024年7月1日
<b>承诺结束日期</b>	无
<b>承诺事项概况</b>	<p>一、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二、公司实施了两次股权激励计划，根据股权激励方案，参与股权激励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股权激励计划获取的股份，承诺遵守股权激励方案关于股份锁定的要求；</p> <p>三、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证券监管机构对解除股票转让限制的期限有其他要求的，本人同意依相关规定对股票解除转让限制期限进行相应调整。</p> <p>四、本人将依法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申请人造成的相关损失。</p>
<b>承诺履行情况</b>	正常履行
<b>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b>	参见前述约束措施

<b>承诺主体名称</b>	金崇康
<b>承诺主体类型</b>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b>承诺事项</b>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同时定向发行）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11月20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人不会将浙江东泰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房地产相关业务置入睿信电器； 2、本承诺长期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事项给睿信电器及其股东、债权人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相关赔偿责任。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参见前述约束措施

## 第七节 有关声明

###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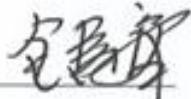
金崇康



###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字）：



金崇康



##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付晓祥

付晓祥

沈军

沈军

张建敏

张建敏

杜继东

杜继东

陈元

陈元

全体监事签字：

范宇

范宇

李先元

李先元

吴小华

吴小华

除董事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黄爱华

黄爱华

法定代表人（签字）：付晓祥

付晓祥



###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王承军

王承军

项目负责人：

殷博成

项目小组成员：

张硕

王慧

王晨阳

蔡慧妍

陈斌



###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张婵

张婵

肖可思

肖可思

乔茹冰

乔茹冰

戴威

戴威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蒋洁

蒋洁



## 审计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莫旭巍 汪瑾  


莫旭巍

汪瑾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陆士敏  


陆士敏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年12月6日

### 评估机构声明（如有）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产评估师（签字）：



张浩

乐明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商光太



联合中和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4年1月6日



## 第八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转系统同意公开转让的审核文件或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开转让的注册文件

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七、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